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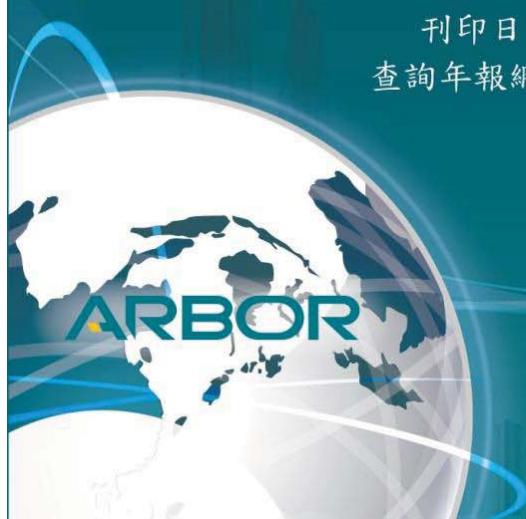
股票代號：3594

# 103年度年報 2014 ANNUAL REPORT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104年3月8日

查詢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發 言 人】姓名：郭鳳玲

職稱：財務部協理

電話：(02) 8226-9396

電子郵件信箱：[investor@arbor.com.tw](mailto:investor@arbor.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連啟瑞

職稱：總經理

電話：(02) 8226-9396

電子郵件信箱：[investor@arbor.com.tw](mailto:investor@arbor.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700號10樓

電話：(02) 8226-9396（代表號）

【工 廠】地址：新北市中和區莒光路63號A棟2樓

電話：(02) 2225-9716（代表號）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96號地下一樓

網址：<http://www.taishinbank.com.tw>

電話：(02) 2504-812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王輝賢、翁世榮 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網 址：<http://www.pwc.com/tw>

電 話：(02) 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arbor.com.tw>**

##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01
貳、公司簡介.....	04
一、設立日期.....	04
二、公司沿革.....	04
參、公司治理報告.....	08
一、組織系統.....	08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4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5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5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 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6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 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7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 資訊.....	48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 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9
肆、募資情形.....	50
一、資本及股份.....	5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8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8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8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8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8
伍、營運概況.....	61
一、業務內容.....	6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2
三、從業員工資料.....	81
四、環保支出資訊.....	81
五、勞資關係.....	82
六、重要契約.....	85
陸、財務概況.....	86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8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9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99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57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 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26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暨評估風險事項應記載事項.....	227
一、財務狀況.....	227
二、財務績效.....	229
三、現金流量.....	23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3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32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233
七、其他重要事項.....	241
捌、特別記載事項.....	245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4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51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5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51
玖、重大影響事項.....	252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52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女士先生，大家好：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蒞臨參加本公司一○四年股東常會。

磐儀經營團隊秉持著一貫專注本業的經營理念，並在各位股東及董、監事的支持指導下，不斷致力於拓展產品不同的應用領域，開發新技術及新市場，以致磐儀一○三年度業績仍呈成長趨勢，獲利狀況更是大幅提升，且磐儀在推動環境管理制度方面，已取得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及OHSAS18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持續推動品質及環境管理制度，使得磐儀產品於全球市場客戶接受度及滿意度持續攀升，並獲選經濟部工業局第3屆64家中堅企業重點輔導對象，讓我們對未來業績成長更具信心。在此對全體股東、董監事的支持、信任及全體同仁的努力表達誠摯謝意。茲將一○三年度營業結果及一○四年營業展望報告如下：

## 一、一○三年度營業結果：

### (一)一○三年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磐儀一○三年度營業收入新台幣1,458,121仟元，毛利新台幣560,566仟元，營業利益新台幣80,121仟元，稅前淨利新台幣107,766仟元，稅後淨利新台幣89,208仟元，每股淨利 2.02元。

###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一○四年度並未公告財務預測。

### (三)研究發展狀況：

一○三年度磐儀投入研發費用計141,032仟元，較一○二年度增加1.589%，佔營業收入10%。主要有以下研發成果外，更致力垂直市場及新領域應用所致，一○三年度主要研發成果如下：

1. 推出 18.5" 全平面暨醫護資訊系統、10.1" 醫護資訊系統（採用 TI 德儀平台）並整合 TMM 醫護軟體系統暨 Intel Celeron/Atom 單晶片處理器(Bay Trail) & IP65 防水防塵強固型平板。
2. 推出新世代之車用級輕巧型工業電腦 (ARTS-1450, Intel Bay Trail 平台)、車用級安全監控電腦 (ARTS-4770, Intel Core-i 平台)、船用級工業電腦 (ARTS-2870, Intel Core-i 平台) 暨軌道車用級工業電腦 (ARTS-3672W, Intel Core-i 平台)。
3. 推出 Intel Celeron/Atom 單晶片處理器(Bay Trail)之 COM 系列寬溫板卡模組及磐儀特有的ETX-PC/104 寬溫板卡模組。

### (四)行銷推廣成果：

為因應全球智慧城市及IoT物聯網的潮流、掌握智能化解決方案的應用和開發並推展物聯網創新商業發展，磐儀在過去一年積極與海內外各垂直應用廠商進行策略性聯盟合作。包括與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就研發、生產與銷售網絡協同合作；以及結合產、學界力量，與逢甲大學、逢甲商店街管理委員會、悠遊卡公司和兆豐國際商銀策略聯盟，欲共同打造逢甲／台中商圈智慧化建設，進而推動台灣創新觀光商圈發展；此外，更與馬來西亞頂尖資訊系統整合商mTouche Technology Berhad建立合作夥伴，將佈局擴展至馬來西亞的智慧城市發展，並藉由更完整的產品解

決方案和強固的銷售網，加速市場的佈局。

## 二、一〇四年營業計劃。

展望今年，雖然全球景氣變數依然存在，磐儀期許營業額向上成長，獲利持續增加外，亦於產品應用領域持續整合及創新，拓展新市場，更致力於提供全球客戶高水準的服務，以期增加客戶黏著度及忠誠度。並藉由提供客戶更多符合其需求之增值功能，增加產品競爭力。且因應整體經濟環境趨勢，磐儀經營團隊將致力於公司內部的營運效率提昇，創造更高獲利，達到永續經營的目標，計畫概要說明如下：

### (一)經營方針

- 1.持續積極引進、培育優秀的研發人才，組成堅實的研發團隊，保持技術優勢，快速推出利基產品。
- 2.依產品應用領域設立專屬的事業處營運團隊，以聚焦產品的開發及拓展業績市場。
- 3.以海外市場的開拓以分佈於全球各地的子公司為據點，致力於開拓大中華圈及亞洲市場，並增加對美國及歐洲市場的資源分配，增加營運績效。
- 4.透過顧問制或產學的策略聯盟，以增加企業創新能力與產品價值。
- 5.整合全球各地行銷資源，提昇公司及產品品牌知名度。
- 6.持續推行成本管控方案，降低成本，提高競爭力。

###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今年磐儀銷量預估仍將持續成長，故推估今年單板/嵌入式等板卡類產品出貨量約120仟片，系統類產品出貨量約80仟台及其他產品。

### (三)重要之策略

- 1.增加各據點的溝通及管理資源，以即時回應市場需求，並持續規畫與改善即時回覆之能力。
- 2.加強庫存管理，追求最佳化庫存水準，強化客戶銷售預測與生產排程間的即時互動，提高交貨效率。
- 3.強化供應鏈管理，強化供應鏈在產能與交期的配合度，提升產出效率，亦可提供具競爭力的價格支援，藉此以更有國際競爭力的優勢來拓展全球市場。
- 4.建立專業能力定期評量與提升制度，有鑑於人力資源素質的提升是公司長期穩定成長的最主要根基，讓每位同仁對於未來提升的方向與內容更能清楚掌握，而個人的長期進步規劃更可以與公司營運規劃相結合，方向一致且相輔相成地共同達成團隊與個人目標。
- 5.深化數據管理機制，除持續推動精實成本管理外，且設定為各部門年度目標達成績效的重點項目，並定期追蹤檢討數據背後的成因與因應作法，不斷地適度調整以達成最終目標方為深化數據管理機制的主要目的。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磐儀將持續本著「誠信務實、卓越創新、品質保證、顧客滿意」之經營理念，積極投入研發，建立堅強經營團隊，提供客戶最好的服務及產品，並爭取新客戶，行銷全球。以「*dedicating for IoT & Smart City Solutions*」為

企業使命，提供產業電腦全方位設計應用與服務，成為關鍵技術擁有者，並致力於跨界整合成為智慧城市的領航地位。

####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一) 提升公司市場定位價值，積極朝成為終端客戶之整合性服務供應商邁進，以取得更高產品毛利，創造更高企業市場價值。
- (二) 強化產品競爭優勢，持續強化研發團隊，並不斷投入研發符合市場需求之新產品，創造附加價值高之產品，以便保有較高之毛利。
- (三) 健全通路結構，加強市場開拓，積極與國際大廠或協力供應商進行策略聯盟，加強彼此合作，以擴大市場占有率，降低競爭風險。
- (四) 提升公司品牌價值，除透過海外各地之營運銷售據點及經銷商拓展業務市場外，更以自身之網站、專業媒體、參加各國電腦展及Google Search等進行對外宣傳公司產品資訊，提升自有品牌之價值。
- (五) 在法規及經營環境方面，雖受大陸地區因逐年調整最低工資，致人工成本亦逐年增加，惟透過擴充產能、增加生產效能及提升產品品質等，預期可增加工廠之效益以補足人工成本上漲之影響。

一〇四年度經營團隊將更努力於拓展新市場、開發新客戶及研發新產品，並提昇生產製造能力，以確保業績成長，穩定獲利，以便回饋股東對公司經營團隊的支持及信任。

今日承蒙各位股東女士、先生百忙中抽空參加股東常會，日後尚請各位股東持續給予經營團隊鼓勵。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明



經理人：連啟瑞



會計主管：郭鳳玲



##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八十二年十月十九日

二、公司沿革

年份	重要記事
82 年	公司成立，定名為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意於「工控量測儀器產業之磐石」，資本總額新台幣 5,000 仟元。
83 年	自行開發工業級嵌入式 386 單板電腦。
84 年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8,250 仟元，資本總額 13,250 仟元。 擴充營運遷址台北中和華隆廣場，代理國內主要工控產品，行銷全世界。 辦理現金增資 11,500 仟元，資本額增資至新台幣 24,750 仟元。
86 年	成立位於中國大陸地區子公司磐儀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87 年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28,515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53,265 仟元。
88 年	獲得德國 TUV 驗證公司頒發之 ISO-9001 證書。
89 年	由代理產品整合應用及行銷成功經驗，轉型為研發、製造全製程公司型態，發展「ARBOR」為自有品牌，規劃完整 CIS 推廣策略，積極建構研發團隊，擴充營運規劃，遷址於中和中正路遠東世紀廣場。 領先全球推出整合式 Pentium III / PC133 單板電腦系列產品。 領先全球推出嵌入式高速乙太網路介面模組。
90 年	成立位於美國(矽谷)子公司 ARBOR Solution Inc.。 領先同業推出高階 Multi-display 介面卡。 推出新世代軍規便攜式電腦工作站。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34,158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87,423 仟元。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18,958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106,381 仟元。 設立 Guiding Technology Co., Ltd. 作為兩岸三地貿易中介公司。
91 年	研發成果豐碩四項產品榮獲第十屆台灣精品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1U IDE 磁碟陣列網路伺服器(eBase-1110ER)。</li><li>• 多功能 USB 介面資料擷取模組(Udaq-800)。</li><li>• 短卡型 PISA-bus 單板電腦(EmCORE-I6318)。</li><li>• 高效能便攜式電腦工作站(MIL-2000/3000)。</li></ul> 獲得德國 TUV 驗證公司頒發 ISO9001 之 2000 年版認證證書，並具體導入“客戶滿意”行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客戶滿意度調查與回饋。</li><li>• 建立通暢快速多向行銷資訊管道。</li><li>• 積極擴充品質實驗及生產設備提昇產品品質。</li><li>• 導入 APS/SHOP FLOOR 以更具彈性靈活的生產機能及嚴格的品質控管，來符合並滿足客戶需求。</li></ul>

年份	重要記事
91 年	<p>發表磐儀新 CI 系統,並以成為嵌入式及網路應用產業中,掌握關鍵技術的全球領導廠商,為下一階段企業願景與競爭力的發展主軸。</p> <p>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24,000 仟元, 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130,381 仟元。</p> <p>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32,000 仟元, 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162,381 仟元。</p> <p>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7,862 仟元、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 6,495 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 2,000 仟元, 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188,738 仟元。</p>
92 年	<p>獲政府推薦為中小企業 e 化優良廠商,亞太經貿協會韓國 Apec 代表特來磐儀台北總公司觀摩。</p> <p>與位於法國地區經銷商 BM Technology Ltd. 進行策略聯盟,並取得其部份股權,以便加強深耕法國地區業務市場,並積極提供泛歐地區售後服務及市場行銷快速的支持。</p> <p>成功研發出全球第一片支援 Intel Pentium M 的 ETX 模組產品,技術領先世界。</p> <p>引進 BSC(Balanced Scorecard)平衡計分卡,成為績效管理監控系統,有效保障企業策略核心目標之達成。</p>
93 年	<p>建立大陸研發團隊,成為大陸地區具研發/行銷/生產能力工業電腦廠商,同年並於大陸華北地區成立北京東方維欣科技有限公司。</p> <p>成立嵌入式產品應用部門,深耕產品縱深與應用廣度。</p> <p>購置遠東世紀園區新大樓台北縣中和市中正路 700 號 10 樓。</p> <p>轉投資加工生產廠上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便快速配合市場供貨需求。</p>
94 年	<p>與日本工業電腦領導廠商 Contec 結盟。</p> <p>導入知識管理(KM-Knowledge Management)並獲得中小企業處專案補助。</p>
95 年	<p>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台幣 8,000 仟元,及現金增資新台幣 50,000 仟元,實收資本總額增加至新台幣 246,738 仟元。</p> <p>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24,674 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 5,418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276,830 仟元。</p>
96 年	<p>於深圳成立磐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p> <p>於 10 月 2 日完成公開發行,並於 12 月 10 日登錄為櫃檯買賣中心興櫃股票。</p> <p>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27,683 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 6,056 仟元,實收資本總額增加至新台幣 310,569 仟元。</p>
97 年	<p>與位於澳洲地區經銷商 ARBOR Australia Pty Ltd. 進行策略聯盟,並取得其部份股權,以便加強深耕澳洲地區業務市場。</p> <p>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31,057 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 6,770 仟元,實收資本總額增加至新台幣 348,396 仟元。並轉投資鈞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便為公司增加業績效應。</p> <p>處分大陸磐儀科技(深圳)有限公司。</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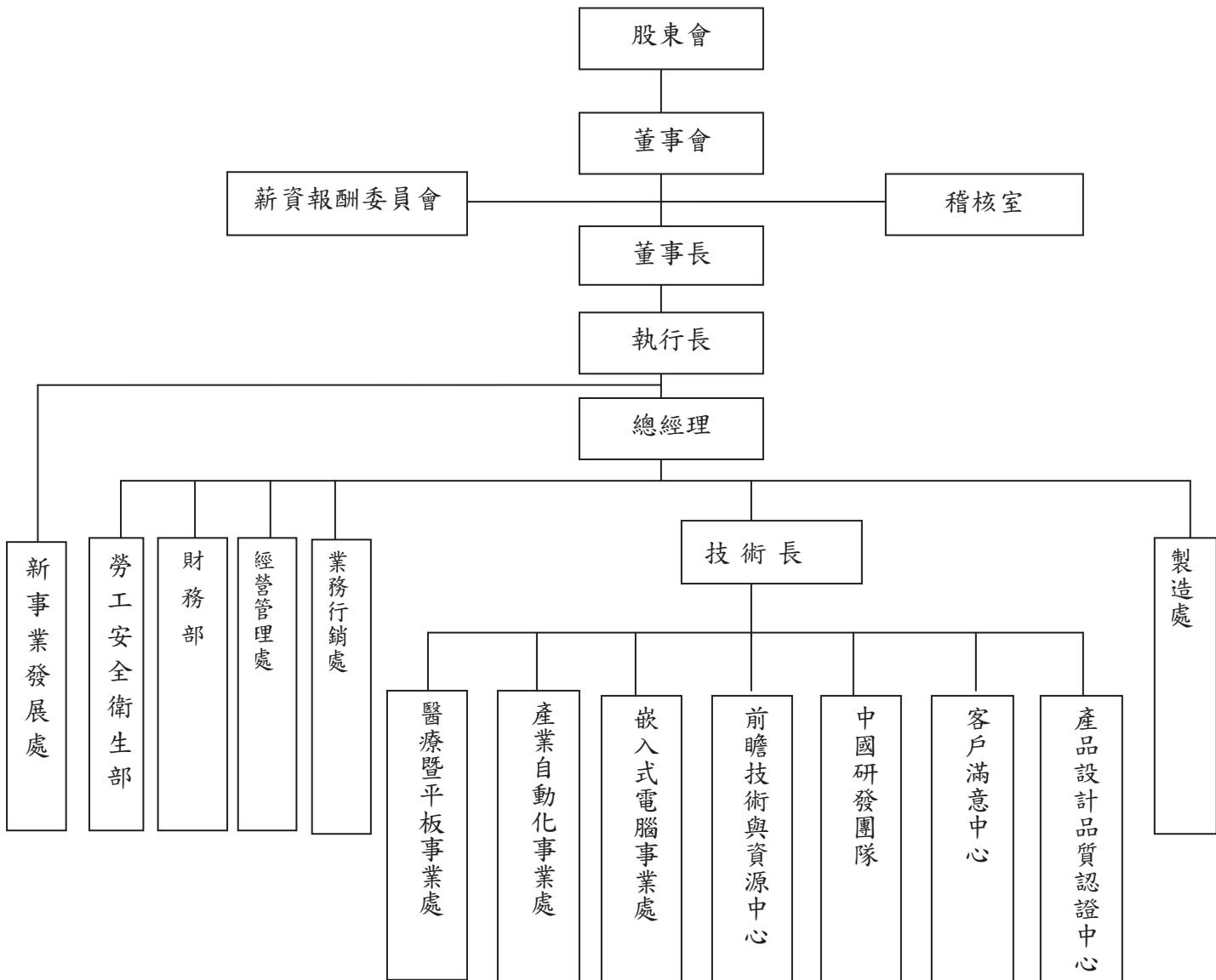
年份	重要記事
	生物辨識門禁系統 Smarti 榮獲台灣精品獎。
98 年	<p>原工廠場地租約到期，遷廠至台北縣中和市莒光路 63 號 2 樓。</p> <p>與日商株式會社康泰克 CONTEC CO.,LTD.於台灣合資成立康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為拓展大陸市場進而轉投資大陸華東地區成立康泰克(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p> <p>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6,968 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 1,302 仟元，實收資本總額增加至新台幣 356,666 仟元。</p> <p>成立轉投資公司 ARBOR FRANCE S.A.S，進行拓展法國地區業務。</p> <p>手持式強固型物流平板電腦 (G0810) 榮獲台灣精品獎。</p>
99 年	<p>取得 FLOURISH TECHNOLOGY CO., LIMITED 100% 股權及深圳市欣亞博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權，同時取得原屬深圳市欣亞博科技有限公司位於華東地區之轉投資公司-上海維欣電子科技有限公司。</p> <p>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3,255 仟元，資本總額增加至新台幣 369,922 仟元。</p> <p>獲得 SGS 認證通過頒發 ISO-13485 管理系統之認證證書。</p> <p>可攜式醫療監控終端平板電腦(G0710)榮獲台北國際電腦展最佳產品獎。</p> <p>可攜式醫療護理平板電腦(M1040)榮獲國家玉山獎最佳產品類首獎。</p> <p>可攜式車用平板電腦(G0720)榮獲國家玉山獎最佳產品獎。</p>
100 年	<p>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0,987 仟元，實收資本總額增加至新台幣 380,909 仟元。</p> <p>設立持股 100% 股權之轉投資公司 ARBOR KOREA Co.,Ltd。</p> <p>醫療病床旁娛樂教育終端(M1857)榮獲台北國際電腦展最佳產品獎。</p> <p>嵌入式車載專用電腦控制器(FPC3502) 榮獲國家玉山獎最佳產品獎。</p> <p>可攜式倉儲管理專用平板電腦(G1050)榮獲國家玉山獎最佳產品獎。</p>
101 年	<p>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台幣 11,660 仟元，實收資本總額增加至新台幣 392,569 仟元。</p> <p>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1,371 仟元，實收資本總額增加至新台幣 403,940 仟元。</p> <p>可攜式強固型平板電腦 (G0820) 榮獲台灣精品獎。</p> <p>可攜式醫療護理平板電腦(M1040) 榮獲台灣精品獎。</p> <p>可攜式醫療平板電腦(M1042) 榮獲台北國際電腦展最佳產品獎。</p> <p>為拓展東南亞業務市場，故於新加坡設立辦事處。</p>
102 年	<p>公司股票掛牌上櫃，股票代碼：3594。</p> <p>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53,86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457,800 仟元。</p> <p>通過 ISO-14001 : 2004 環境管理系統之認證證書。</p> <p>取得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驗證證書，符合 OHSAS 18001 : 2007 系統標準與要求。</p>

年份	重要記事
	<p>臨床照護資訊系統(M1858)榮獲台灣精品獎。</p> <p>行動倉儲平板電腦(Gladius G1056)榮獲台灣精品獎。</p> <p>多媒體顯示行動平板電腦(Gladius G1050)榮獲台灣精品獎。</p> <p>數位資訊看板播放器(Elit 1000)榮獲台灣精品獎。</p> <p>為整合物聯網資源，拓展智慧城市應用領域，與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資成立磐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p>
103 年	<p>成立德國辦事處。</p> <p>為發展智慧城市及行動支付等產品之相關應用，成立磐雲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及磐豐智能股份有限公司。</p> <p>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計新台幣三億元整</p> <p>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2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500,673 仟元。</p>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一) 組織結構



##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別	業 務 職 掌
薪資報酬委員會	一、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二、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稽核室	一、負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建立與稽核制度，評估公司各項管理制度之健全性、合理性及有效性。 二、檢查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形，並提供分析、建議及改善事項之追蹤。
董事長	一、公司長期經營發展策略之擬定。 二、對外投資、購併之計畫擬定與契約審閱。 三、董事會及股東會之議事單位。 四、掌管公司核決權限、內部各項控制作業持續監督與改善。
執行長	一、確保企業獲利能力，維持企業營運與永續經營。 二、擬定公司經營計劃及營業目標、品質政策及目標制定。 三、協調各部門及並對專案、統籌公司及海外子公司之經營管理。。 四、公司重大之經營決策之核定。
新事業發展處	一、海外新市場之規劃、執行新事業營運策略。 二、規劃新事業新產品策略藍圖，研擬並執行營運計劃。 三、品牌經營與異業結盟、專案項目合作(包含異業)的分析評估。 四、拓展開發新技術、新產品或新商機。
總經理	一、推動公司經營計劃及營業目標。 二、督導各部門計劃展開與執行結果檢討。 三、協調公司各部門資源分配事項。
勞工安全部	一、擬定、規劃、督導及推動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事項。 二、審議、協調、建議安全衛生政策相關事項。 三、指導有關部門、人員落實執行安全衛生政策。 四、規劃、推動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財務部	一、掌理有關財會制度之建立及運作、財務報表和預算之編審規劃。 二、出納業務之管理。 三、資金之籌措與調度及外匯之操作管理。 四、有關股東權益業務之辦理。
經營管理處	一、掌理人力資源事務、辦公行政庶務、總務庶務請採購管理、法務事務之事項。 二、負責各部門資訊系統運作及規劃、協助開發各部門所需應用軟體，以求改善公司資源之運用。 三、掌理經營企劃、各類專案執行等事務。
業務行銷處	一、客戶徵信、訂單處理、應收帳款催收、市場開發及銷售、生產與銷售之協調。 二、全球市場情報之收集、分析及規劃。

部 門 別	業務職掌
	三、負責有關產品行銷及促銷計劃之擬定及業務行銷支援。 四、產品專案評估、確認與管理。 五、負責客戶抱怨接收及處理及產品應用問題之回應與協助。 六、客戶滿意度調查及回饋。 七、掌理企業網站經營規劃及維護。
技 術 長	掌理公司研發產品、客戶售後服務及品質認證等相關事項。
醫 療 暨 平 板 事 業 處	負責公司醫療平板與強固型平板電腦產品線的市場開發，研發企劃時程管理與技術文件製作等相關事項。
產 業 自 動 化 事 業 處	負責相關產業自動化相關產品之研究、開發與銷售支援，負責產業包含數位看板、交通運輸、工業控制暨自動化及智慧電網等相關事項。
嵌 入 式 電 腦 事 業 處	掌理公司嵌入式電腦產品研發，企劃，市場開發與技術支援等相關事項。
前 瞻 技 術 與 資 源 中 心	掌理公司產品研發之創新技術、技術支援與技術文件管理等相關事項。
中 國 研 發 團 隊	新產品之開發、舊產品之改良及產品的設計與發展等。
客 戶 滿 意 中 心	負責客戶售後服務、客戶滿意度調查彙整及品質管理系統之維護與改進等相關事宜。
產 品 設 計 品 質 認 證 中 心	負責產品設計品質認證、系統產品可靠度，易組性改善、協助工廠改善製程等相關事項。
製 造 處	一、依照生產計劃，進行各類產品之加工製造。 二、生產與銷售之協調聯繫事宜。 三、各項原物料、製成品之收發管理、保管及產品出貨交運事宜。 四、生產設備、廠房設施之維護、保養及管理。 五、製造技術及製程能力之改善。 六、生產流程之簡單化、自動化及生產力之提升。 七、安全衛生與環保設施之維護與管理。 八、製程品質確認及協調與內部品質稽核之執行。 九、供應商/協力廠之品質管理與輔導。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之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04年3月8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初次選任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事務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李明	84.01.25	101.05.24	3	1,478,489	3.88%	2,161,336	4.31%	348,842	0.70%	0	美國曼菲斯市州立大學電機工程碩士	美國曼菲斯市州立大學電機工程碩士	執行長
董事	中華民國	北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91.06.18	101.05.24	3	5,029,021	13.20%	4,555,407	9.08%	0	0	0	省立台中商專會計統計科 兆豐商銀信託部經理	省立台中商專會計統計科 兆豐商銀信託部經理	配偶
董事	中華民國	指派人：李碧齡	100.10.11	101.05.24	3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初次選任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主要經歷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連啟瑞	98.10.30	101.05.24	3	580,478	1.52%	859,015	1.71%	8,280	0.02%	0	0	Leeds University Business School MBA 台灣大哥大直銷處專員 順天製藥公司特別助理	譽儀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譽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北京東方維欣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賴中威	90.02.27	101.05.24	3	242,919	0.64%	144,289	0.29%	0	0	0	0	逢甲大學自動控制系 研華科技(股)公司 巨豪實業總經理	寶典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展嘉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郭鳳玲	99.06.09	101.05.24	3	717,835	1.88%	866,030	1.73%	0	0	0	0	逢甲大學會計系 資誠聯合會計師 事務所領組	譽儀科技(股)公司財務部協理 北京東方維欣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上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ARBOR Technologies SDN BHD 董事 譽雲智能(股)公司董事 譽豐智能(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邱創乾	97.02.22	101.05.24	3	0	0	0	0	0	0	0	0	美國密西根州立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逢甲大學資務工程系 逢甲大學資訊電機學院自控 機學院教授兼院長 逢甲大學副校長 逢甲大學計畫辦公室主任 並此謹此	逢甲大學副校長 逢甲大學教務長 逢甲大學資訊電機學院系 逢甲大學教學資源中心主任 逢甲大學計畫辦公室主任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初次選任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主要經歷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職稱	姓名	關係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慧敏	97.02.22	101.05.24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藍瑞源	98.10.30	101.05.24	3	719,974	1.89%	740,928	1.6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張君龍	93.06.30	101.05.24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獨立監察人	中華民國	吳秉澤	97.02.22	101.05.24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持股比例占前 10 名及其持股比例)

104 年 3 月 8 日

法 人 股 東 名 稱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持 股 比 例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4 年 3 月 8 日

法 人 名 稱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持 股 比 例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財政部	9.18%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6.10%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25%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2.78%
	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含財務部)	2.49%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39%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92%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1.50%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48%
	寶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42%

## 4.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04 年 3 月 8 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獨立董事 家 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 相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 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李明	—	—	✓	—	—	—	✓	✓	—	—	✓	✓	✓	無
連啟瑞	—	—	✓	—	—	—	✓	✓	—	—	✓	✓	✓	無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註 1)	—	—	✓	✓	✓	✓	✓	✓	—	—	✓	✓	—	無
賴中威	—	—	✓	✓	✓	✓	✓	✓	✓	✓	✓	✓	✓	無
郭鳳玲	—	—	✓	—	—	—	✓	✓	—	—	✓	✓	✓	無
藍瑞源	—	—	✓	✓	✓	—	✓	✓	✓	✓	✓	✓	✓	無
張君龍	—	—	✓	✓	✓	✓	✓	✓	✓	✓	✓	✓	✓	無
林慧敏	—	✓	✓	✓	✓	✓	✓	✓	✓	✓	✓	✓	✓	無
邱創乾	✓	—	✓	✓	✓	✓	✓	✓	✓	✓	✓	✓	✓	無
吳秉澤	—	✓	✓	✓	✓	✓	✓	✓	✓	✓	✓	✓	✓	無

註 1：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為法人董事，故不適用揭露其專業知識之情形。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列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團體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4 年 3 月 8 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 取得員工認股 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連啟瑞	97.04	859,015	1.71%	8,280	0.02%	0	0	Leeds University Business School MBA	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北京東方維欣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研發處技術長	中華民國	陳榮昌	96.01	35,401	0.07%	0	0	0	0	台灣大哥大直銷處專員 順天製藥公司特別助理 磐儀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臺北工專電子科	無	無	無
研發處處長	中華民國	林志祥	90.03	55,612	0.11%	1,001	0	0	0	龍華工專電子科 聯勝科技研發副理	鴻華工專電子科	無	無	無
研發處協理	中華民國	胡 魁	94.11	6,933	0.01%	0	0	0	0	光武工業專科學校電子工程科	光武工業專科學校電子工程科	無	無	無
專案開發部 協理	中華民國	陸榮宗	98.11	19,529	0.04%	0	0	0	0	逢甲大學國際貿易系 仁大資訊部副總經理	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北京東方維欣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上海維欣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磐旭智能(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財務部協理	中華民國	郭鳳玲	91.01	866,030	1.73%	0	0	0	0	逢甲大學會計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RBOR Technologies SDN.BHD	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董事 北京東方維欣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上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磐旭智能(股)公司董事 磐雲智能(股)公司董事 磐豐智能(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 取得員 工認股 權憑證 情形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人力資源部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林庭如	95.11	151,704	0.30%	13,045	0.03%	0	0	東吳大學 頂新集團 管理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資訊中心經理	中華民國	林新智	97.03	128,835	0.26%	0	0	0	0	國立台灣大學 植物病理系學 士	無	無	無	無
經營管理處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婉玲	102.09	348,842	0.70%	2,161,336	4.31%	0	0	美國北阿拉巴馬大學 富貴儀器總經理特助 威爾公司 總經理特助 揚捷電子	無	董事長	李明	配偶

(三)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業務執行費用(D) 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F)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董事長	李明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連啟瑞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兆豐商銀(股)公司	400	400	0	0	1,100	1,100	153	1.70%	9,250
董事	郭鳳玲									
董事	賴中威									
獨立董事	林慧敏									
獨立董事	邱創乾									

註 1：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酬勞及員工紅利尚未經過股東會通過，為預估金額。

註 2：103 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額及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或提撥數，分別為新台幣 140 元及 140 千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G)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H)
低於 2,000,000 元	李明、兆豐商銀(股)公司、賴中威、林慧敏、邱創乾、連啟瑞、郭鳳玲	兆豐商銀(股)公司、賴中威、林慧敏、邱創乾、連啟瑞、郭鳳玲	兆豐商銀(股)公司、賴中威、林慧敏、邱創乾、連啟瑞、郭鳳玲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	—	連啟瑞、郭鳳玲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	—	連啟瑞、郭鳳玲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	—	—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	—	—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	—	—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	—	—
100,000,000 元 (含) 以上	—	—	—
總計	7	7	7

(2)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註1)	業務執行費用(C)		
監察人	藍瑞源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監察人	張君龍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具獨立職能監察人	吳秉澤	200	200	300	72	72
					0.59%	0.59%
						無

註1：盈餘分配之酬勞及員工紅利尚未經過股東會通過，為預估金額。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本公司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低於2,000,000元	張君龍、吳秉澤、藍瑞源	張君龍、吳秉澤、藍瑞源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	—
100,000,000元(含)以上	—	—
總計	3	3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註2)	獎金及特支費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註1)	A、B、C 及 D 等四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 例(%)		憑憑 員證	得 取	工 股	認 股	股 權 數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執行長	李明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總經理	連啟瑞	7,800	9,000	242	242	4,001	4,001	1,400	0	1,400	0	13.79%	15.02%
技術長	陳榮昌											0	0
副總經理	林婉玲												

註 1：103 年度員工紅利尚未經過股東會通過，為預估金額。

註 2：103 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及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或提撥數，分別為新台幣 242 元及 242 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李明、連啟瑞、陳榮昌、林婉玲	連啟瑞、陳榮昌、林婉玲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	李明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 (含) 以上	—	—
總計	3	3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經理人	執行長	李明	0	2,220	2,220	2.28%
	總經理	連啟瑞				
	技術長	陳榮昌				
	副總經理	林婉玲				
	處長	林志祥				
	協理	胡甦				
	協理	陸榮宗				
	協理	郭鳳玲				
	資深經理	林庭如				
	經理	林新智				

2.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增(減)比例
		103 年度	102 年度	
董事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9.19	18.47	3.90
監察人		0.59	0.84	(29.76)
合計		19.78	19.31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 A.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支領之酬金係依本公司章程盈餘規定分派。
- B.薪酬結構主要分為本薪、職務加給、獎金、津貼及員工紅利，主要依所擔任之職務及所承擔之責任，並參考同業對同類職位之水準釐訂。
- C.本公司調薪、年終獎金及紅利分配均依公司經營績效及個人考績而規劃，經由適當權責核准後，據以施行。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情形

1.董事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10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03.01.01~104.3.8)董事會開會 8 次(A) ,

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李明	5	3	63%	
董事	賴中威	6	1	75%	
董事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李碧齡	7	-	88%	
董事	連啟瑞	8	-	100%	
董事	郭鳳玲	8	-	100%	
獨立董事	邱創乾	6	2	75%	
獨立董事	林慧敏	8	-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14 條之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決議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 1.103年8月14日董事會第四案因公司營運所需進行組織調整，擬委任李明先生擔任本公司暨相關子公司之執行長乙職，除由連啟瑞董事代理李明董事長出席需利益迴避外，餘經主席徵詢所有全體出席董事暨獨立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2.104年2月3日董事會第八案【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民國103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本案董事長及總經理因利益迴避不參加討論及決議並由主席指定獨立董事 林慧敏會計師暫代主席，除董事兆豐商銀因本案無法於董事會開會前提供相關資料，致董事兆豐商銀無法及時完成簽報作業，因此代表人無法表示意見，餘經主席徵詢所有全體出席董事暨獨立董事意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為健全公司治理及加強董事會相關職能，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規定設置二位獨立董事，並於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執行薪酬管理機能。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03.01.01~104.3.8)董事會開會 8 次(B)，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B/A】	備註
監察人	張君龍	8	100%	
具獨立職能監察人	吳秉澤	6	75%	
監察人	藍瑞源	8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直接聯絡對談，且得列席董事會，針對公司管理事項，會向董事會提出意見，且得於必要時另訂稽核項目，並要求相關單位主管到會說明。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 1.監察人得隨時調查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並得請董事會或經理人提出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 2.監察人必要時得與會計師聯絡，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 3.內部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 4.稽核主管列席公司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此情形。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上揭露。	無差異之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V	(一)依股東所詢問事項性質及方式（指電詢、股東會上提出、書面方式或以電子郵件方式提出），公司均指定由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為聯繫窗口，以書面或電話方式提供答覆。公司並於「公司治理守則」及「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及「員工從業道德行為準則」訂定內部規範實施。 (二)本公司聘有專業服務代理機構，配合股東相關權益事項之管理。有關主要股東名單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名單均隨時在掌控之列。 (三)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均採財務獨立方式運作，並針對關係企業訂有業務財務往來管理制度，而針對屬母子公司之監理，已制定內部控制制作業程序及控制要點，對於子公司之營業指導原則、風險控管、業務財務管理等皆有明確規範，以維繫母子公司之股東權益。 (四)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一)無差異之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 (二)無差異之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 (三)無差異之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 (四)無差異之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V V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V	<p>(一)董事會成員組成考量量多樣化，董事中別跨足商務、財務及科技產業之專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經營管理及營運判斷經驗豐富，領導公司及股東獲取最大之股東權益。</p> <p>(二)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該委員會針對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進行檢討，並定期評估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且將所提建議提交予董事會進行討論。公司並設置二席獨立董事，未有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符合相關法令規定。</p> <p>(三)公司依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規定，薪酬委員會於每年年度結束後依實際運作要，進行指標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評估報告。</p> <p>(四)本公司於103年12月18日董事會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通過，並取得會計師之獨立聲明書，會計師係秉持如實表達公司財務現況，充分堅守公正、嚴謹及誠實超然獨立之精神。</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與供應商、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透過完善溝通管道達成其權利之維護，並於公司網站上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各權責單位為聯繫窗口，隨時掌握公司資訊，回應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無差異之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服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已委任有專業服務代理機構-台新服務代理部處理股東會事務，使股東會在合法、有效、安全之前提下召開。	無差異之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
六、資訊公開	V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 公司於指定網站（指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自設之網站< <a href="http://www.arbor.com.tw">http://www.arbor.com.tw</a> >）中針對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情形已充分表達相關資訊。 (二) 本公司目前已架設網站，且設有發言人及代理人，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料蒐集及揭露，以提供予發言人及相關業務部門解答利害關係人及主管機關之查詢。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員工理想工作環境，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員工理想工作環境，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 員工權益：本公司係以『懷抱夢想、創造圓滿』為目標，建構員工理想工作環境，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二) 投資者關係：設置發言人專責處理股東建議。 (三)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直維繫良好的關係。 (四)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 (五)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為落實公司治理制度，本公司遇有公司治理之資訊均主動轉知進修機會之訊息予董事及監察人知悉，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於 103	(一) 員工權益：本公司係以『懷抱夢想、創造圓滿』為目標，建構員工理想工作環境，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二) 投資者關係：設置發言人專責處理股東建議。 (三)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直維繫良好的關係。 (四)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 (五)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為落實公司治理制度，本公司遇有公司治理之資訊均主動轉知進修機會之訊息予董事及監察人知悉，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於 103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進修時數	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b>年度之進修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b>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
董事長	李明	證券交易所與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	是
董事	連啟瑞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是
董事	賴中威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如何發揮董事會所屬功能委員會之興利職能	3	是
董事	郭鳳玲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是
法人董事	北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指派人：李碧齡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監察人之刑事法律風險與因應—從重大企業弊案談起	3	是
獨立董事	林慧敏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綜所稅稅務分析	3	是
獨立董事	邱創乾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獨立董事運作實務	3	是
具獨立職能監察人	吳秉澤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綜所稅稅務分析	3	是
監察人	張君龍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綜所稅稅務分析	3	是
監察人	藍瑞源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人操縱市場行為之規範與實務案例解說	3	是

(六)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亦會不定期前往拜訪客戶，瞭解客戶需求，並提供適時的技術支援，以創造公司利潤。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目前所有董事均秉持自律原則購買責任保險。			
(八)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1.公司風險管理制度			本公司為確保穩健經營與永續發展，特別訂定『風險管理政策』之規定，且成立風險管理組織，建立有效風險管理制度，以評估及監督以評估及監督其風險承擔能力、已承受風險現況、決定風險因應策略及風險管理制度遵循情形。並藉由辦理各項業務，達到有效辨識、衡量、監督與控制各項風險，並將可能產生的風險控制在可承受之程度內以達成風險與報酬合理化之目標，並設定風險指標、訂定交易或授權權限、定期核計及評估各項風險乘數以及建立風險預警機制，並儘可能以量化方式，模擬未來情境變化，以為管理因應之依據。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如下：			
組織名稱	權責		
董事會	1.為本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決策單位。 2.負責訂定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架構。 3.建立公司風險管理文化。		
風險管理委員會 (包含董事長及各部門主要主管)	1.負責掌理及審議公司風險管理執行狀況。 2.負責風險評估與風險承擔情形。 3.定期核計及評估各項風險乘數。 4.建立風險預警機制。		
稽核室	1.以獨立超然之精神執行稽核業務。 2.對公司風險有關業務每年至少辦理一次查核，並適時提供改進建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2.風險事項及管理架構：

重要風險項目	風險審議機制	決策與監督
信用風險		
市場風險		
流動性風險		
作業風險		
法律風險		
供應鏈風險		
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資金貸與他人管理		
背書保證管理		
衍生性商品交易作業管理		
利率變動、匯率變動及通貨膨脹等財務風險		
董事及大股東股權異動	董事會	稽核室 負責風險事項之監督及追蹤
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管理	董事會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敍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本公司進行公司治理自行評估，尚未發現有重大異常之情事。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邱創乾	✓	—	✓	✓	—	✓	✓	✓	✓	—	✓	無	無
獨立董事	林慧敏	—	✓	✓	✓	—	✓	✓	✓	✓	—	✓	無	無
外部專家	張恩浩	—	✓	✓	✓	✓	✓	✓	✓	✓	✓	✓	無	無

註 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 (2)本屆委員任期：101 年 6 月 5 日至 104 年 5 月 23 日。
- (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03.01.01~104.3.8)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召集人	林慧敏	4	-	100%	
委員	邱創乾	3	1	75%	
委員	張恩浩	4	-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3.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成員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且成員在履行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 (1)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2)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3)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 前二項所稱之薪資報酬，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其範疇應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酬金一致。

##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摘要說明
	是	否	
一、落實公司治理			<p>(一)本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授權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情形？</p> <p>(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二、發展永續環境	V	V	<p>(一)本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維護社會公益			<p>(三)本公司業已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之策略，並於每年度所出具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中說明所訂定之措施及執行狀況，以便善用地球資源，達到環保之目的。</p>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制度與程序？	V		(一)本公司依勞動法規規定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依法提列退休金。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事項。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二)本公司已將「品德誠信」納入員工績效考核及人力資源政策，並設立「誠信風險信箱」建置員工申訴機制管道及舉報程序，設有專人負責處理並且都獲得妥適處理。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本公司推行6S運動，提供員工一個整潔的環境，並針對勞工安全衛生的維護及管理模式的建立，設立專責「勞工安全衛生室」負責推動，並於2013年通過了國際性的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OHSAS 18001驗證，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本公司已制定環保及勞工衛生安全政策，並張貼於公佈欄，以佈達同仁，並指派專責之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消防人員以及急救人員等，以確保同仁工作環境之安全。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及設立意見箱，瞭解雙方想法以達勞資雙贏局面。公司並不定期召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p>開全員大會報告公司營運情況，並勉勵員工依公司年度營運指標努力。</p> <p>(五)公司每年依年度教訓練計劃表執行內部及外部教育訓練，已為員工建立有效事業訓練培育計畫，以加強其職涯發展能力。</p> <p>(六)為提供客戶即時交貨需求，本公司針對採購、運籌、物流、金流等流程持續e化，並以電子資訊為運作基礎，整合外部供應商及客戶各端點之資料交換，確保管理資訊正確及即時性，並順暢交貨。此外為縮短技術支援、運輸與交貨，以及售後服務時間，本公司亦以貼近客戶方式逐步在全球各地設有子公司，以滿足客戶需求。本公司每年對主要客戶發出「客戶滿意度調查表」，以確保客戶的需求得到了解與妥善的處理，並作為年度計劃的改善方向。客戶亦定期或不定期至工廠實行稽核之評分，也是客戶滿意度改善之重要依據。</p> <p>(七)本公司依政府法規與國際準則進行產業相關規範，確保產品與服務品質，不得有欺騙、誤導、詐欺或任何其他破壞消費者信任、損害消費者權益之行為。新供應商之導入，將優先列為合格供應商。新材料導入，供應商須提供相關證明文件，其材料符合RoHS及REACH規範。</p> <p>(八)本公司與供應商進行商業往來前，會評估供應商是否有與影響環境與社會之記錄，避免與企</p>	<p>無差異之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p> <p>無差異之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p> <p>無差異之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p> <p>無差異之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加強資訊揭露			(九)為使公司符合有關聯物質規範的要求，請供應商宣達對環保關聯物質規範的材料直接或間接經承諾不得將違反此項規定的材料流入本公司，除發文宣導外，並要求供應商簽回承諾書，保證其公司產品完全符合規定，如違反此規定，本公司將啟動淘汰機制，優先予以淘汰。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本公司於本公司網站、年報中揭露履行社會責任之資訊。並每年度定期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於公司網站中進行公佈。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無差異之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
本公司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落實執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由於本公司之產品或服務銷售對象主要針對企業客戶而非一般消費者，因此將於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中說明。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不適用。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本公司業已制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由專責單位負責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二)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述該如何防範不誠信行為及收受不正當利益之處理程序，透過教育訓練宣導誠信經營政策，並將該政策與員工績效考核及人力資源政策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懲制度。 (三)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明訂全體員工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或接受任何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避免員工因個人利益而犧牲公司權益。且業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隨時檢討，俾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	無差異之情形：符合「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V			無差異之情形：符合「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無差異之情形：符合「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一)本公司藉由客戶信用額度評核及供應商評鑑，以避免不誠信商業活動，並與往來對象合載明相關誠信行為條款，以確保其商業經營方式公平、透明，且不會要求提供或收受賄賂。	無差異之情形：符合「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V		(二)專責單位為董事長室，由其負責「誠信經營作業程序」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無差異之情形：符合「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三)本公司董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礙於公司利益之虞者，於討論及表決時皆予以迴避。 (四)為落實誠信經營，本公司不設立外帳及無保留私密帳戶，且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五)本公司專責單位每年舉辦一次宣導，安排董事長、總經理或高階管理階層向董事、受僱人及受任人傳達誠信之重要性。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本公司已設立「誠信風險信箱」建置申訴機制管道及舉報程序，設有專人負責處理，且於員工獎懲辦法中明訂舉發設法防止減免損害之獎勵制度。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本公司舉報程序設有保密機制，保密當事人資料之責任。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本公司舉報程序設有保密機制，禁止對於善意檢舉人進行報復。
四、加強資訊揭露	V		本公司於本公司網站、年報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中公告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揭露企業文化及經營針等資訊。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並落實執行。符合「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基於公平、誠實、守信、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並將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反對或保留之意見，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議事錄。

(七)公司治理相關規則查詢方式：公開資訊觀測站。  
1.本公司已制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向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全體同仁進行宣導，以避免違反或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

2.本公司針對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等內部人，於就任時即宣導。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請參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之第七項。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聲明書

日期：104年3月19日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  
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3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4年03月19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 明



總經理：連啟瑞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內部人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會議	重　　要　　決　　議
103.3.18 董事會	通過10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通過 102 年度內控專審「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總則」、「內部控制制度」及「會計制度」案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通過因業務所需，對轉投資公司 GUIDING TECHNOLOGY Co., LTD.及磐旭智能(股)公司進行背書保證案 通過處分康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案 通過 102 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通過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 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通過召集 103 年度股東常會事宜案 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通過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通過對轉投資公司 GUIDING TECHNOLOGY LTD.進行背書保證案 通過更正本公司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 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通過修正召集本公司民國 103 年股東常會事宜案 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總則」及「會計制度」案 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通過修訂「內部稽核制度實施細則」案 通過因應公司營運所需進行組織調整，委任李明先生擔任本公司暨相關子公司之執行長乙職案 通過對轉投資公司 GUIDING TECHNOLOGY LTD.進行背書保證案 通過向花旗(台灣)商業銀行申請授信額度及外匯暨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案 通過資金貸與馬來西亞子公司 ARBOR TECHNOLOGIES SDN BHD(簡稱 AMY) 案 通過訂定本公司 102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暨配發現金股利案
103.5.7 董事會	
103.8.14 董事會	

	通過【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 102 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分配案
	通過【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經理人任免案
	通過【薪酬委員會提】訂定本公司民國 103 年【高階主管年中績效獎金辦法】及獎金發放案
103.10.6 董事會	通過對轉投資公司 GUIDING TECHNOLOGY LTD. 進行 背書保證案
	通過上海維欣辦理解散清算案
	通過一〇三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通過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103.10.28 董事會	通過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現金增資訂價及認股基 準日相關事宜案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03.11.13 董事會	通過召集本公司民國 103 年股東臨時會事宜
	通過【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 股之經理人可認購股數案
	通過為引進策略性投資人擬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 新股案
	通過修正本公司民國 103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事宜 案
103.12.18 董事會	通過民國 104 年度營運計劃案
	通過轉投資公司磐雲智能(股)公司現金增資案
	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總則」 案
	通過修訂「內部稽核制度總則」及「內部稽核制度 施行細則」案
	通過增訂「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 案
	通過訂定民國 104 年內部稽核計劃案
	通過對銀行辦理融資續約及新做事宜案
	通過解除董事長 李明及董事 郭鳳玲競業禁止限制 案
	通過解除本公司經理人陸榮宗、郭鳳玲競業禁止之 限制案
	通過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104.2.3 董事會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通過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通過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之限制案
	通過終止民國 103 年第一次私募案
	通過為引進策略性投資人擬辦理民國 104 年第一次 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通過召開本公司 104 年股東常會事宜案  
通過【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民國  
103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2. 民國 103 年 6 月 18 日股東會之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1) 重要決議事項

1. 承認 10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承認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4. 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
5. 通過「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6. 通過「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案
7. 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8. 通過解除李明董事及郭鳳玲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2) 執行情形

1. 本公司 10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經股東會承認後，業於民國 103 年 8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訂定配息暨增資配股及發行新股基準日，股東現金股利計新台幣 22,873,010 元於民國 103 年 10 月 8 日發放。股票股利計新台幣 22,873,01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計 2,287,301 股，業呈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03 年 7 月 10 金管證發字第 1030026227 號函核准，於民國 103 年 9 月 12 日經北府經司字第 1035178930 號核准變更登記採無實體發行，於民國 103 年 10 月 8 日以帳簿劃撥方式交付。
2. 公司章程修訂已於民國 103 年 7 月 4 日經北府經司字第 1035162130 號核准變更登記。
3. 修訂後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已於民國 103 年 7 月 2 日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4. 修訂後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已於民國 103 年 7 月 2 日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5. 本公司預計於 104 年 6 月向主管機關申報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 解除李明董事及郭鳳玲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已於民國 103 年 6 月 18 日上傳公告。

3. 民國 103 年 12 月 19 日股東臨時會之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1) 重要決議事項

1. 通過「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2. 通過司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2) 執行情形

1. 修訂後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已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19 日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2. 本公司業於 104 年 3 月 31 日經董事會決議私募定價，並於 104 年 4 月 10 日收足股款，並於民國 104 年 4 月 29 日經授商字第 10401076690 號核准變更登記完竣。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無此情形。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無此情形。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紿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之查核期間 是否涵蓋完整會計年度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1)	小計	是	否	查核期間	
資誠聯合會 計師事務所	王輝賢	3,720	0	160	364	350	874	V		103年01月01日 至 103年12月31日	
	翁世榮										

註1：非審計公費中屬其他項下之公費明細如下：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其他項目	公費
1	委託會計師執行內部控制制度專案審查 費	350
	合計	350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	—	—
1	低於2,000仟元	—	874	874
2	2,000仟元(含)~4,000仟元	3,720	—	3,720
3	4,000仟元(含)~6,000仟元	—	—	—
4	6,000仟元(含)~8,000仟元	—	—	—
5	8,000仟元(含)~10,000仟元	—	—	—
6	10,000仟元(含)以上	—	—	—

- 1.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無此情形。
- 2.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 1.更換會計師之日期及原因，並說明係會計師主動終止委任或不再接受委任，或發行人主動終止委任或不再繼續委任：102年1月會計師主動終止委任，原因係為配合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動。
- 2.前任會計師最近二年內曾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者，其意見及原因：無。
- 3.公司與前任會計師間就下列事項有無不同意見：

- (1) 會計原則或實務：無。
- (2) 財務報告之揭露：無。
- (3) 查核範圍或步驟：無。

4.如有下列事項，亦應加以揭露：

- (1) 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缺乏健全之內部控制制度，致其財務報告無法信賴：無。
- (2) 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無法信賴公司之聲明書或不願與公司之財務報告發生任何關聯：無。
- (3) 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必須擴大查核範圍，或資料顯示如擴大查核範圍可能使以前簽發或即將簽發之財務報告之可信度受損，惟因更換會計師或其他原因，致該前任會計師未曾擴大查核範圍：無。
- (4) 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基於所蒐集之資料，已簽發或即將簽發之財務報告之可信度可能受損，惟由於更換會計師或其他原因，致該前任會計師並未對此事加以處理：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 1. 繼任會計師事務所名稱、會計師姓名及委任之日期：無。
- 2. 公司正式委任繼任會計師之前，如曾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適用之會計原則及對其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該會計師時，應就其諮詢事項及結果加以揭露：無。
- 3. 公司應將其與前任會計師間不同意見之事項，諮詢並取得繼任會計師對各該事項之書面意見加以揭露：無。

(三) 公司應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記載事項準則第十條第五項第三款第一目及第二目之3所規定事項函送前任會計師，並通知前任會計師如有不同意見時，應於十日內函復。公司應將前任會計師之復函加以揭露：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3 年度		104 年截至 3 月 8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	李明	407,448	710,000	26,548	0
董事	賴中威	(105,700)	0	0	0
董事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556,981)	0	(63,000)	0
董事兼總經理	連啟瑞	67,277	0	0	0
董事兼協理	郭鳳玲	(10,607)	0	0	0
監察人	藍瑞源	2,221	0	0	0
副總經理	林婉玲	35,467	0	13,657	0
技術長	陳榮昌	(255,631)	0	0	0
處長	林志祥	(299,830)	0	(5,000)	0
協理	胡甦	(35,242)	0	(9,000)	0
協理	陸榮宗	1,529	0	0	0
經理	林庭如	(75,212)	0	0	0
經理	林新智	1,090	0	0	0
	合計	(824,171)	710,000	(36,795)	0

(二)股權移轉資訊：不適用。

(三)股權質押資訊：不適用。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 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 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 偶、二親等以內之親 屬關係者，其名稱或 姓名及關係		備 註
	股數	持股率	股數	持股率	股數	持股率	名稱	關係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4,555,407	9.08%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泓騰投資有限公司	2,524,784	5.04%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李明	2,161,336	4.31%	348,842	0.70%	0	0.00%	李華	兄弟	無
李華	1,485,773	2.96%	0	0.00%	0	0.00%	李明	兄弟	無
第一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摩根中小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1,021,007	2.04%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蔡明介	987,404	1.97%	0	0.00%	0	0.00%	李翠馨	夫妻	無
李翠馨	987,404	1.97%	0	0.00%	0	0.00%	蔡明介	夫妻	無
李宣萱	942,002	1.88%	0	0.00%	0	0.0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摩根台灣金磚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901,007	1.8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郭鳳玲	866,030	1.73%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4年3月8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卓高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34,035	100.00	0	0.00	34,035	100.00
GUIDING TECHNOLOGY CO., LTD	50	100.00	0	0.00	50	100.00
ALLIED INFO INVESTMENT LTD	850	100.00	0	0.00	850	100.00
ARBOR SOLUTION, INC.	9,000	100.00	0	0.00	9,000	100.00
ARBOR FRANCE S.A.S	0	100.00	0	0.00	0	100.00
ARBOR KOREA CO.,LTD	21	100.00	0	0.00	21	100.00
FLOURISH TECHNOLOGY CO., LTD	11,930	100.00	0	0.00	11,930	100.00
ARBOR TECHNOLOGIES SDN BHD.	0	60.00	0	0.00	0	60.00
北京東方維欣科技有限公司	0	0.00	0	100.00	0	100.00
磐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0	0.00	0	100.00	0	100.00
深圳市欣亞博科技有限公司	0	0.00	0	100.00	0	100.00
磐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6,000	60.00	0	0.00	6,000	60.00
磐豐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50	100.00	0	0.00	50	100.00
磐雲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3,900	65.00	0	0.00	3,900	65.00
Arbor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0	100.00	0	0.00	0	100.00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來源

104年3月8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 月	發行價格 (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仟股)	金 額 (仟元)	股 數 (仟股)	金 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財產抵充股 款者
82.09	10	500	5,000	500	5,000	現金設立股本 5,000,000 元	無
84.01	10	1,325	13,250	1,325	13,250	現 金 增 資 8,250,000 元	無
84.11	10	2,475	24,750	2,475	24,750	現 金 增 資 11,500,000 元	無
87.11	10	6,712	67,125	5,327	53,625	現 金 增 資 28,515,000 元	無
90.03	10	8,742	87,423	8,742	87,423	現 金 增 資 34,158,000 元	無
90.12	10	14,742	147,423	10,638	106,381	現 金 增 資 18,958,160 元	無
91.02	11.5	14,742	147,423	13,038	130,381	現 金 增 資 24,000,000 元	無
91.04	21	27,500	275,000	16,238	162,381	現 金 增 資 32,000,000 元	無
91.08	10	27,500	275,000	18,874	188,738	盈 餘 轉 增 資 17,861,920 及 資 本 公 積 轉 增 資 6,495,240 元；員 工 紅 利 轉 增 資 2,000,000 元	無
95.06	16	27,500	275,000	24,674	246,738	員 工 認 股 權 憑 證 轉 換 8,000,000 元，現 金 增 資 50,000,000 元	無
95.08	10	30,000	300,000	27,683	276,830	盈 餘 轉 增 資 24,673,830 元；員 工 紅 利 轉 增 資 5,418,000 元	無
96.10	10	38,000	380,000	31,057	310,569	盈 餘 轉 增 資 27,683,010 元；員 工 紅 利 轉 增 資 6,056,000 元	無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增資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97.10	10	38,000	380,000	34,840	348,396	盈餘轉增資 31,056,900 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6,770,000 元	無	註 13
98.10	10	38,000	380,000	35,667	356,666	盈餘轉增資 6,967,920 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302,460 元	無	註 14
99.10	10	48,000	480,000	36,992	369,922	盈餘轉增資 10,599,220 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2,656,130 元	無	註 15
100.07	10	48,000	480,000	38,091	380,909	盈餘轉增資 10,987,390 元	無	註 16
101.06	10	48,000	480,000	39,257	392,569	員工認股權憑證 轉換 11,660,000 元	無	註 17
101.08	10	48,000	480,000	40,394	403,940	盈餘轉增資 11,371,010 元	無	註 17
102.05	10	48,000	480,000	45,780	457,800	現金增資 53,860,000 元	無	註 18
103.09	10	55,000	550,000	48,067	480,673	盈餘轉增資 22,873,010 元	無	註 19
103.12	10	55,000	550,000	50,067	500,673	現金增資 20,000,000 元	無	註 20

註 1：中華民國八十二年九月二十九日建一字第 786146 號

註 2：中華民國八十四年一月二十七日八四建三癸字第 113291 號

註 3：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十二月五日八四建三壬字第 471759 號

註 4：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六日八七建三丁字第 254744 號

註 5：中華民國九十年三月二十七日經(九〇)中字第 09031915800 號

註 6：中華民國九十年十二月四日經(〇九〇)商字第 09001478700 號

註 7：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二月二十七日經授商字第 09101069760 號

註 8：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二十五日經授商字第 09101136730 號

註 9：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八月二十八日經授商字第 09101356060 號

註 10：中華民國九十五年七月五日經授中字第 09532442070 號

註 11：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十月十六日經授中字第 09532971970 號

註 12：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三日經授中字第 09633049170 號

- 註 13：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二十日經授中字第 09733278210 號  
 註 14：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十月十六日經授中字第 09833267590 號  
 註 15：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十月十一日經授中字第 0993161198 號  
 註 16：中華民國一〇〇年七月十二日北府經登字第 1005042153 號  
 註 17：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二十一日北府經登字第 1015051609 號  
 註 18：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二十日北府經司字第 1025029632 號  
 註 19：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二十日北府經司字第 1035178930 號  
 註 20：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經授商字第 10301263690 號

## (二)股東結構

104 年 3 月 8 日（停止過戶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 外人	合計
人 數	0	11	18	5,514	7	5,550
持有股數	0	8,583,744	2,928,810	38,432,908	199,081	50,144,543
持股比例	0.00%	17.12%	5.84%	76.64%	0.40%	100.00%

## (三)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04 年 3 月 8 日（停止過戶日）；單位：人：股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790	103,855	0.21%
1,000 至	5,000	3,713	7,083,681	14.13%
5,001 至	10,000	545	4,004,828	7.99%
10,001 至	15,000	181	2,172,249	4.33%
15,001 至	20,000	80	1,448,883	2.89%
20,001 至	30,000	90	2,174,730	4.34%
30,001 至	40,000	39	1,344,502	2.68%
40,001 至	50,000	15	701,694	1.40%
50,001 至	100,000	44	3,019,071	6.02%
100,001 至	200,000	23	3,152,236	6.29%
200,001 至	400,000	11	3,163,940	6.31%
400,001 至	600,000	5	2,267,377	4.52%
600,001 至	800,000	3	2,216,328	4.42%
800,001 至	1,000,000	6	5,542,862	11.05%
1,000,001 至	999,999,999	5	11,748,307	23.43%
1,000,000,000 以上		0	0	0
合 計		5,550	50,144,543	100.00%

註：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4年3月8日(停止過戶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4,555,407	9.08%
泓騰投資有限公司		2,524,784	5.04%
李 明		2,161,336	4.31%
李 華		1,485,773	2.96%
第一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摩根中小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1,021,007	2.04%
蔡明介		987,404	1.97%
李翠馨		987,404	1.97%
李宣萱		942,002	1.88%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摩根台灣金磚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901,007	1.80%
郭鳳玲		866,030	1.73%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仟股/新台幣元

項 目	年 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04 年 3 月 8 日 (註 2)
每股市價	最 高	34.55	88.30	62.40
	最 低	20.80	31.05	50.60
	平 均	25.99	57.00	56.01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6.00	18.74	18.74
	分 配 後	15.50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46,059	48,274	50,067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1.60	2.02
		追溯調整後	1.53	尚未分配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追溯調整前	0.5	尚未分配
		追溯調整後	0.5	尚未分配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5	尚未分配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	16.24	28.22	27.73
	本利比	51.98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現金股利殖利率	1.92%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註1：本表之計算公式如下：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2：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股利政策：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剩餘股利政策」，授權董事會於可供分配盈餘0%至100%之額度範圍內，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

### 2.本年度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103年度股利分配議案業經104年3月19日董事會提案通過，惟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 (1)員工紅利3,800仟元。
- (2)董監事酬勞1,400仟元。
- (3)股東紅利-現金股利60,133仟元，每股配發1.2元。

## (七)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其餘如尚有盈餘，擬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數額，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依下列百分比分派，並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 (1)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
- (2)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五。
- (3)其餘為股東紅利。

員工紅利以股票發放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本期之員工紅利估列，係以本期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至少百分之五估列，並認列為本期之營業費用，其後如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下一期之損益。

3.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如下：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本年度(103 年度盈餘分配)			
	認列費用年 度估列金額	董事會通過之 擬議配發金額	差異數	差異原因
配發情形： 員工現金紅利	3,800	3,800	0	無

(2)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不適用。

(3)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已費用化，故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對每股盈餘之設算並無影響。

4.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上年度(102 年度盈餘分配)			
	認列費用年 度估列金額	董事會通過之 擬議配發金額	差異數	差異原因
配發情形： 員工現金紅利	2,600	2,600	0	無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4年3月8日

買回期次	101年第1次(期)
買回目的	轉讓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1.11.9~102.1.8
買回區間價格	新台幣20~10.388
已買回股份總額及數量	普通股：34,000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480仟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34,00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104年3月8日

公 司 債 種 類 (註 2)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註 5）
發行（辦理）日期	103 年 11 月 11 日
面 額	新台幣 100,000
發行及交易地點（註 3）	不適用
發 行 價 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 額	新台幣 300,000,000
利 率	0%
期 限	5 年期 到期日：108/11/11
保 證 機 構	不適用
受 託 人	永豐商業銀行信託部
承 銷 機 構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立勤國際法律事務所 黃沛聲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翁世榮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除依轉換辦法轉換或贖回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 債 還 本 金	新台幣 296,100,000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債 之 條 款	<p>(一)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一個月之次日(民國 103 年 12 月 12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08 年 10 月 02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櫃買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函請櫃買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全數收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p> <p>(二)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次日(民國 103 年 12 月 12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08 年 10 月 02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以掛號寄發給債券持有人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將以寄發「債券收回通知書」之日(含)起加計三十日作為債券收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前以書面回覆本公司服務代理機構要求以現金贖回者(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本公司即於</p>

	<p>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p> <p>(三)若債券持有人未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前以書面回覆本公司服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於到期日一律以現金贖回。</p> <p>(四)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二年之日(民國 105 年 11 月 11 日)為債權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並依下列原則辦理：</p> <p>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公司債賣回基準日之三十日前（民國 105 年 10 月 12 日），以掛號發給債權人一份「債券持有人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轉換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權人得於公告後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服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不得撤回；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賣回基準日)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滿二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1.0025%(年收益率為 0.5%)。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p>				
限 制 條 款 (註 4)	詳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信 用 評 等 機 構 名 稱 、 評 等 日 期 、 公 司 債 評 等 結 果	無				
附其他權利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padding: 5px;">截至年報刊印 日止已轉換(交 換或認股)普通 股、海外存託憑 證或其他有價 證券之金額</td> <td style="padding: 5px;">新台幣 3,9100,000</td> </tr> <tr> <td style="padding: 5px;">發行及轉換(交 換或認股)辦法</td> <td style="padding: 5px;">詳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td> </tr> </table>	截至年報刊印 日止已轉換(交 換或認股)普通 股、海外存託憑 證或其他有價 證券之金額	新台幣 3,9100,000	發行及轉換(交 換或認股)辦法	詳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截至年報刊印 日止已轉換(交 換或認股)普通 股、海外存託憑 證或其他有價 證券之金額	新台幣 3,9100,000				
發行及轉換(交 換或認股)辦法	詳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 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 情 形 及 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辦理可轉換公司債對原股東最大之稀釋效果約 10.95%，然轉換公司債之股權稀釋視轉換情形而定，以漸進方式產生而具延緩效果，故整體而言對股東權益稀釋影響尚屬有限。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註 1：公司債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公司債。辦理中之公募公司債係指已經本會生效（核准）者；辦理中之私募公司債係指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者。

註 2：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 3：屬海外公司債者填列。

註 4：如限制發放現金股利、對外投資或要求維持一定資產比例等。

註 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 6：屬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或附認股權公司債，應依性質按表列格式再揭露轉換公司債資料、交換公司債資料、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及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

##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註1)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年 項 度 目		103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04 年 3 月 8 日 (註4)			
轉債 ( 換市註 公價2 司)	最 高	115.50		122.5		
	最 低	106.50		105		
	平 均	111.76		113.11		
轉換價格		50.50		50.5		
發行(辦理)日期及 發行時轉換價格		103年11月11日 50.74		103年11月11日 50.74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註3)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 2：海外公司債如有多處交易地點者，按交易地點分別列示。

註 3：交付已發行股份或發行新股。

註 4：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此情形。

(二)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不適用。

(三)最近三年度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資料：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

1. 資金來源：

(1)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400,000仟元。

(2)資金來源：

(A)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有價證券	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股數	2,000 仟股
面額	每股新台幣 10 元
發行價格	暫定每股新台幣 50 元發行
募集金額	預計新台幣 100,000 仟元

(B)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張數	3,000 張
面額	每張新台幣 100,000 元
發行價格	依面額十足發行
期間	五年
票面利率	0%
募集金額	預計新台幣 300,000 仟元

(3)計畫項目及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 完成日期	所需 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3 年度
			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03 年第四季	300,000	300,000
充實營運資金(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03 年第四季	100,000	100,000
合計		400,000	400,000
募集資金不足時之處理		如未足額發行導致募集資金不足時，將以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方式支應。	
募集資金增加時之資金用途及預計效益		募集資金較預計增加部份，全數用以充實營運資金，預計將可強化財務結構。	

(二)執行情形：

- 截至103年第四季之資金執行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103 年第四季	累積至 103 年第四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劃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300,000	300,000	截至 103 年第四季止，已依原計劃執行完畢，並無超前或落後之情事發生。
		實際	300,000	3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100%	
		實際	100%	100%	
	支用金額	預定	100,000	100,000	
		實際	100,000	1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100%	
		實際	100%	1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400,000	400,000	
		實際	400,000	4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100%	
		實際	100%	100%	

## 2. 效益達成情形：

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暨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劃已於 103 年第四季執行完成，其效益在於節省利息支出、強化財務結構及增加資金調度之靈活性，預計未來每年度約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4,827 仟元。相關之財務比率分析如下：

單位：%

項目/年度		102 年度 (增資前)	103 年度 (增資後)
財務結構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	467.43	551.23
償債能力	負債比率	41.71	40.91
	流動比率	220.87	337.73
	速動比率	147.60	227.50

## 伍、營運概況

### 一、公司之經營

#### (一)業務內容

##### 1.業務範圍

######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CC01080	電子零件製造業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EZ05010	儀器、儀表安裝工程業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F113990	其他機械器具批發業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F213990	其他機械器具零售業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 0 3 年 度		1 0 2 年 度	
	金額	營收比重	金額	營收比重
單板電腦	594,569	41%	478,712	38%
系統產品	694,643	48%	645,546	50%
其他	168,909	11%	158,570	12%
合 計	1,458,121	100%	1,282,828	100%

###### (3)公司目前之產品及服務項目

- A.工業電腦產品
- B.網路安全產品

- C. 汽車電子移動監控產品
- D. 醫療電子產品
- E. 人機介面平板電腦
- F. 無風扇工業控制系統
- G. 博奕機系統
- H. 客製化產品及相關應用軟體
- I. 寬溫產品系列
- J. 模組化電腦(Modular Computer)
- K. 工業用 Tablet PC
- L. 車載電腦產品
- M. 工廠自動化產品
- N. 軌道交通、電廠自動化、智慧電網等

## 2. 產業概況

### (1) 所屬行業之產業現況與發展

工業電腦(Industrial PC)異於一般消費性/商用個人電腦(Consumer/Commercial PC)之處(如表1)，在於一般電腦規格大致統一，因此可藉由大量生產，以經濟規模彌補價格或毛利過低所造成的收益。而工業電腦具備高度客製化特質，客戶多為具備技術能力之設備使用者或系統整合商，對於產品各項規格、設計與服務皆有程度不等的特殊需求，故工業電腦廠商不僅須具備軟硬體技術研發能力，且必須對客戶所屬產業有相當程度的認識，以滿足不同產業客戶彈性變更設計要求，服務導向明顯。

表1、工業電腦與一般電腦之應用差異

項目	工業電腦	一般電腦
市場規模	客製化產品為主，產量及市場規模較小	標準化產品為主，產量及市場規模較大
價格敏感度	價格敏感度較低	價格敏感度較高
使用目的/ 服務品質	依不同使用目的與環境而有不同的需求(應用導向)；須與客戶個別溝通	較固定使用目的與較安定的環境；制式化的產品售後服務
使用環境/ 應用領域	可在惡劣的工作環境下操作(工時長、氣候險惡、室外、震動、防水)；特殊市場	多應用在安定的工作環境(工時短、室內、常溫)；家庭/辦公室
產品 生命週期	產品推陳出新速度較慢，產品生命週期長(至少3~5年)	新產品推陳出新較快，產品壽命期短(約2~3季)
採購/設計	品質/穩定/耐用/使用彈性為採購優先考量因素；多客製化	性能價格比至上；多標準化

項目	工業電腦	一般電腦
交貨/供貨	少量多樣；重複購買率高	少樣多量；除少數品牌外，一般消費者品牌忠誠度不高

早期工業電腦多被運用於工廠自動化生產過程中的各項控制、監視、測試及生產用儀器設備，惟近年來隨著產業生態變化及技術的更迭演進，加上光電、網路、軟體設計等資訊技術的高度整合，令工業電腦應用範疇快速擴及至一般生活層面，例如終端銷售系統(POS)、售票機(Kiosk)、自動提款機(ATM)、數位電子看板(Digital )、捷運讀票系統、博奕機、彩票機、車載電腦、醫療電子等裝置，此外隨著物聯網、雲端運算及智慧生活等概念興起，智能交通、智慧電網、智慧住宅等相關應用亦逐漸崛起，生活週遭環境處處可見工業電腦產業應用，主要分成以下五類：

#### A. 工業電腦(Industrial PC，IPC)：

目前工業用電腦的主要軟硬體架構和桌上型電腦相同，過去以Wintel (Windows + Intel)為主要系統平台，隨著Linux 開放系統可隨意修改程式的優勢受到業界歡迎後，採用Linux 系統有日益增加趨勢。惟工業電腦與個人電腦不同之設計，工業電腦可置放於條件較為嚴苛的外在環境中，例如抗高(低)溫、高壓、防水、耐震等，以提供工廠長時間穩定運轉的系統平台。

#### B. 工業級工作站(Industrial Work Station，IWS)：

當產業所需自動化程度愈高，設備工作的範圍較大，需將多台工業用電腦連結起來以形成群組運作，並藉由產業級工作站來管理、監控各工業電腦的運作情形。

#### C. 單板電腦(Single Board Computer)：

將運算功能集於單一附加卡式的主板，擴充功能時則透過背板(Backplane)容納其他附加卡來達到擴充的功能，具有自動偵測、控制及處理的功能，背版尺寸和擴充槽多寡皆可因應客戶的要求而設計。單板電腦可適用於各式的工業運算需求，其主要應用領域為工業控制(Industrial Control)、電話電腦的通訊整合(Computer Telephony Integration ；CTI)、無線機台、機器人及醫療監控系統等。

#### D. 嵌入式電腦(Embedded PC)：

嵌入式電腦板卡類似個人電腦的主機板，但其特色在於其尺寸較小、可設計成雙面，並可針對客戶需求而開發不同的功能及形式，主要應用於自動提款機、自動販賣機、自動售票機、捷運控制器、遊戲機、卡拉OK 點唱機、收銀機等。此屬利基性產品，其種類繁多、出貨量較低、且單價、毛利亦較主機板為高。

#### E. 液晶顯示電腦(Panel P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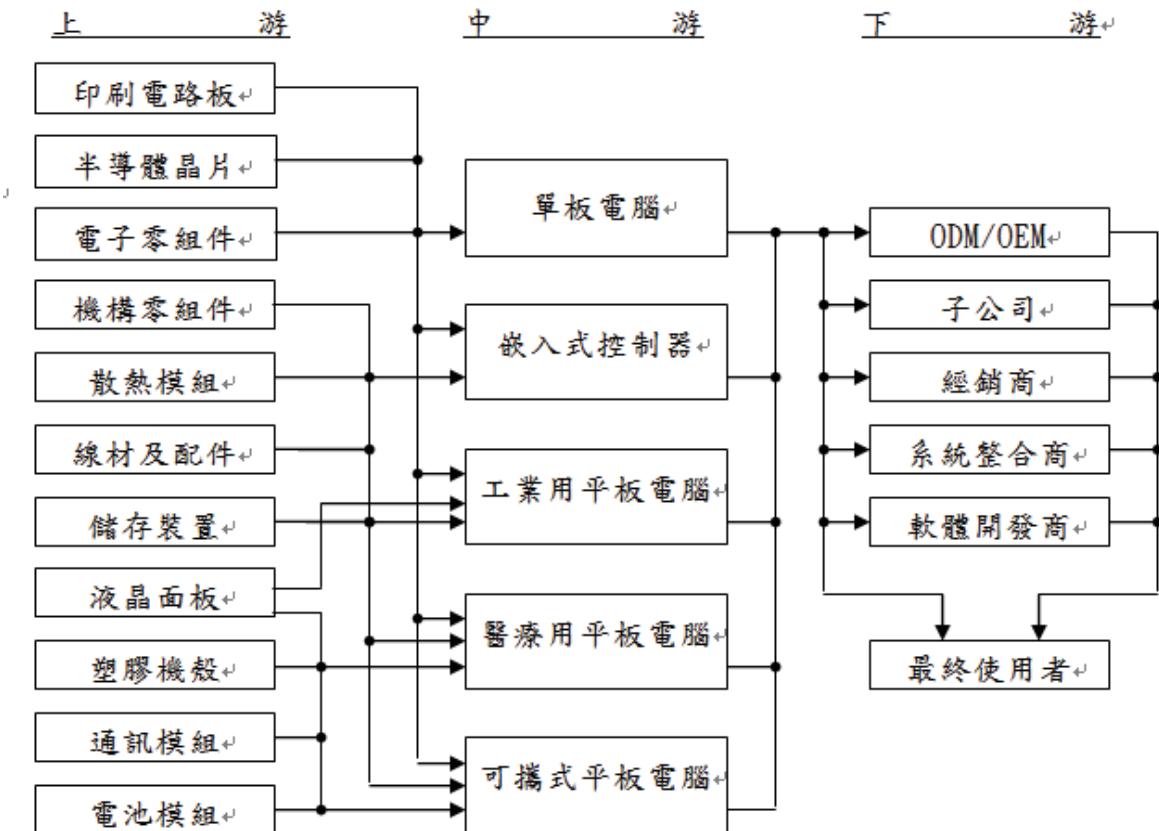
外型為輕薄液晶螢幕電腦，具有觸控式螢幕，講究防水的功能、持久的電源，應用相當廣泛，除了應用於工業界外，還可應用於商業用途，例如車站、遊樂景點導覽用的資訊服務機(KIOSK)、大樓的對講機、智慧型大樓的監控系統，或是應用於大型商場中作為商品促銷或產品介紹的資訊介面。透過模組化的設計，可迅速依據客戶需求變

更產品外型與功能，內容亦根據客戶需求而設計軟體。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產品包括單板電腦、嵌入式控制器、工業用平板電腦、醫療用平板電腦及可攜式平板電腦為主，主要即以電腦為中心，其上游包含印刷電路板、半導體晶片、電子零組件、機構零組件、散熱模組、線材及配件、儲存裝置、液晶面板、塑膠機殼、通訊模組、電池模組等供應廠商及外包協力廠商，中游為本公司所製造之產品，下游依行銷模式不同亦各異，係因工業電腦廠商主要是透過經銷商、系統整合商與軟體開發商銷售予最終使用者，工業電腦產業並非標準化產業，功能整合度較高，產品應用範圍廣泛，客戶潛在於各產業中。因此工業電腦大多透過具有工程背景的經銷商、系統整合商與軟體開發商，再銷售給全球各地之最終使用者。

茲將該產業上、中、下游關聯性圖示如下：



##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 A. 產業特有景氣循環

本公司屬於工業電腦製造商，工業電腦的終端使用者為企業用戶，市場需求雖然仍會受區域經濟景氣影響所致，但較不會出現暴起暴落的現象，當景氣復甦時，企業對資本支出之投資增加，因此工業電腦的需求亦隨之上揚，在經濟不景氣時，工業電腦產品能夠讓企業明顯減少人力及降低成本，且整體工業電腦之產品應用已不同於過去以工

業自動化為主，應用面邁向多種產業及生活的應用，一般而言上下半年業績比重約為 40：60 左右。

#### B. 產品可替代性

工業電腦產品係利用個人電腦充沛的軟硬體資源，再針對特殊作業需求搭配不同主機板、晶片、外殼、連接槽與作業系統等演進而成。因此，工業電腦與一般個人電腦有其明顯的不同，係屬量身訂作產品且注重產品穩定性，相對地產品生命週期也較長，造就了難以取代的產業價值與穩健成長的特質。而一般商用個人電腦多為大規模生產，且針對辦公室環境而設計，應用在工業與生活自動化中，無法滿足其規格化之產品外觀、較嚴苛之工作環境及產品功能差異性大等特殊需求，故替代之威脅性有限。

#### C. 行業未來發展

工業電腦最早期從插槽式架構(Slot Computer)崛起，強調擴充性佳，維修容易(MTTR)，相容性高，產品生命週期長；經過多年的產業發展，此插槽式電腦已經成為工控業界與網路伺服器廠商的主流，其中以電腦電化整合系統(CTI)及數位影像錄放系統(DVR)的應用最能表現出插槽式電腦的特性；隨著低功耗/高效率的CPU問世(如：AMD GX3 & Intel CPU)，無風扇系統逐漸被開發出來，現除已普遍使用於網路設備及電腦電信整合市場外，且更可應用於生活中之教育、娛樂、金融醫療及物流業等任何可提高人類生活機能之自動化產品市場，故其市場潛力可期。本公司所發展的嵌入式電腦就是強調低功耗/高整合/免風扇/抗震性強的特色，結合影像語音的功能讓Embedded Computer 應用更深入各個產業，其中以POS、ATM、博奕機、KIOSK、醫療、車載、大樓監控、人機介面平板電腦等應用最為廣泛。

綜上所述，本公司與產業應用市場的趨勢一直都保持著高度互動，對於相關技術發展與應用也都能掌握其核心技術的設計，如本公司以專案開發的模式來滿足客戶需求，且已漸臻成熟的RISC架構產品，相信未來亦可奠定本公司於產業中之高度競爭力。

#### D. 競爭情形

目前國內經營工業電腦的其他廠商包括：研華、威達電、瑞傳、廣積、艾訊、凌華、新漢、安勤等，每家廠商依擁有的技術、經營理念及產品特色，而有不同的經營成效。若就本公司目前產品面向來看，除單板電腦為各競爭對手之兵家必爭之地，嵌入式控制器主要競爭對手為新漢；醫療電腦主要為研華、安勤；可攜式平板電腦則無顯著競爭對手。

相較於其他競爭對手之產品，大多以單一產品系列進行機海戰術進行發展，本公司則專注於技術領先與提供完整的解決方案。例如寬溫單板電腦、寬溫嵌入式控制器往往能在特定應用領域得到客戶認可、採用；醫療電腦類則含括有病患床邊資訊娛樂系統、移動式醫療工作

站電腦、生命維持設備之資料擷取電腦，都是以自行研發之完成品進行銷售，不若其他公司或只開發一種應用產品(只有尺寸不同差異)又或只是承接 ODM 客戶醫療電腦之內嵌式板卡設計，因此本公司醫療用平板電腦之實質競爭對手多數為國外廠商。

基於長期以來台灣資訊硬體產業體系中所建立之優勢，致使我國產業電腦業者於此一領域之國際市場中極具競爭優勢。由於工業電腦下游客戶重視產品品質的穩定度更勝於價格，所以以往存在許多以 ODM 委托開發之品牌客戶，本公司奠基於寬溫、無風扇散熱、移動式運算、軟體開發及醫規認證等領先技術條件，實已立於不敗之地，而由每年逐漸遞增之 ODM 專案數可見端倪。另一方面，因本公司產品已具備獨特性與差異化，並足以與其他同業做出區隔，因此正積極以 ARBOR 自有品牌進行市場推廣，目前經由海外子公司與經銷商並行的銷售模式，均已獲取客戶之高度信賴，成為本公司之競爭利基。未來，本公司所著重之品牌行銷與產品技術之研發成效將逐漸發酵，於同業間展現競爭優勢。

本公司主要技術來源，除藉由長期以來廣納研發人才以汲取多方經驗使得以跨越不同產業領域之產品研發，並從實做中累積經驗並嘗試技術突破。另一方面，本公司也與主要供應商 Intel 長期以來維持良好關係，是 Intel Embedded Alliance 中的一位策略夥伴，藉由這個關係而能及早取得各世代 CPU(中央處理器)與 Chipset(半導體晶片組)之相關技術規格與設計手冊；在軟體部份，本公司亦與合法取得工業電腦主機板所需之 BIOS 程式碼之專利授權，使研發團隊毋需將軟體工作委外便能針對不同類型產品或客戶特殊需求自行開發出合適之 BIOS。此外，本公司亦參與 PICMG、SFF-SIG、PCISIG、PC104 等相關組織以持續取得各種工業電腦產品之標準規範。

早期本公司以嵌入式單板電腦為主要研發項目，適逢國外工業電腦大廠 Kontron 起始推出 ETX 標準之 CPU 模組規格，本公司是國內業者中最早推出這類產品的廠商。歷經數年研究發展，除既有 CPU 模組化之單板電腦持續推陳出新，也發展出嵌入式控制器、可攜式強固型平板電腦、醫療用平板電腦等諸多主要產品線。以下茲就本公司之產品競爭力予以說明：

- a.研發技術領先：本公司係具備完整寬溫產品之工業電腦廠商，寬溫技術橫跨嵌入式單板電腦與嵌入式控制器等數十樣產品，目前於全球居於領先地位。另外，本公司亦具備移動運算裝置之研發實力，特別是支援雙電池使可熱抽換之技術不只獨步工業電腦業界，甚至也凌駕部份商用筆記型或平板電腦廠商之上。
- b.產品架構完備：本公司各主要產品線架構完整，舉凡工業自動化、交通自動化、車載資訊系統、醫療與健康照護、多媒體資訊終端、軍規電腦等產業皆已有對應之產品，提供客戶更多元化的選擇。

- c. 快速彈性服務：因應多樣化之各種產業規格，本公司堅強的研發團隊能在第一時間再利用現有產品資源進行 BIOS 或規格修改、組成新機型，以滿足客戶急迫需求。
- d. 市場先進優勢：本公司率先導入移動運算技術，進而研發出適合各產業應用之平板電腦，例如：可攜式醫療電腦、車載液晶顯示電腦、移動式收銀機、移動式倉儲管理電腦。因此無論就技術層面或是對這些新垂直應用市場的需求規格、產業趨勢來看，都較其他同業更臻成熟。而競爭者欲發展這類型產品至少需兩年以上準備時間，因此形成了競爭障礙。

###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目前工業電腦的主流技術的發展，其中以 Intel 系列為公司產品發展策略與核心，本公司都有其相對應的產品研發與上市，尤其在 COM express 和 ETX form factor 的發展，更是超越世界知名品牌的表現，此高密度的 CPU 模組完全滿足 IPC 產業多樣少量的市場需求，對客戶而言，能快速完成客戶的產品，達到 Time to Market 的高競爭力表現；對公司而言，COM express 和 ETX CPU 模組之量產正是模組化電腦(Modular Computer)的核心價值-快速、多樣少量。本公司現階段更投入更多的研發人力在嵌入式電腦的應用領域，對於寬溫與車載的惡劣環境的研究更不遺餘力，期望在未來成為嵌入式應用領域的領先者。

#### (2) 研究發展狀況

經過多年的電子產業發展，各軟硬體新技術如雨後春筍般陸續問世，隨著低功耗/高 CP 值(cost-performance)的 CPU 不斷推出，以及網路通訊的快速發展，而使得傳統的工業自動化控制產業往分散式處理架構傾斜，逐漸演化成使用嵌入式控制器、工業用平板電腦之趨勢。再者，由於客戶普遍對產品穩定性要求愈趨嚴謹，無風扇、寬操作電壓產品的需求愈來愈多，本公司近年來因持續發展寬溫技術，目前已能提供單板電腦客戶近 20 個 -40~+85°C 寬溫產品，而且在一般單板電腦產品也大多能支援 -20~+70°C 規格而迥異於其他競爭對手通常只能提供 0~+60°C 規格產品。另一方面，基於人力薪資及物價持續攀升趨勢下，多數客戶對人才之投資縮減，且減少了以往採取外購單板電腦加上自行設計機箱再組成系統之作法，演變成整機外購之行為模式，本公司有鑑於此，因而亦提供客戶完整解決方案之對應產品，例如可應用於戶外交通控制、大氣物理偵測、電力與能源管理、車載電腦等嚴苛環境之強固型嵌入式控制器，具備無風扇、寬操作溫度、高震動免疫力等特色。

另一方面，隨著移動通訊、移動計算等新科技之日益廣泛，傳統工

業電腦產業亦不斷演變而衍生出許多新應用，例如應用於戶外營業場所之移動式收銀機(Mobile POS)、應用於車輛載具之導航與通訊用移動式液晶顯示電腦、應用於倉儲存取與管理之可攜式液晶顯示電腦等。本公司始於 2007 年迄今不斷研究與發展相關技術，目前已推出多款可攜式平板電腦，具備高整合度(無線網路、藍牙、移動通訊、條碼機、RFID、晶片卡與磁條讀卡機..)與超高電池續航力，以及強固型設計。這類型產品因技術門檻較高，目前競爭對手並不多見，是屬於利基型產品。

此外，現有可攜式平板電腦之技術成果，也可運用在醫療電腦產業。根據 Espicom Business Intelligence 的統計，2010 年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為 2,456 億美元，並依年複合成長率 5.3% 的成長，預估 2015 年將達 3,109 億美元。整體觀之，在新興市場需求的帶動下，全球醫材產業呈現穩健成長的態勢。傳統工業電腦的嵌入式產品在醫療電子產業很難有所突破，除了超音波顯像設備可利用嵌入式單板電腦外，其餘應用則分別需要高解析度顯示器及強大的圖形計算能力，例如做為 MRI、X-ray 診斷分析。但可攜式平電腦之相關特質，舉凡無風扇(低噪音)、防水防塵(易於清潔、消毒)、防菌、長效電池(可結合推車或手持做為床邊照護)、輕巧流線外型(節省空間)，卻突破這個障礙在醫療電腦產業重新找到定位。目前已有國外軟體系統整合商與醫療儀器製造商與本公司合作，分別推出了病患床邊資訊娛樂系統、移動式醫療工作站電腦、生命維持設備之資料擷取電腦等。長期來看，醫療用平板電腦的應用將愈來愈廣泛，也將是本公司著眼的重點產品項目。

本公司亦為將來產品發展方向定調，其中以 Intel 系列為公司產品發展策略與核心，本公司都有其相對應的產品研發與上市，如 Intel Q67、QM67、Q77、QM77、Q87、QM87 等晶片搭配 Core<sup>TM</sup> i7/i5/i3 等級的 CPU，或 Atom<sup>TM</sup> 等級的 CPU；尤其在 COM Express 和 ETX form factor 的發展，更有超越世界知名品牌的表現，此高密度的 CPU 模組完全滿足 IPC 產業多樣少量的市場需求。本公司亦將投入更多的研發人力在嵌入式電腦的應用領域，以期望在未來成為嵌入式應用領域的領先者，並以寬溫技術為基礎，應用於工業自動化、交通運輸、電力行業等之嵌入式控制器；以移動運算技術為基礎，應用於車載電腦、野外作業(電力及油氣等)、倉儲管理、零售行業、醫療與健康照護等之可攜式、強固型平板電腦產品。其未來規劃的方向為：

#### A. 短期發展方向：

- (A) 積極引進、培育優秀的研發人才，組成堅實的研發團隊，保持技術優勢，快速推出利基產品。
- (B) 積極運用現有公司之研發優勢，確實掌握 CPU、晶片組及市場變化之趨勢，領先市場推出具競爭力的新產品。

- (C) 工業電腦單板產品持續導入更高端 Core™ processor 系列以及具備低功耗的新一代 Atom™ 系列產品，以開發 COM (Computer On Module) 系列產品及寬溫、低功率、小尺寸、高整合度嵌入式產品。
- (D) 工業電腦系統產品以開發 HMI(人機介面控制器)、Rugged Tablet PC(強固型可攜式平板電腦)、Embedded Controller(BOX PC 嵌入式控制器)、Expert Medical Station(專業級醫療工作站)、Nursing PC(護囑電腦)、Bedside Infotainment Terminal(床邊資訊娛樂終端)、In-Vehicle Computer(車載電腦)等系列產品為重心。

B. 中長期發展方向：

- (A) 積極培育系統整合、應用軟體、BIOS 之研發人才，奠定工業電腦系統產品線擴展之基礎。
- (B) 與產業關鍵技術廠商策略聯盟，以進行技術合作，增進研發實力。
- (C) 塑造具市場導向、快速反應之研發團隊。

(3)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歷

單位：人

項目 學歷	103 年度		102 年度	
	人 數	%	人 數	%
碩士	19	14.18	13	14.29
大學、專科	75	55.97	74	81.32
高中	40	29.85	4	4.39
合 計	134	100.00	91	100.00

(4) 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研發費用	96,131	121,687	132,739	138,826	141,032
營收淨額	969,651	1,193,649	1,207,991	1,282,828	1,458,121
佔營收淨額比例	9.91	10.19	10.99	10.82	9.67

(5)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 度	項 目
97 年	1. 推出可攜式醫療用平板電腦。 2. 結合生物辨識科技，推出安全監控用 Panel PC。 3. 推出多項人機介面控制器(HMI)，可應用於工廠、大樓自動化。

年 度	項 目
98 年	1.推出一系列運用全鋁合金外殼散熱，無風扇之強固型 BOX PC。 2.推出具備電池備援，可做為醫療設備終端伺服器之 7" 平板電。 3.與 Intel 合作導入新處理器 Atom 技術平台，並開發出多項嵌入式板卡、可攜式電腦產品。
99 年	1.推出醫療用平板電腦及工業用可攜式電腦。 2.開發網路安全系統，用於網路資訊管理及安全保護。 3.發展嵌入式車載監控系統。 4.開發工業用嵌入式控制器，可用工廠自動化及交通智能化能源監控控制。
100 年	1.推出嵌入式車載監控系統。 2.推出 Bedside Infotainment(床邊資訊娛樂終端)。 3.推出 7" 及 8" Rugged Tablet(強固型可攜式平板電腦)，適用野外作業、車輛資訊通訊。 4.推出倉儲、物流管理應用之可攜式平板電腦。
101 年	1.推出交通監控控制器。 2.推出電力行業應用之多通訊介面閘道器。 3.推出 MRI/CT 的影像採集通訊系統所適用之高階主機板。 4.推出 19" 醫療用液晶平板電腦，適用手術、診察、分藥等應用。
102 年	1. 推出 10.4" 醫療用多點觸控型可攜式平板電腦。 2. 推出 12.1" 零售終端(Mobile POS)用可攜式平板電腦。 3. 推出 TOKIN、PARDUS、LYNC 三系列新世代工業級平板電腦。 4. 推出 Intel 第 3 代 Core 處理器(Ivy Bridge)之無風扇嵌入式控器。 5. 推出 Intel 第 4 代 Core 處理器(Haswell)之 COM 系列板卡模組。
103 年	1. 推出 18.5" 全平面暨醫護資訊系統、10.1" 醫護資訊系統 (採用 TI 德儀平台)並整合 TMM 醫護軟體系統暨 Intel Celeron/Atom 單晶片處理器(Bay Trail) & IP65 防水防塵強固型平板。 2. 推出新世代之車用級輕巧型工業電腦 (ARTS-1450, Intel Bay Trail 平台)、車用級安全監控電腦 (ARTS-4770, Intel Core-i 平台)、船用級工業電腦 (ARTS-2870, Intel Core-i 平台) 暨軌道車用級工業電腦 (ARTS-3672W, Intel Core-i 平台)。 3. 推出 Intel Celeron/Atom 單晶片處理器(Bay Trail)之 COM 系列寬溫板卡模組及磐儀特有的 ETX-PC/104 寬溫板卡模組。

#### (6)公司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 104 年 3 月 8 日年報刊印日之研發經費及其占營業額之比例如下表所示，104 年預計增加研發經費約 20%~25%。各項研發計劃均為提供應用新技術、符合市場客戶需求、提升客戶滿意度為主，同時亦期望藉由新產品及新技術之研發，使本公司更具競爭力及增加營運規模。

本公司104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主要研發重點如下：

計劃名稱	計劃說明
9.7”可攜式POS用平板電腦	搭載 Intel 第4代 ATOM 處理器 可移動式銷售點轉帳作業系統 低功耗長效電池續航力
10.1”高效能強固平板電腦	*搭載 Intel 第4代 i5/i7 處理器 *軍規等級安規 *支持全功能裝置選配
18.5”床邊醫療資訊終端	導入 TI OMAP4 ARM 處理器搭配 Android OS 降低床邊醫療資訊終端的推廣門檻 提供多點觸控螢幕
寬螢幕之人機介面HMI產品開發	運用 Intel Bay-trail 處理器 Q7 板卡模組與 16:9 超寬比螢幕，開發人機介面之主機。
Broadwell 自動控制主機產品開發	運用 Intel 第五代 Core 處理器開發先進單板之中型自動化控制主機。
Bay-trail 模組化控制器產品開發	運用 Intel Bay-trail 處理器開發主板與擴充子卡相互合一之小型自動化控制主機。
Skylake 處理器前瞻技術開發	運用 Intel 第6代 Core 處理器開發 COM 板卡模組。
Braswell 處理器前瞻技術開發	運用 Intel 最新 Celeron/Atom 超低功耗處理器開發 COM 板卡模組。
Intel Skylake CRB(客戶參考板)產品開發	運用 Intel 第6代 Core 處理器為 Intel 公司開發 CRB(客戶參考板)。

####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行銷策略

- a.以服務、技術、品牌三要素堅守固定市場，以效率服務、品質服務及技術服務三方向建立良好客戶互動關係，持續協助現有客戶擴大市場占有率及毛利率。
- b.加強技術領先優勢保持和良好客戶互動，持續品牌宣傳及形像塑造，促使上中下游產業指名品牌產品並以技術本質為客戶帶來利益。
- C.於未來更將以『ARBOR』之自有品牌發展各式產品線。於市場拓展方面，本公司係透過投資子公司經營中國、美國及法國等市場，而澳洲地區係透過策略聯盟，其餘地區則與當地經銷商合作，並以紮實的技術、穩健誠實的經營理念，以提升顧客滿意度及忠誠度，並強化品牌知名度及擴大市場佔有率，以期業績穩健成長。

##### (2)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a.積極運用研發優勢，開拓與知名廠商合作之 OEM/ODM 案商機，奠定客製化專業研發形象。
- b.擴大工業電腦單板及其介面卡的產品線及推展具市場潛力、高附加價值之工業電腦系統產品，以多樣化的產品線符合不同產業客戶需求。

- c.強化產品應用服務(FAE)、快速維修(RMA)之能力，提供貼心的產品售後服務。
- d.積極參與全球各個具潛力國家的工業電腦展，以提高知名度及開發新客戶。
- e.建立潛在客戶資料庫，透過網路行銷積極發表新產品及相關技術資訊。
- f.加強上、下游產業資訊之蒐集，迅速回饋市場需求，創造利基產品。
- g.針對產品線成立專屬的業務團隊(分channel & 專案開發)以聚焦產品的銷售資源及業績發展。
- h.透過顧問制或產學的策略聯盟，以增加研發實力，並提供客戶更完美的解決方案及服務。
- i.落實各子公司之定位並整合資源，強化各子公司就近服務客戶之功能，即時反饋當地市場需求訊息。

### (3)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a.與關鍵元件供應廠商及優良外包廠商建立長期合作夥伴關係，進而創造雙贏策略。
- b.與知名客戶形成策略聯盟，以專業技術支援合作產品，共創榮景。
- c.深耕大中華圈及亞洲市場，並同步擴展歐、美區域之市場。
- d.隨著系統整合能力的增加，原先以銷售工業電腦單板產品為主軸，將逐漸變為工業電腦單板產品與系統產品並重的策略，深耕垂直行業。
- e.規劃、評估設立海外據點，及建立全球各區域市場的經銷商體制，以利於深耕當地市場。
- f.增強 ODM/OEM 或客制化的產品銷售業務到 40%~50% 的合理比重。
- g.轉型海外子公司為技術支援的服務中心，以就近支援客戶開發及快速服務。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1.市場分析

#### (1)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地區	103 年		102 年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內銷	73,313	5.03%	24,420	1.90%	
外銷	亞洲	527,979	36.21%	399,191	31.12%
	美洲	383,628	26.31%	284,669	22.19%
	歐洲	473,201	32.45%	574,548	44.79%
合計	1,458,121	100.00%	1,282,828	100.00%	

#### (2)市場占有 rate

本公司屬於工業電腦製造商，目前在歐洲與大陸區域經過多年的經營，品牌知名度在歐洲與大陸區域IPC業界有不錯的表現。且103年度亞洲及美洲地區經濟景氣持續回溫，再加上IPC產業有三大成長動能加持，第一成長動能，來自於中國大陸人力成本持續攀升後，製造業廠商紛紛加快「工廠自動化」的投資速度；第二成長動能，各國政府大舉投入電信、醫療、高鐵、電廠等基礎建設所帶動的相關投資；而第三成長動能，則是源自於全球景氣復甦後，對零售業與博奕產業需求的大幅起飛。

103年度全球經濟情勢朝正面發展，其中歐洲需求可望持續回溫，美國需求亦為擴增態勢，而中國市場在廠商積極布局下，皆將有利推升本產業相關產品需求，另外內需市場在製造業看好未來景氣下，出貨亦可望呈現微幅成長，故估計未來一年工業電腦產業主要廠商的總營收年增率將為成長態勢，產業景氣呈現成長走勢。

###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在供給方面，依資策會 MIC I 計劃資料統計顯示，我國在資訊硬體產業產值方面高居世界第三名，僅次於美、日兩國，且多項資訊產品(如監視器、主機板、電源供應器、機殼、掃描器、鍵盤、滑鼠、集線器及數據器等)，在全球的市場佔有率均超過四成以上。因此台灣可謂全球 PC 產業製造資源最豐富的地區，各相關零組件之供應亦最充足與方便，故而以 PC-based 為標準架構所發展工業電腦產業，亦可充份利用台灣於 PC 製造產業之優勢，以因應與面對該產業未來之競爭趨勢，而在此有利之大環境下，台灣工業電腦產業發展極具潛力。

另近年來由於美國與日本的研發成本居高不下，及研發人才短缺，大部分的企業都轉向台灣尋求 IPC 廠商進行 ODM 專案，使得台灣已經成為全球 IPC 產業的最大供應商。預計此成長趨勢在未來 5 年還是會持續在台灣發展，IPC 產業尚具有高度之成長空間。

### (4)競爭利基

本公司主力產品為工業電腦、醫療電腦及強固平板電腦等，而工業電腦產業特性為產品具有高度耐用性、品質穩定度高、多樣少量化、生命週期較長等，故產品可維持高檔的價格，廠商報酬率較高(平均毛利率二成以上)，客戶忠誠度亦高(產品客製化程度高)，為能精確掌握 PC-Based 電腦產業發展之趨勢，本公司除發展市場導向的產品外，亦選擇研發技術門檻高、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以保持技術優勢，創造利潤，維持長期競爭力，奠立永續經營之磐石，其關鍵因素如下：

#### A. 堅實的研發團隊，快速反應市場需求的保證

技術優勢為本公司生存、獲利之不二法門，本公司成立迄今非常重視研發工作(整合硬體、軟體、軌體工程師及先進設備)，並投入大量人力及經費，103 年 12 月底研發人員佔全公司人數約 28%，以

結合創新、速度、技術，創造具市場性、前瞻性、未來性之產品，並協助客戶提供最佳的解決方案。本公司研發出一系列低功耗、高整合度的嵌入式產品，及領先業界推出高階的醫療電腦及強固平板電腦產品。卓越的研發團隊，為快速提供符合市場趨勢新產品的最佳保證。

#### B.經營團隊

本公司主要經營團隊，在工業電腦相關領域超過 15 年以上經驗，又具備工程背景，對於市場、產品、客戶均相當熟悉，故在產品及市場策略能做快速及正確的決策與發展方向。

#### C.員工向心力佳、企圖心強、團隊共識高

本公司主要經營團隊在公司成立之初，即有高度共識，認為員工向心力及企圖心是公司成長的主要原動力，因此積極開放員工入股分紅讓員工共享經營成果，以凝聚員工向心力及企圖心，公司成立至今，一直維持著高度向心力及企圖心，因此近年來本公司業績均能有不錯的成長。

#### D.形象認知與肯定

產品已獲許多國際知名大廠採用，已塑造出專業卓越工業電腦及醫療電腦設計製造形象，由於本公司在成立初期產品策略，以設計難度較高之中高階及低功能、小體積、高整合度的產品為主，往往領先同業推出具市場領導性的產品，因此很快獲得許多國際知名大廠的認同與肯定，對本公司業績成長及長期競爭力提升有莫大裨益。

#### E.行銷通路

本公司具有全球完整性的行銷通路及跨國子公司佈建，以貼近市場的脈動及需求，即時反應客戶需求並提供完善快速的售後技術服務。

###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未來發展之有利因素

##### a.資訊產業架構完整，資源供應充沛

資訊工業無論是垂直整合及垂直分工的優勢均已成型，加上國內廠商對關鍵零組件的開發亦大有進展，這種完整的資訊產業架構及日趨完備之產銷體系足以充份支援工業電腦產業的發展，營造極佳的產業發展環境。

##### b.工業電腦應用廣泛，商機無限

工業電腦運用範圍涵蓋自動化、物聯網、智慧電網、軌道交通、通訊、軍事、醫療等領域，運用之範圍可謂十分廣泛，勢將帶給業者無限的商業機會。

### c.工業電腦產業特性，造就獲利

產品多樣少量，無法採取規模經濟的大量生產方式，故均能維持相當高檔的價格。另工業電腦業者必須針對客戶的特殊需求量身定作，由於產品可能會被應用在相當惡劣的環境如低溫、高溫、震動、潮濕中。因此一般客戶最為重視之要素為產品可靠度以及穩定性，而最後才會考慮到產品的售價。因此工業電腦廠商的平均毛利率皆可享有二成以上的高獲利水準，且工業電腦的生命週期一般皆可維持 3~5 年，相較於個人電腦約 6~9 個月就會因 CPU 的世代交替而推陳出新，工業電腦產品較為穩定，不容易被市場輕易淘汰。由於工業電腦往往依照客戶需求量身定作，因此一旦經客戶驗證完成時，後續合作的機會則會相當高，故該產業客戶之忠誠度相當的高。

### d.擁有技術優勢與產品領先基礎

技術優勢為本公司生存、獲利之不二法門，本公司成立迄今非常重視研發工作(整合硬體、軟體、軌體工程師及先進設備)，投入大量人力及經費，特別針對於醫療與強固平板電腦，積極創新，至今本公司於寬溫、無風扇散熱及移動式運算等領域累積多年經驗與技術，面對未來性需求時，都能較同業快速提供符合市場趨勢新產品與服務。

### e.具備獨立研發能力

在高科技產業中，本公司在工業電腦方面已有多年研發經驗，且擁有獨立自主的研發能力，亦為開創市場品牌、建立口碑及獲利的保證。在產品應用方面累積豐富資源，且主要技術來源，除藉由長期以來廣納研發人才以汲取多方經驗使得以跨越不同產業領域之產品研發，並從實做中累積經驗並嘗試技術突破，加上本公司亦與主要供應商Intel 長期以來維持良好關係，是Intel Embedded Alliance的策略夥伴，藉由此關係而能及早取得各世代CPU(中央處理器)與Chipset(半導體晶片組)之相關技術規格與設計手冊。

### f.堅持產銷高品質的產品與服務，累積市場信賴

企業生存與發展最重要的基礎在於提供高品質的產品，而工業電腦對品質之要求更為嚴苛，故本公司時時以提升產品品質為第一要務，並於88年度通過ISO-9001之品質認證，並於99年度通過ISO-13485醫療規格認證，對於產品之推展及贏得客戶信賴皆有助益。

### g.使用管理資訊系統，增進營運績效

本公司內部管理朝制度化、電腦化挺進。善用管理資訊系統將提高決策品質，增進營運績效，有利於磐儀公司未來之發展。

### h.積極拓展客戶，未來發展性強

本公司為能深耕美國、歐洲及韓國市場，分別成立 ARBOR Solution Inc.、ARBOR FRANCE S.A.S 及 ARBOR KOREA Co.,Ltd

等子公司，並為搶佔中國大陸市場商機，除原已於大陸華北地區設立之孫公司北京東方維欣科技有限公司外，亦於 99 年度取得位於大陸華南及華東地區孫公司深圳市欣亞博科技有限公司及曾孫公司上海維欣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便搶佔正在大幅度成長之大陸工業電腦市場。本公司與分散於各地之轉投資公司，以及與經銷商建立起行銷網絡，充份了解市場需求，可望為未來業績成長奠定良好之基礎。

## B.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關鍵零組件掌控不易。

因應對策：

- 與原供應商保持長期合作，並建立良好關係。
- 適度分散進貨來源，以降低風險。
- 從接單情形及歷史領用狀況進行預估供需，並隨時掌控庫存。

b. 銷售報價以美金為主，匯率變動存有潛在風險。

因應對策：

- 編制產品價格表加入評估匯率走勢。
- 蒐集匯率變動訊息，隨時注意走勢變化。
- 運用銀行外匯規避匯兌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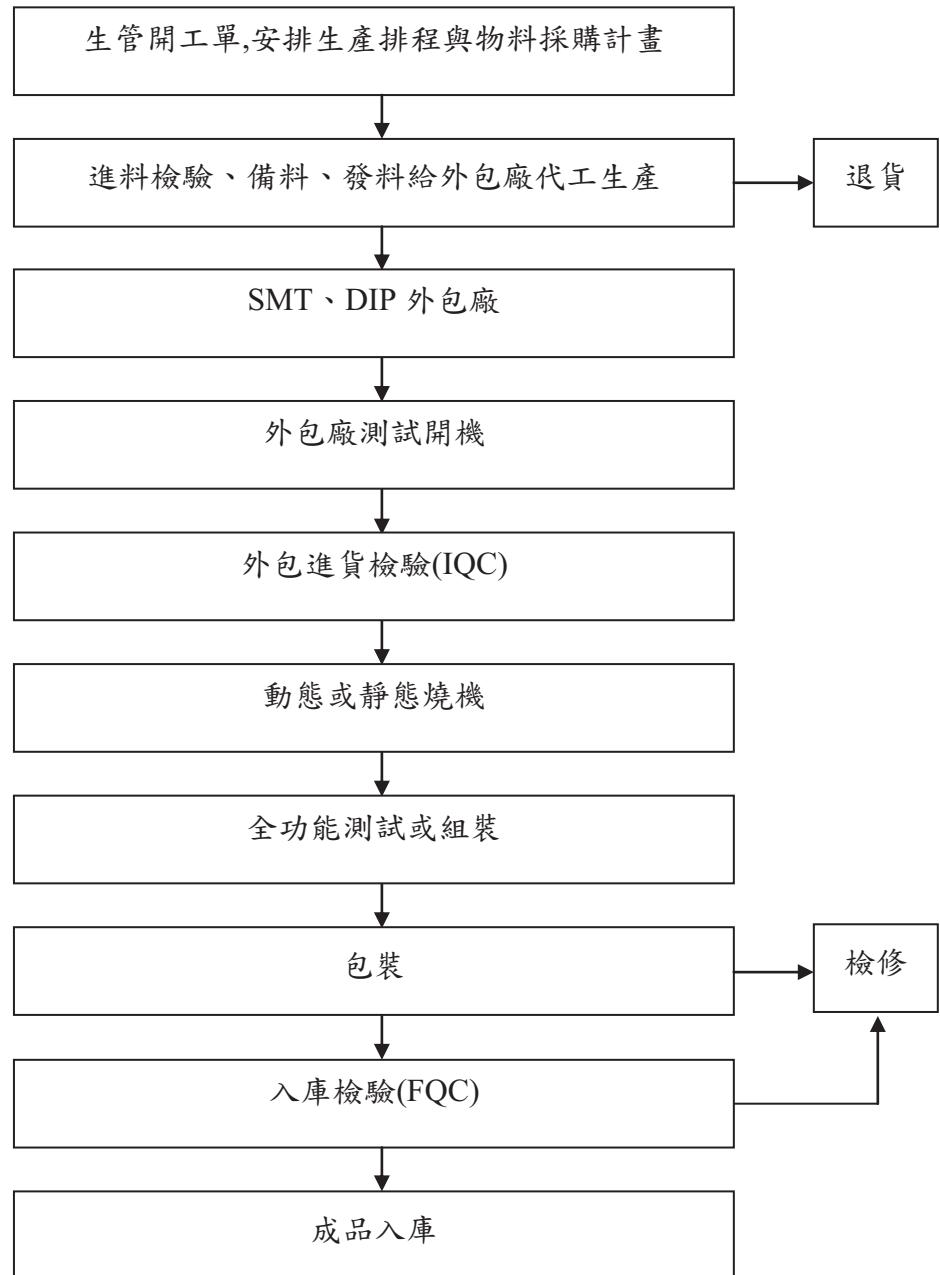
##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 主要產品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單板電腦	主要是將各式運算功能集中在一片具備可擴充 ISA BUS、PCI BUS、Express Bus 等附加卡型式的主機板上，或透過結合各式組合的底板(Back plane)達到擴充目的的 PICMG 單板電腦。其應用如下：電腦電話整合系統(CTI)、數位影像錄放系統(DVR)、監控主機、自動櫃員機(ATM)等應用。
嵌入式電腦	嵌入式的概念系透過模塊或完整功能性的系統板設計或透過模塊載板的多樣功能附加設計或功能完整的系統板達到系統的整合及應用。其應用如下：單一且固定功能的嵌入式應用，強調應用在各種不同的工作環境。例如：零售櫃銀機(POS)、自動販賣系統(Vending Machine)、自動化控制器(Control Box)、醫療設備、軍事用途、博奕機、彩票機、電子看板、車載通訊、智慧電網、軌道交通、物聯網及資訊服務等。
液晶平板電腦	主要概念是結合電腦主機、液晶螢幕、週邊界面使合而為一變成 All-In-One PC。惟工業用液晶平板電腦會比一般商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用電腦具備更高的週邊裝置整合，例如刷卡機、條碼機等等，再加上輕薄的外觀設計，適合應用在大樓導覽系統、門禁系統、KIOSK、電子看板、醫療影像輔助電腦、零售終端電腦 POS、工廠自動化系統、各種人機介面系統(如：CNC、監控)。
寬溫產品	主要概念是針對嚴苛使用環境所設計之產品，其特色為具備更寬廣的可作業容忍溫度。一般產品之作業溫度設計規格通常為 0~60°C，而寬溫產品之作業溫度規格則達 -20~+70°C 甚或 -40~+85°C，某些特殊環境之應用往往需要這類型產品，例如：車載電腦、鐵路交通控制、軍事航太用途、氣象偵測等。
醫療電腦	多數為液晶平板電腦之觀念衍生，主要有輕薄型液晶平板電腦及可攜式平板電腦兩類，產品訴求有低噪音、防塵防水、抗菌、容易清潔等特色。其中，輕薄型液晶平板電腦適用於病患資訊娛樂系統、醫療工作站、醫療影像輔助系統等應用，而可攜式平板電腦則可適用於醫療助理平板電腦、醫療數據擷取終端電腦、床邊資訊娛樂電腦等應用。
車載電腦	主要為嵌入式電腦及可攜式平板電腦之衍生，產品訴求多樣化無線連網、強固型設計、支援車用電源、GPS 定位等功能或特色。其中，嵌入式車載電腦同時具備公車電子看板、行車記錄器(Mobile DVR)、電子導航等整合應用；而可攜式車載平板電腦則可適用於車隊任務派遣、導航、無線通訊等實質應用，且因具備電池而可應用於管線巡檢、維護等需將電腦攜出車外之野外派遣作業。

## (2) 主要產品產製過程



### 3. 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原料名稱	供應廠商
中央處理器	建智、凱碩、聯強、世平
晶片組	建智、凱碩、聯強、世平、全達
印刷電路板	金路、閻民
記憶體	宜鼎、廣穎、商越、創見
面板類	友達、中華、Hydis、奇美
機構件	燦昌、岳峰、集泰、百泰吉、璟鑫，匡映

主要供應商在業界具有知名度及良好的評價，且與本公司維持穩定良好之合作關係，原料供應穩定充足。

### 4.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3年	102年
營業收入	1,458,121	1,282,828
營業毛利	560,566	480,440
毛利率	38.44 %	37.45 %
說明	本公司兩期毛利率變動未達 20%，故不予以分析說明。	

### 5.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 ]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 ]	
1	友尚	114,432	12.75	無	香港建智	80,796	10.04
2	其他	783,123	87.25	無	其他	723,585	89.96
	進貨淨額	897,555	100.00		進貨淨額	804,381	100.00

變動說明：

本公司 103 年度進貨金額較 102 年度增加，主要係因 103 年業績增加所致。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1 C 公司	C 公司	104,012	7.13	無	C 公司	214,238	16.70	無
2 其他	其他	1,354,109	92.86	無	其他	1,068,590	83.30	無
	銷貨淨額	1,458,121	100.00		銷貨淨額	1,282,828	100.00	

變動說明：

- a.本公司 103 年度銷售予 C 公司之金額較 102 年度較減少，主要係因銷售該客戶之產品於 103 年度因原材料已陸續停產而開始降低銷售所致。

#### 6.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台

主要商品	年 度 生 產 量 值	103 年			102 年		
		產能 (註 1)	產量	產值	產能 (註 1)	產量	產值
單板 / 嵌入式等板卡類產品		—	138,312	428,990	—	101,610	359,568
系統產品		—	35,249	441,099	—	38,307	447,078
合 計		—	173,561	870,089	—	139,917	806,646

註 1：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主要係委外加工之生產方式。

變動說明：

本公司生產之產品依型態主要可區分為單板/嵌入式等板卡類產品及系統產品等兩大類。單板/嵌入式等板卡類產品之生產量值逐年下降，而系統產品呈現上升趨勢，主要係因本公司近年來積極拓展系統產品整合業務所致。

###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台

銷 售 量 值  主 要 商 品	年 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單板電腦		4,234	17,396	93,907	577,173	4,124	15,636	77,695	463,076
系統產品		2,869	37,487	37,203	657,156	496	7,708	36,161	637,838
其他產品(註)		46,490	18,768	269,580	150,141	11,179	1,076	600,645	157,494
合 計		53,593	73,651	400,690	1,384,470	15,799	24,420	714,501	1,258,408

註：其他係包括 CPU,HDD 等產品及出售原物料、商品及開發設計收入等。

### (三)從屬員工資料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從業員工按其工作性質分類之統計人數、總平均年歲、平均服務年資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年 度		102 年	103 年	104 年截至 3 月 8 日
員 工 人 數	行政人員	75	82	86
	業務行銷人員	103	80	90
	研發人員	91	134	142
	直接間接生產人員	172	191	193
	合計	441	487	511
平均年歲		34.14	36.01	35.89
平均服務年資		3.46	3.58	3.43
學 歷 分 布 比	博士	0%	0.2%	0.2%
	碩士	8.845	9.5%	9.6%
	大學(專)	60.55%	62.4%	62.8%
	高中	30.61%	27.9%	27.4%

###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從事於工業電腦產品及其介面卡之研發、製造及銷售，並無環境汙染

之虞。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不適用。
- 2.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此情形。
- 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之處理經過：無此情事。
- 4.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金額：無此情事。
- 5.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未來二年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此情事。

#### (五)勞資關係

- 1.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對於員工的福利政策，深表重視，在組織系統中成立專責單位(人力資源部)來精心規劃一系列的福利措施，以求安定員工生活，保障員工權益，提升員工對公司之認同感，並進而促進勞資和諧。

本公司認為，唯有員工福利受到重視，生活無顧慮後，方可全心全力投入工作，發揮所長，創造更高品質的產品，來促進整體企業進步與繁榮。

##### A.由公司直接辦理之福利措施：

- a、年終獎金及員工分紅。
- B、勞工保險。
- C、全民健保。
- D、團體保險。
- E、出差旅行平安險。
- F、新制勞工退休金。
- G、端午、中秋節禮盒。
- H、尾牙聚餐。
- I、慶生會。
- J、訓練課程、不定期舉行各類訓練等。

##### B.由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簡稱福委會）辦理之福利措施：

福利金來源主要由公司每月營業收入之金額提撥千分之五，下腳出售時提撥百分之四十，員工薪資提撥千分之二等，主要辦理福利措施有下列幾項：

- a、國內旅遊。
- B、國外旅遊。
- C、訂閱雜誌補助。
- D、社團活動。
- E、婚、喪、喜、慶與生育及住院補助金。
- F、年度健康檢查。
- G、生日禮金。

H、依每屆福委會召開會議規劃活動。年度健康檢查。

(2)進修、訓練：

本公司為提升員工素質及工作技能，致力執行人才培訓，不定期實施一般性及專業性之教育訓練，並積極鼓勵員工參加各項訓練課程，包含公司內部及外部訓練課程，期能藉由紮實之教育訓練，進而樹立優良企業文化、培育員工技能及提高技術水準，使員工與公司一起成長。

A.新進人員訓練

針對新進人員規劃訓練課程，使新進人員瞭解公司規章制度及概況。

B.專業職能訓練

依據各部門之專業職能規劃內部訓練課程，或派員參加各訓練機構之課程，加強個人專業知識及技能，包含專業技術訓練、業務訓練等。

C.管理才能訓練

a.對於各階層主管，針對其特性安排各種管理才能訓練，建立團隊共同願景及經營共識。

b.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D.通識訓練

為維護勞工自身安全，每年規劃消防安全訓練、勞工安全教育訓練。

E.財務資訊透明度有關人員取得相關證照、進修與訓練

a.本公司財務主管參與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舉辦之會計主管持續進修課程，並取得相關證書。

b.本公司稽核主管及稽核人員參與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舉辦之稽核人員持續進修課程，並取得相關證書。

F.進修及訓練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
新進人員訓練	6	75	199.5	0
專業職能訓練	61	606	939.5	103.8
管理才能訓練	6	211	934	213.4
通識訓練	11	219	631.5	34.6
合計	84	1,111	2,704.5	351.8

(3)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針對員工的行為與倫理守則，本公司制定許多相關辦法與規定，並公告於公司內部網路公告區以提供全體同仁隨時查詢，以作為員工行為應遵循準繩，其相關辦法及主要內容概述如下：

A.磐儀人手冊

本公司為明確規定勞資雙方之權利義務，特參照相關法令制定『磐儀人手冊』，主要規範內容包含：任用、出勤、服務、給假、薪酬、福利、考評、獎懲、解離與退休等。

B.員工敘薪管理辦法及職務歸等管理辦法

本公司於員工到職時即依據『員工敘薪管理辦法』及『職務歸等管理辦法』辦理敘薪作業，並為確保公司商業財產，亦需簽訂保密承諾書，確保公司資產安全。

C.核決權限管理辦法

本公司實施職能分工、分層負責，各層級亦有職務代理人，並制定『核決權限管理辦法』及職務代理人名冊供各部門遵循，以確保公司各項業務營運正常。

D.員工考核管理辦法

本公司為使全體員工之日常工作表現與工作績效之考核能符合公平、公正、公開之原則，以達到員工賞罰分明的目的，來提升整體工作效能及管理績效，故訂定『員工考核管理辦法』，以資遵循。

E.員工獎懲管理辦法

本公司為使人員獎勵與懲戒有所規範，除『磐儀人手冊』中明訂獎勵區分為嘉獎、小功和大功；懲戒區分有申誡、小過、大過、降級及解僱外，另制定員工獎懲管理辦法，依據獎懲得加扣考績及酌發扣年終獎金。

F.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

本公司為提供受僱者及求職者免於性騷擾之工作及服務環境，並採取適當之預防、糾正、懲戒及處理措施，並明訂規則及員工申訴管道，以規範員工在工作場所的言行舉止。

(4)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為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勞工安全與健康，設置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委員會及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並依勞工安全衛生法第二十五條之規定制訂安全衛生工作守則，規定安全管理事項，供員工遵循。

(5)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員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依勞基法規定成立之，並定期按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儲存於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退休金之給付與計算方式，悉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辦理。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低於勞動部規定每月勞工退休金提撥6%。

(6)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秉持著「勞資一體」之理念，著重合理化、人性化的管理，

建立順暢之溝通管道，並遵守政府各項法令規章，舉凡員工之聘僱、離職、退休及各項福利措施，均依相關法令為辦理之基礎，以利維持勞資雙方良好關係，共同創造生產力，分享利潤，建立穩定和諧的勞資關係。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且視員工為公司最為珍貴之資產，對於勞資關係和諧之保持不遺餘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勞資糾紛之情事。

#### (六) 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借款	合作金庫銀行	92.12~107.12	廠房貸款	無
長期借款	土地銀行	92.12~107.12	廠房貸款	無
長期借款	渣打銀行	95.06~102.06.03	廠房貸款	無
長期借款	合作金庫銀行	103.01.29~118.01.29	廠房貸款	無
專利授權合約	美商安邁	103.03.01~104.02.28	AMI BIOS SOURCE CODE	無
專利授權合約	美商安邁	104.03.01~105.02.28	AMI BIOS SOURCE CODE	無
專利授權合約	Insyde	103.01.20~104.01.19	Insyde BIOS Source Code	無
經銷商合約	ARBOR Australia	101.12.03~102.12.02	經銷商代理	無
經銷商合約	ARBOR Australia	102.12.03~103.12.02	經銷商代理	無
經銷商合約	ARBOR Italia	101.12.31~102.12.30	經銷商代理	無
經銷商合約	ARBOR Italia	102.12.31~103.12.30	經銷商代理	無
經銷商合約	ARBOR UK	101.03.25~102.03.24	經銷商代理	無

註：上述資料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重要契約。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 1.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9 年度 (註 1)	100 年度 (註 1)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流動資產	NA	NA	841,518	1,034,671	1,351,21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NA	NA	13,159	13,159	15,3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NA	NA	173,067	168,626	224,570
無形資產	NA	NA	12,881	11,356	12,500
其他資產	NA	NA	27,834	28,849	34,392
資產總額	NA	NA	1,068,459	1,256,661	1,637,99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NA	423,301	468,450	400,086
	分配後(註 2)	NA	463,661	491,323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NA	NA	55,995	55,661	270,03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NA	479,296	524,111	670,117
	分配後(註 2)	NA	519,656	546,984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NA	NA	587,536	732,418	938,321
股本	NA	NA	403,940	457,800	500,673
資本公積	NA	NA	74,888	121,045	222,64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NA	119,355	149,405	200,948
	分配後(註 2)	NA	78,995	103,659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NA	NA	(7,148)	4,648	14,539
庫藏股票	NA	NA	(3,499)	(480)	(480)
非控制權益	NA	NA	1,627	132	29,554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NA	589,163	732,550	967,875
	分配後(註 2)	NA	548,803	709,677	尚未分配

註 1：因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滿五個年度，故無數據資料。

註 2：上述分配後數字，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 104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註 3：上述合併財務報告係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所編制，並經會計師查核竣事。

2.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簡明資產負債表：不適用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1.最近五年度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 年 度 財 勿 資 料				
	99 年 度 (註 1)	100 年 度 (註 1)	101 年 度	102 年 度	103 年 度
營 業 收 入	NA	NA	1,207,991	1,282,828	1,458,121
營 業 毛 利	NA	NA	438,216	480,440	560,566
營 業 利 益	NA	NA	57,170	75,665	80,121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NA	NA	( 3,782)	13,769	27,645
稅 前 淨 利	NA	NA	53,388	89,434	107,766
繼 續 营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NA	NA	39,751	69,685	89,208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NA	NA	0	0	0
本 期 淨 利	NA	NA	39,751	69,685	89,20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NA	NA	( 7,244)	12,064	9,713
本 期 綜 合 利 益 總 額	NA	NA	32,507	81,749	98,921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NA	NA	39,986	70,270	97,47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NA	NA	( 235)	( 585)	( 8,268)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NA	NA	33,229	82,206	107,180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NA	NA	( 722)	( 457)	( 8,259)
每 股 盈 餘 ( 新 台 幣 元 )	NA	NA	1.01	1.53	2.02

註1：因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滿五個年度，故無數據資料。

註2：上述合併財務報告係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所編制，並經會計師查核竣事。

2.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簡明綜合損益表：不適用

(三)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9 年度 (註 1)	100 年度 (註 1)	101 年度 (註 1)	102 年度 (註 2)	103 年度 (註 2)
流動資產	574,568	601,404	627,245	NA	NA
基金及投資	193,721	234,005	236,960	NA	NA
固定資產	149,809	153,642	151,138	NA	NA
無形資產	58	53	48	NA	NA
其他資產	21,168	13,281	8,269	NA	NA
資產總額	939,324	1,002,385	1,023,660	NA	NA
流動負債	分 配 前	356,295	383,487	379,517	NA
	分 配 後	381,933	410,019	419,877	NA
長期負債	66,191	47,278	52,127	NA	NA
其他負債	2,831	2,171	2,481	NA	NA
負債總額	分 配 前	425,317	432,936	434,125	NA
	分 配 後	450,955	459,468	474,485	NA
股本	本	369,922	380,909	403,940	NA
資本公積		74,093	75,853	75,848	NA
保留盈餘	分 配 前	79,316	104,245	106,208	NA
	分 配 後	53,678	77,713	65,848	NA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0	0	0	NA
累積換算調整數		664	15,082	7,934	NA
庫藏股票		(9,928)	(5,907)	(3,499)	NA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60)	( 733)	( 896)	NA
股東權益 總額	分 配 前	514,007	569,449	589,535	NA
	分 配 後	488,369	542,917	549,175	NA

註 1：各年度財務報告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制，並經會計師查核竣事。

註 2：102 年及 103 年度業已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所編制，故無數據資料。

2.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 年 度 財 勿 資 料				
	99 年 度 (註 1)	100 年 度 (註 1)	101 年 度 (註 1)	102 年 度 (註 2)	103 年 度 (註 2)
營 業 收 入	857,195	969,276	1,012,838	NA	NA
營 業 毛 利	263,138	271,769	301,527	NA	NA
營 業 ( 損 ) 益	93,458	65,867	80,440	NA	NA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利 益	9,335	11,011	3,930	NA	NA
營 業 外 費 用 及 損 失	37,228	8,305	30,943	NA	NA
繼 續 营 業 部 門 稅 前 損 益	65,565	68,573	53,427	NA	NA
繼 續 营 業 部 門 損 益	56,482	61,554	39,866	NA	NA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0	0	0	NA	NA
非 常 損 益	0	0	0	NA	NA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0	0	0	NA	NA
本 期 損 益	56,482	61,554	39,866	NA	NA
每 股 盈 餘	追 溯 調 整 前	1.55	1.63	1.01	NA
( 新 台 幣 元 )	追 溯 調 整 後	1.46	1.59	1.01	NA

註1：各年度財務報告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制，並經會計師查核竣事。

註2：102年及103年度業已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所編制，故無數據資料。

(四)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個體財務報告

1.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9 年度 (註 2)	100 年度 (註 2)	101 年度 (註 1)	102 年度 (註 1)	103 年度 (註 1)
流動資產	NA	NA	607,648	734,180	984,12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动	NA	NA	13,159	13,159	15,31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NA	NA	200,926	281,863	310,94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NA	NA	148,404	145,526	140,885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NA	NA	-	-	58,009
無形資產	NA	NA	6,135	4,321	4,261
其他資產	NA	NA	24,948	21,694	19,007
資產總額	NA	NA	1,001,220	1,200,743	1,532,53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NA	NA	357,689	412,664
	分配後(註 3)	NA	NA	398,049	435,537
長期負債		NA	NA	52,127	51,915
其他負債		NA	NA	3,868	3,74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NA	NA	413,684	468,325
	分配後(註 3)	NA	NA	454,044	491,198
股本	本	NA	NA	403,940	457,800
資本公積		NA	NA	74,888	121,04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NA	NA	119,355	149,405
	分配後(註 3)	NA	NA	78,995	103,659
其他權益		NA	NA	( 7,148)	4,648
庫藏股票		NA	NA	( 3,499)	( 480)
股東權益	分配前	NA	NA	587,536	732,418
總額	分配後(註 3)	NA	NA	547,176	709,545

註 1：101 及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業經會計師查核竣事。

註 2：98 至 100 年度未出具個體之財務報告，故無數據資料。

註 3：上述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分配情形填列。

2.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勿 資 料				
	99 年 度 (註 1)	100 年 度 (註 1)	101 年 度 (註 2)	102 年 度 (註 2)	103 年 度 (註 2)
營 業 收 入	NA	NA	1,012,838	1,021,729	1,132,903
營 業 毛 利	NA	NA	301,527	315,533	322,214
營 業 利 益	NA	NA	80,560	74,586	72,754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NA	NA	27,013	15,006	42,935
稅 前 淨 利	NA	NA	53,547	89,592	115,689
本 期 淨 利	NA	NA	39,986	70,270	97,476
本期其他綜合損(淨額)	NA	NA	( 6,757)	11,936	9,704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NA	NA	33,229	82,206	107,180
每 股 盈 餘 ( 新 台 幣 元 )	NA	NA	1.01	1.53	2.02

註1：因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滿五個年度，故無數據資料。

註2：上述個體之財務報告業經會計師查核竣事。

(五)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 度	簽 證 會 計 師	查 核 意 見	事 務 所 名 稱
99 年	王 照 明 、 林 鈞 堯	無 保 留 意 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100 年	王 照 明 、 翁 世 榮	無 保 留 意 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101 年	王 照 明 、 翁 世 榮	無 保 留 意 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102 年	王 輝 賢 、 翁 世 榮	無 保 留 意 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103 年	王 輝 賢 、 翁 世 榮	無 保 留 意 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因會計師聯合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於 99 年度簽證會計師由王照明、翁世榮更換為王照明、林鈞堯會計師；於 100 年度簽證會計師由王照明、林鈞堯更換為王照明、翁世榮會計師。於 102 年度簽證會計師由王照明、翁世榮更換為王輝賢、翁世榮。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一)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 1.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註 4)	年 度	最近五 年度 財務 分析				
		99 年度 (註 1)	100 年度 (註 1)	101 年度 (註 2)	102 年度 (註 2)	103 年度 (註 2)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NA	NA	44.86	41.71	40.9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速動比率 利息保障倍數	NA	NA	372.78	467.43	551.2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NA	NA	4.63	4.33	3.76
	平均收現日數	NA	NA	79	84	97
	存貨週轉率(次)	NA	NA	2.15	2.01	1.9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NA	NA	5.16	5.43	5.25
	平均銷貨日數	NA	NA	170	182	19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NA	NA	6.90	7.51	7.42
	總資產週轉率(次)	NA	NA	1.15	1.10	1.01
	資產報酬率(%)	NA	NA	4.05	6.25	7.07
獲利能力	權益報酬率(%)	NA	NA	6.73	10.63	11.46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稅前純益	NA NA	14.15 13.22	16.53 19.54	16.00 21.52
	純益率(%)	NA	NA	3.31	5.48	6.69
	每股盈餘(元)	NA	NA	1.01	1.53	2.02
	現金流量比率(%)	NA	NA	(7.36)	(6.97)	(30.6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NA	NA	78.12	66.27	(4.66)
	現金再投資比率(%)	NA	NA	(8.48)	(8.69)	(11.1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NA	NA	4.90	3.96	4.06
	財務槓桿度	NA	NA	1.06	1.04	1.08

註 1：因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故無數據資料。

註 2：係為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財務資料。

註4：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A.財務結構

- a.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b.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B.償債能力

- a.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b.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c.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C.經營能力

- a.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及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餘額。
- b.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c.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d.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及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及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餘額。
- e.平均售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f.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g.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D.獲利能力

- a.資產報酬率 =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 平均資產總額。
- b.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c.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d.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E.現金流量

- a.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b.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c.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F.槓桿度

- a.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b.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2.最近二年度財務比率變動增減達 20%原因分析

年 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變動(%)	說 明
項 目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0.91	41.71	(1.91)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51.23	467.43	17.93	—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37.73	220.87	52.91	—
	速動比率(%)	227.50	147.60	54.13	—
	利息保障倍數(倍)	1965.75	3029.56	(39.33)	註 1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76	4.33	(13.16)	—
	平均收款天數	97	84	15.16	—
經營能力	存貨週轉率(次)	1.91	2.01	(4.98)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25	5.43	(3.33)	—
	平均銷貨日數	191	182	5.24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7.42	7.51	(1.22)	—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1	1.10	(8.70)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07	6.25	13.10	—
	股東權益報酬率(%)	11.46	10.63	7.82	—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稅前純益	16 21.52	16.53 10.18	(3.18) —
	純益率(%)	6.69	5.48	22.04	註 1
	每股盈餘(元)追溯調整	2.02	1.53	32.35	註 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現金流量再投資比率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0.63) (11.16) (4.66)	(6.97) (8.69) 66.12	(339.58) 28.49 (107.0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06	3.96	2.50	—
	財務槓桿度	1.08	1.04	3.71	—

註 1：利息保障倍數、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因本公司整體營運規模有所成長，營收同步增加，且公司執行降低各項成本政策效益顯現，致使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 (二)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 1.財務分析—母公司

年 度 (註一)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分析項目 (註二)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5.28	43.19	42.41	NA	NA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87.29	401.41	424.55	NA	NA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61.26	156.83	165.27	NA	NA
	速動比率	123.10	124.32	125.22	NA	NA
	利息保障倍數	17.76	20.61	18.64	NA	NA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15	4.86	4.43	NA	NA
	平均收現日數	71	75	82	NA	NA
	存貨週轉率(次)	3.29	3.79	3.66	NA	NA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15	5.31	5.05	NA	NA
	平均銷貨日數	111	96	100	NA	NA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5.53	6.39	6.65	NA	NA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4	1.00	1.00	NA	NA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56	6.64	4.18	NA	NA
	股東權益報酬率(%)	11.17	11.36	6.88	NA	NA
	占實收資本比率(%)	25.26	17.29	19.91	NA	NA
	營業利益稅前純益	17.72	18.00	13.23	NA	NA
	純益率(%)	6.59	6.35	3.94	NA	NA
	每股盈餘(元)	1.46	1.59	1.01	NA	NA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6.57	28.46	(15.18)	NA	NA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0.65	120.45	79.59	NA	NA
	現金再投資比率(%)	13.67	13.20	(12.63)	NA	NA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33	3.23	3.07	NA	NA
	財務槓桿度	1.04	1.06	1.04	NA	NA

註一：各年度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竣事，而因 102 年度及 103 年度業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資料，故無數據資料。

註二：各年度之每股盈餘係以按追溯調整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三：現金流量各項比率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而為負數者，則不予揭露，槓桿度若為負數，亦不予揭露。

2.財務分析—母子公司合併報表

年 度 (註一)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分析項目 (註二)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4.62	42.41	44.86	NA	NA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55.58	367.18	372.78	NA	NA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06.93	206.41	198.80	NA	NA
	速動比率	131.74	141.50	125.97	NA	NA
	利息保障倍數	1797.03	2083.96	1746.76	NA	NA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5.27	5.75	4.63	NA	NA
	平均收現日數	69	63	79	NA	NA
	存貨週轉率 (次)	2.11	2.38	2.15	NA	NA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5.79	6.55	5.16	NA	NA
	平均銷貨日數	173	153	170	NA	NA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5.49	6.85	6.90	NA	NA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01	1.18	1.15	NA	NA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6.32	6.34	4.05	NA	NA
	股東權益報酬率 (%)	10.74	10.71	6.73	NA	NA
	占實收資本比率 (%)	25.11	15.93	14.15	NA	NA
	營業利益	18.09	18.41	13.22	NA	NA
	稅前純益	5.92	5.12	3.31	NA	NA
現金流量	純益率 (%)	1.57	1.57	1.01	NA	NA
	每股盈餘 (元)	22.51	35.13	(7.36)	NA	NA
	現金流量比率 (%)	43.16	85.81	78.12	NA	NA
槓桿度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1.12	16.44	(8.48)	NA	NA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運槓桿度	2.58	4.21	4.90	NA
	財務槓桿度	1.04	1.06	1.06	NA	NA

註一：各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竣事，而因 102 年度及 103 年度業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資料，故無數據資料。

註二：各年度之每股盈餘係以按追溯調整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三：現金流量各項比率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而為負數者，則不予揭露，槓桿度若為負數，亦不予揭露。

財務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A.財務結構

- a.負債佔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b.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B.償債能力

- a.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b.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c.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C.經營能力

- a.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b.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c.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d.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進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e.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f.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i.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D.獲利能力

- a.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b.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c.純益率=稅後純益/銷貨淨額。
- d.每股稅後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E.現金流量

- a.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b.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c.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F.槓桿度

- a.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b.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會計師、翁世榮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在案，前述財務報表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屬實，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繕具報告。

敬請 鑒察

此 致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 年股東常會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張君龍

監察人 藍瑞源

監察人 吳秉澤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三日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3 年度（自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負責人：李明



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19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04)財審報字第 14003846 號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誠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輝賢

會計師

翁世榮

王 輝 賢  
翁 世 榮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19 日


  
**營 儀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 國 103 年 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	金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39,451	21	\$ 295,580	2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一流動		21,980	1	30,072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7,159	-	16,653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434,725	27	303,342	24
130X	存貨	六(四)	441,025	27	343,218	2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五)	106,878	6	45,806	4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b>1,351,218</b>	<b>82</b>	<b>1,034,671</b>	<b>82</b>
<b>非流動資產</b>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六(六)				
	動		15,312	1	13,159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224,570	14	168,626	13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12,500	1	11,356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9,940	1	10,068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4,452	1	18,781	2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b>286,774</b>	<b>18</b>	<b>221,990</b>	<b>18</b>
1XXX	<b>資產總計</b>		<b>\$ 1,637,992</b>	<b>100</b>	<b>\$ 1,256,661</b>	<b>100</b>

(續 次 頁)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度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85,716	5	\$ 181,185	14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負債—流動		707	-	154	-		
2150 應付票據		11,504	1	9,507	1		
2170 應付帳款		170,330	10	137,293	1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6,885	-	6,560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86,702	5	69,766	6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10,586	1	9,317	1		
2310 預收款項		15,631	1	38,909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十二)	12,025	1	15,759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00,086	24	468,450	37		
<b>非流動負債</b>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負債—非流動		360	-	-	-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一)	265,697	16	-	-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	-	-	51,915	4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三)	3,974	1	3,746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70,031	17	55,661	5		
2XXX 負債總計		670,117	41	524,111	42		
<b>權益</b>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股本	六(十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500,673	30	457,800	36		
資本公積	六(十五)						
3200 資本公積		222,641	13	121,045	10		
保留盈餘	六(十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4,342	3	37,315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683	1	13,683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42,923	9	98,407	8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4,539	1	4,648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四)	( 480 )	-	( 480 )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938,321	57	732,418	58		
36XX 非控制權益		29,554	2	132	-		
3XXX 權益總計		967,875	59	732,550	58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六(二十四)及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四(三)、六(十四)(十六)及十一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637,992	100	\$ 1,256,661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明



經理人：連啟瑞



會計主管：郭鳳玲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3 年 金額	%	102 年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 1,458,121	100	\$ 1,282,82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八)(二) 十)及七	( 897,555 ) ( 62 )		( 802,388 ) ( 62 )	
5900 營業毛利		<u>560,566</u>	<u>38</u>	<u>480,440</u>	<u>38</u>
營業費用	六(八)(二) 十)(二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 235,503 ) ( 16 )		( 180,949 ) ( 14 )	
6200 管理費用	六(十三)	( 103,910 ) ( 7 )		( 85,000 ) ( 7 )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41,032 ) ( 10 )		( 138,826 ) ( 11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480,445 ) ( 33 )		( 404,775 ) ( 32 )	
6900 營業利益		<u>80,121</u>	<u>5</u>	<u>75,665</u>	<u>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	20,138	1	7,75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八)	13,283	1	8,859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九)	( 5,776 )	-	( 2,848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7,645</u>	<u>2</u>	<u>13,769</u>	<u>1</u>
7900 稅前淨利		107,766	7	89,434	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 18,558 ) ( 1 )		( 19,749 ) ( 2 )	
8200 本期淨利		<u>\$ 89,208</u>	<u>6</u>	<u>\$ 69,685</u>	<u>5</u>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9,900	1	\$ 11,924	1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利益		( 187 )	-	140	-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u>\$ 98,921</u>	<u>7</u>	<u>\$ 81,749</u>	<u>6</u>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97,476	7	\$ 70,270	5
8620 非控制權益		( 8,268 ) ( 1 )		( 585 )	-
		<u>\$ 89,208</u>	<u>6</u>	<u>\$ 69,685</u>	<u>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07,180	8	\$ 82,206	6
8720 非控制權益		( 8,259 ) ( 1 )		( 457 )	-
		<u>\$ 98,921</u>	<u>7</u>	<u>\$ 81,749</u>	<u>6</u>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02		\$ 1.5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00		\$ 1.52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明



經理人：連啟瑞



會計主管：郭鳳玲





華南氣體有限公司及子公  
司合併盈餘指標表  
民國一百零四年四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日

附註	普通股股本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資本			積保			留益			業主餘			之權益		
					本公司	員工	積	法定盈餘	特別盈餘	公積	未分配盈餘	庫藏股票	總	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02 年度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03,940	\$ 74,093	\$ 795	\$ -	\$ -	\$ 33,328	\$ 13,683	\$ 72,344	(\$ 7,148)	(\$ 3,499)	\$ 587,536	\$ 1,627	\$ 589,163						
101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現金增資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非控制權益變動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57,800	\$ 119,567	\$ 1,478	\$ -	\$ -	\$ 37,315	\$ 13,683	\$ 98,407	\$ 4,648	(\$ 480)	\$ 732,418	\$ 132	\$ 732,550						
103 年度																			
~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57,800	\$ 119,567	\$ 1,478	\$ -	\$ -	\$ 37,315	\$ 13,683	\$ 98,407	\$ 4,648	(\$ 480)	\$ 732,418	\$ 132	\$ 732,550						
102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股票股利																			
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現金增資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而產生者																			
非控制權益變動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00,673	\$ 187,345	\$ 1,478	\$ 2,319	\$ 31,499	\$ 44,342	\$ 13,683	\$ 142,923	(\$ 187)	(\$ 891)	\$ 14,539	\$ 9,704	\$ 9	\$ 967,875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經理人：連啟瑞

會計主管：郭鳳玲



董事長：李明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	---------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107,766	\$ 89,434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	六(二)(十八)	
之淨利益(損失)	( 597 )	194
呆帳費用	3,036	170
折舊費用	18,367	16,880
攤銷費用	5,305	4,528
利息收入	( 2,344 )	( 1,492 )
處分投資損失	1,737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26	1,505
利息費用	5,776	2,848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777	6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5,367	( 30,000 )
應收票據	9,494	( 10,529 )
應收帳款	( 134,419 )	( 47,531 )
存貨	( 97,807 )	( 34,953 )
其他流動資產	( 61,072 )	( 13,111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1,832 )	( 3,783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495	( 98 )
應付票據	1,997	391
應付帳款	33,037	10,542
應付帳款-關係人	325	155
其他應付款	16,962	( 2,001 )
預收款項	( 23,278 )	( 9,778 )
其他流動負債	5,695	2,549
其他非流動負債	38	1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 102,849 )	( 23,379 )
收取之利息	2,344	1,492
支付之利息	( 4,878 )	( 2,897 )
當期支付之所得稅	( 17,161 )	( 7,857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22,544 )	( 32,641 )

(續次頁)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度	102 年度
----	--------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六(六)	\$ 4,432	\$ -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8,000 )	-
購置固定資產	六(七)	( 5,636 )	( 7,086 )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4
取得無形資產	六(八)	( 4,078 )	( 1,462 )
受限制資產減少			455
預付設備款增加	(	71,070 )	( 12,254 )
存出保證金增加	(	3,433 )	( 1,864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87,785 )	( 22,207 )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 95,469 )	56,972
舉借長期借款	41,000	30,000
償還長期借款	( 102,344 )	( 45,878 )
現金增資	87,001	99,334
發放現金股利	( 22,873 )	( 40,360 )
員工購買庫藏股	-	3,019
發行應付公司債	298,012	-
存入保證金	3	-
非控制權益股權變動	40,000	( 1,038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45,330	102,049
匯率影響數	8,870	10,39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3,871	57,59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95,580	237,98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39,451</u>	<u>\$ 295,580</u>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明



經理人：連啟瑞



會計主管：郭鳳玲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書 附註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 一、公司沿革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 民國 82 年 9 月於中華民國設立，原名磐儀科技有限公司，民國 84 年 1 月 27 日變更組織為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工業用主機控制板介面卡、電腦產品、電腦週邊設備及電子零組件之研發、裝配、組合、加工、製造及買賣進出口等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102 年 5 月 7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4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民國 99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投資個體於民國103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0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2年1月1日
經評估後本集團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 2013 年版 IFRSs 將不致對本集團造成重大變動：	

###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取代原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有關合併財務報告之規定，將原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更名為「單獨財務報表」，並廢止解釋公告第 12 號「合併：特殊目的個體」之規定，對控制重新定義，對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於同時符合三項控制要素時，始具控制。

### 3.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集團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集團將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將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經評估適用 2013 年版 IFRSs 預估對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告之主要影響為報表表達及資訊揭露方式。

###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 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 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 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三) 合併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

- 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本公司	Arbor Solution, Inc. (Arbor Solution)	工業電腦及 零配件買賣	100.00	100.00	
本公司	Guiding Technology Co., Ltd. (Guiding)	貿易及投資 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Allied Info Investments Ltd. (Allied Info)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卓高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卓高)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Arbor France S. A. S. (Arbor France)	工業電腦及 零配件買賣	100.00	100.00	
本公司	Flourish Technology Co., Ltd. (Flourish)	貿易及投資 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Arbor Korea Co., Ltd. (Arbor Korea)	工業電腦及 零配件買賣	100.00	100.00	
本公司	Arbor Technologies SDN. BHD. (Arbor Malaysia)	工業電腦及 零配件買賣	60.00	60.00	註一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本公司	磐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磐旭智能)	電腦設備及 資訊軟體買 賣	60.00	100.00	註三
本公司	磐豐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磐豐智能)	電腦設備及 資訊軟體買 賣	100.00	-	註四
本公司	磐雲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磐雲智能)	電腦設備及 資訊軟體買 賣	100.00	-	註五
Allied Info	北京東方維欣科技有限公司 (東方維欣)	工業電腦及 零配件買賣	90.91	90.91	
卓高	磐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磐鴻深圳)	生產及銷售 工業電腦	100.00	100.00	
Flourish	深圳市欣亞博科技有限公司 (欣亞博)	工業電腦及 零配件買賣	100.00	100.00	
欣亞博	上海維欣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維欣)	工業電腦及 零配件買賣	-	100.00	註六
欣亞博	北京東方維欣科技有限公司 (東方維欣)	工業電腦及 零配件買賣	9.09	9.09	註二

註一：本公司為拓展海外市場，於民國 102 年 1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投資成立馬來西亞子公司 Arbor Malaysia，本公司持有 60% 股權，並於民國 102 年 5 月 14 日及民國 102 年 10 月 30 日各匯出美元 30,000 元。

註二：欣亞博為集團內部管理所需，於民國 102 年 9 月 6 日向東方維欣非控制權益股東購買 9.09% 股權，並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23 日匯出人民幣 493,600 元。

註三：本公司為因應市場發展趨勢，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投資 \$60,000 成立 100% 轉投資公司磐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 日完成設立登記。磐旭分別於民國 103 年 1 月及 4 月辦理現金增資 \$19,000 及 \$21,000，由外部投資人投資，致本公司持有磐旭股權降為 60%。

註四：本公司為因應市場發展趨勢，投資 \$500 成立 100% 轉投資公司磐豐智能，並於民國 103 年 8 月 26 日完成設立登記。

註五：本公司為因應市場發展趨勢，投資 \$500 成立 100% 轉投資公司磐雲智能，並於民國 103 年 9 月 5 日完成設立登記。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磐雲於民國 104 年 1 月 15 日辦理之現金增資 \$59,500，致本公司持有磐雲股權降為 65%

註六：上海維欣因集團規劃於民國 103 年 9 月 3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依法辦理清算，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業已完成清算作業。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兌換損益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八)應收帳款

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九)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之政策如下：
  -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之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若評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自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 (十一)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

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0 年
機器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3~5 年
其他設備	3~5 年

#### (十三) 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 (十四) 無形資產

#####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 2.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 (十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

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 (十六)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 (十七)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十八)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本集團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 (二十)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 (二十一)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 A. 嵌入本集團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 B.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 C. 嵌入本集團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係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淨額」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 D. 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負債和權益之組成部分。
- E.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 (二十二)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

損益。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集團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 (二十三)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遷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遷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遷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遷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

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及研究發展支出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 (二十五)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 (二十六)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現金股利於股東會決議時於財務報告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 (二十七) 收入認列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工業用主機控制板介面卡、電腦產品、電腦周邊設備及電子零組件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二十八)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

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集團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集團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之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之變遷及法令之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 \$9,940。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441,025。

3.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327	\$ 1,182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15,353	275,692
定期存款	22,771	18,706
合計	<u>\$ 339,451</u>	<u>\$ 295,580</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項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受益憑證	\$ 21,980	\$ 30,072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	\$ 707	\$ 154
非流動項目：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	\$ 360	\$ -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選擇權		

1.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認列之分別計淨利益及損失分別計 \$597 及 \$194。

2.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衍生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USD 700 (仟元)	103年12月15日 至104年2月17日	USD 1,000 (仟元)	102年11月18日 至103年1月29日

本集團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預售美金之遠期交易（賣美金買新台幣），係為規避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 選擇權之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十)。

(三) 應收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442,775	\$ 308,425
減：備抵呆帳	( 8,050 )	( 5,083 )
	\$ 434,725	\$ 303,342

1.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及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請詳附註十二。

2.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62,150 及 \$40,414。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3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3,059	\$ 2,024	\$ 5,083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3,036	3,036
匯率影響數	-	(69)	(69)
12月31日	<u>\$ 3,059</u>	<u>\$ 4,991</u>	<u>\$ 8,050</u>
	102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3,059	\$ 1,787	\$ 4,846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170	170
匯率影響數	-	67	67
12月31日	<u>\$ 3,059</u>	<u>\$ 2,024</u>	<u>\$ 5,083</u>

3.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4.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四) 存貨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08,283	(\$ 38,291)	\$ 169,992
在製品及半成品	117,207	(15,068)	102,139
製成品	190,362	(26,059)	164,303
商品	7,307	(2,716)	4,591
合計	<u>\$ 523,159</u>	<u>(\$ 82,134)</u>	<u>\$ 441,025</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41,851	(\$ 35,166)	\$ 106,685
在製品及半成品	107,930	(13,718)	94,212
製成品	157,765	(22,659)	135,106
商品	10,275	(3,060)	7,215
合計	<u>\$ 417,821</u>	<u>(\$ 74,603)</u>	<u>\$ 343,218</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882,569)	(\$ 790,035)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6,784)	( 2,231)
存貨盤損	( 67)	( 203)
存貨報廢損失	( 8,135)	( 9,919)
	<u>(\$ 897,555)</u>	<u>(\$ 802,388)</u>

(五) 其他流動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留抵稅額	\$ 42,577	\$ 21,338
預付貨款	23,585	5,288
預付費用	14,423	13,744
其他應收款	26,293	5,436
	<u>\$ 106,878</u>	<u>\$ 45,806</u>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b>非流動項目：</b>		
上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220	\$ 4,220
Arbor Australia Pty	3,092	3,092
康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847
雲鼎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00	-
<b>合計</b>	<b><u>\$ 15,312</u></b>	<b><u>\$ 13,159</u></b>

1. 本集團持有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其公允價值，故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3.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處分康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並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0 日簽訂合約，處分價款為 \$4,432，處分投資損失為 \$1,415。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u>103年1月1日</u>						
成本	\$68,201	\$ 56,719	\$52,585	\$10,233	\$ 57,704	\$245,442
累計折舊	-	( 12,372)	( 26,916)	( 6,337)	( 31,191)	( 76,816)
	<u>\$68,201</u>	<u>\$ 44,347</u>	<u>\$25,669</u>	<u>\$ 3,896</u>	<u>\$ 26,513</u>	<u>\$168,626</u>
<u>103年</u>						
1月1日	\$68,201	\$ 44,347	\$25,669	\$ 3,896	\$ 26,513	\$168,626
增添	-	455	678	2,093	2,410	5,636
處分	-	( 11)	( 97)	( 127)	( 91)	( 326)
重分類	30,273	28,598	-	66	9,430	68,367
折舊費用	-	( 2,166)	( 5,722)	( 1,412)	( 9,067)	( 18,367)
淨兌換差額	-	-	591	44	( 1)	634
12月31日	<u>\$98,474</u>	<u>\$ 71,223</u>	<u>\$21,119</u>	<u>\$ 4,560</u>	<u>\$ 29,194</u>	<u>\$224,570</u>
<u>103年12月31日</u>						
成本	\$98,474	\$ 85,685	\$53,265	\$11,828	\$ 68,302	\$317,554
累計折舊	-	( 14,462)	( 32,146)	( 7,268)	( 39,108)	( 92,984)
	<u>\$98,474</u>	<u>\$ 71,223</u>	<u>\$21,119</u>	<u>\$ 4,560</u>	<u>\$ 29,194</u>	<u>\$224,570</u>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u>102年1月1日</u>						
成本	\$68,201	\$ 56,476	\$48,327	\$ 8,482	\$52,937	\$234,423
累計折舊	-	( 11,114)	( 22,973)	( 5,001)	( 22,268)	( 61,356)
	<u>\$68,201</u>	<u>\$ 45,362</u>	<u>\$25,354</u>	<u>\$ 3,481</u>	<u>\$30,669</u>	<u>\$173,067</u>
<u>102年</u>						
1月1日	\$68,201	\$ 45,362	\$25,354	\$ 3,481	\$30,669	\$173,067
增添	-	243	3,367	2,144	1,332	7,086
處分	-	-	( 1,237)	( 183)	( 89)	( 1,509)
重分類	-	-	1,924	-	3,698	5,622
折舊費用	-	( 1,258)	( 5,251)	( 1,274)	( 9,097)	( 16,880)
淨兌換差額	-	-	1,512	( 272)	-	1,240
12月31日	<u>\$68,201</u>	<u>\$ 44,347</u>	<u>\$25,669</u>	<u>\$ 3,896</u>	<u>\$26,513</u>	<u>\$168,626</u>
<u>102年12月31日</u>						
成本	\$68,201	\$ 56,719	\$52,585	\$10,233	\$57,704	\$245,442
累計折舊	-	( 12,372)	( 26,916)	( 6,337)	( 31,191)	( 76,816)
	<u>\$68,201</u>	<u>\$ 44,347</u>	<u>\$25,669</u>	<u>\$ 3,896</u>	<u>\$26,513</u>	<u>\$168,626</u>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並無應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 無形資產

	<u>電腦軟體</u>	<u>商譽</u>	<u>合計</u>
<u>103年1月1日</u>			
成本	\$ 25,748	\$ 7,035	\$ 32,783
累計攤銷	(21,427)	-	(21,427)
	<u>\$ 4,321</u>	<u>\$ 7,035</u>	<u>\$ 11,356</u>
<u>103年度</u>			
1月1日	\$ 4,321	\$ 7,035	\$ 11,356
增添	4,078	-	4,078
攤銷費用	(3,008)	-	(3,008)
淨兌換差額	-	74	74
12月31日	<u>\$ 5,391</u>	<u>\$ 7,109</u>	<u>\$ 12,500</u>
<u>103年12月31日</u>			
成本	\$ 29,826	\$ 7,109	\$ 36,935
累計攤銷	(24,435)	-	(24,435)
	<u>\$ 5,391</u>	<u>\$ 7,109</u>	<u>\$ 12,500</u>
	<u>電腦軟體</u>	<u>商譽</u>	<u>合計</u>
<u>102年1月1日</u>			
成本	\$ 24,286	\$ 6,746	\$ 31,032
累計攤銷	(18,151)	-	(18,151)
	<u>\$ 6,135</u>	<u>\$ 6,746</u>	<u>\$ 12,881</u>
<u>102年度</u>			
1月1日	\$ 6,135	\$ 6,746	\$ 12,881
增添	1,462	-	1,462
攤銷費用	(3,276)	-	(3,276)
淨兌換差額	-	289	289
12月31日	<u>\$ 4,321</u>	<u>\$ 7,035</u>	<u>\$ 11,356</u>
<u>102年12月31日</u>			
成本	\$ 25,748	\$ 7,035	\$ 32,783
累計攤銷	(21,427)	-	(21,427)
	<u>\$ 4,321</u>	<u>\$ 7,035</u>	<u>\$ 11,356</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成本	\$ 373	\$ 317
管理費用	1,914	2,017
研究發展費用	721	942
	<u>\$ 3,008</u>	<u>\$ 3,276</u>

(九)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3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u>銀行借款</u>			
購料借款	\$ 42,561	1.30%~1.90%	無
信用借款	<u>\$ 43,155</u>	"	"
	<u>\$ 85,716</u>		
借款性質	102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u>銀行借款</u>			
購料借款	\$ 21,185	1.45%~1.67%	無
信用借款	<u>\$ 160,000</u>	"	"
	<u>\$ 181,185</u>		

(十) 其他應付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46,109	\$ 38,422
應付保險費	7,873	9,621
應付員工分紅	3,800	2,600
應付董監酬勞	1,400	1,400
其他應付費用	<u>\$ 27,520</u>	<u>\$ 17,723</u>
	<u>\$ 86,702</u>	<u>\$ 69,766</u>

(十一) 應付公司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300,000	\$ -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u>(34,303)</u>	<u>-</u>
	<u>\$ 265,697</u>	<u>\$ -</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1 月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其主要發行內容及條件如下：

- (1) 發行總面額：新台幣 \$300,000。
- (2) 發行期間：5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3 年 11 月 11 日至 108 年 1 月 11 日。
- (3) 票面利率：0%。
- (4) 轉換期間：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之次

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5)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

(6) 債券贖回及賣回辦法：

- A. 到期贖回：本債券發行期滿後，本公司將一律以現金贖回債券。
- B. 提前贖回：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 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流通在外之債券。
- C. 賣回辦法：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2 年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 1.0025% 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買回。
- D.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7) 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皆未行使轉換。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1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調整轉換價格調整至新台幣 50.5 元。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31,499。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2.53%。

(十二) 長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02年12月31日</u>
合作金庫銀行 抵押借款	92.12~107.12 按月付息，自96年1 月開始按月償還本金	1.69%~1.89%	土地、房 屋及建築	\$ 21,844
土地銀行 抵押借款	92.12~107.12 按月付息，自96年2 月開始按月償還本金	"	土地、房 屋及建築	9,500
台灣工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2.10~104.11 按月付息，自103年 11月開始按季償還本 金	"	無	<u>30,000</u> 61,344 ( 9,429) <u>\$ 51,915</u>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一年內到期	\$ <u>682,296</u>	\$ <u>452,471</u>

(十三) 退休金

1.(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4,402 ( 454)	\$ 4,130 ( 408)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 <u>3,948</u>	\$ <u>3,722</u>

(3)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	102年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130	\$ 4,209
利息成本	82	63
精算損益	190	(142)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4,402</u>	<u>\$ 4,130</u>

(4)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	102年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08	\$ 36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7	7
精算損益	1	(2)
雇主之提撥金	38	38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454</u>	<u>\$ 408</u>

(5)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成本	\$ 82	\$ 63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7)	(7)
當期退休金成本	<u>\$ 75</u>	<u>\$ 56</u>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管理費用	<u>\$ 75</u>	<u>\$ 56</u>

(6)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本期認列	(\$ 187)	\$ 140
累積金額	<u>\$ 344</u>	<u>\$ 531</u>

(7)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 103 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構成總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劃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8)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折現率	2.25%	2.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1.75%	1.75%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預設臺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數字及經驗估計。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402)	(\$ 4,130)	(\$ 4,20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54	408	365
計畫剩餘(短絀)	(\$ 3,948)	(\$ 3,722)	(\$ 3,844)
確定福利義務之經驗(損)益	(\$ 43)	\$ 256	(\$ 8)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假設改變調整	(\$ 145)	(\$ 114)	\$ 403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1	(\$ 2)	(\$ 3)

(10)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38。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其提撥比率依各地區法令規定為 13% 至 22%。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6,859 及 \$10,431。

#### (十四)股本

1. 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550,000，實收資本額為 \$500,673，分為 50,067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	45,746仟股	40,172仟股
盈餘轉增資	2,287仟股	-
現金增資	2,000仟股	5,386仟股
員工認購庫藏股	-	188仟股
12月31日	<u>50,033仟股</u>	<u>45,746仟股</u>

## 2.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103年12月31日	
<u>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u>	<u>收 回 原 因</u>	<u>股 數</u>	<u>帳面金額</u>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u>34(仟股)</u>	<u>\$ 480</u>

		102年12月31日	
<u>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u>	<u>收 回 原 因</u>	<u>股 數</u>	<u>帳面金額</u>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u>34(仟股)</u>	<u>\$ 480</u>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0%，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5)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訂定民國 102 年 1 月 31 日為員工認股基準日，轉讓庫藏股 187,530 股予員工。

3.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4 月 3 日經董事會通過以每股 19 元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386,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並於民國 102 年 5 月 20 日辦妥變更登記。

4.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0 月 28 日經董事會通過以每股 45 元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並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22 日辦妥變更登記。

5.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6 月 18 日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係採無償發行，本次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除限制股份之轉讓權利外，餘與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實際發行。

6. 為配合未來發展所需，本公司原於民國 103 年 11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並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19 日股東臨時會通過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並授權董事會於一年內辦理。惟因後續本公司股票價格波動之因素，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4 年 2 月 3 日通過終止民國 103 年第一

次私募案，並同時通過重新引進策略性投資人，於適當時機以私募方式辦理民國 104 年第一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私募總額不超過 6,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上述終止民國 103 年第一次私募案，並擬辦理民國 104 年第一次私募案，預計於民國 104 年度股東常會討論。

#### (十五)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 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十六)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如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紅利 5%~15%，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5%。
2.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剩餘股利政策」，授權董事會於可供分配盈餘 0% 至 100% 之額度範圍內，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 10%。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5. 本公司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3,800 及 \$2,60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皆為 \$1,400。係分別以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2 年度盈餘配發員工紅利 \$2,600 及董監酬勞 \$1,400 與民國 102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3 年 6 月 18 日暨民國 102 年 6 月 24 日經股東會

決議通過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7,027	\$ -	\$ 3,987	\$ -
股票股利	22,873	0.50	-	-
現金股利	22,873	0.50	40,360	1.00
合計	<u>\$ 52,773</u>		<u>\$ 44,347</u>	

上述有關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7. 期後事項

本公司民國 104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提議通過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3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9,748	\$ -
現金股利	60,133	1.20
合計	<u>\$ 69,881</u>	

#### (十七)其他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元	金額	元
利息收入	\$ 2,344		\$ 1,492	
股利收入	178		314	
什項收入	17,616		5,952	
合計	<u>\$ 20,138</u>		<u>\$ 7,758</u>	

#### (十八)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元	金額	元
淨外幣兌換利益	\$ 17,120		\$ 11,91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淨利益(損失)	597	(	19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326 )		( 1,505 )	
處分投資損失	( 1,737 )		-	
其他損失	( 2,371 )		( 1,358 )	
合計	<u>\$ 13,283</u>		<u>\$ 8,859</u>	

(十九)財務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4,852	\$ 2,848
可轉換公司債	924	-
財務成本	<u>\$ 5,776</u>	<u>\$ 2,848</u>

(二十)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變動	\$ 388,793	\$ 578,568
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360,774	118,282
員工福利費用	365,846	312,15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8,367	16,880
攤銷費用	5,305	4,528
運輸費用	16,788	14,179
廣告費用	14,654	9,015
營業租賃租金	22,425	20,953
勞務費	9,791	9,741
其他費用	175,257	122,858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1,378,000</u>	<u>\$ 1,207,163</u>

(二十一)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薪資費用	\$ 314,663	\$ 276,058
勞健保費用	22,388	16,263
退休金費用	16,934	10,487
其他用人費用	11,861	9,351
	<u>\$ 365,846</u>	<u>\$ 312,159</u>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5,564	\$ 9,317
未分配盈餘加徵	1,750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u>1,116</u>	<u>420</u>
當期所得稅總額	18,430	9,73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 迴轉	128	10,012
所得稅費用	<u>\$ 18,558</u>	<u>\$ 19,749</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 之所得稅	\$ 19,667	\$ 15,231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 得稅影響數	( 3,975)	8,065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 ( 3,967)	3,967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116	420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750	-
所得稅費用	<u>\$ 18,558</u>	<u>\$ 19,749</u>

3.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  
負債金額如下：

	103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b>暫時性差異：</b>			
<b>-遞延所得稅資產：</b>			
備抵呆帳	\$ 939	(\$ 51)	\$ 888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148	( 127)	5,021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 銷貨毛利	3,498	50	3,548
其他	483	-	483
合計	<u>\$ 10,068</u>	<u>(\$ 128)</u>	<u>\$ 9,940</u>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b>暫時性差異：</b>			
<b>-遞延所得稅資產：</b>			
備抵呆帳	\$ 991	(\$ 52)	\$ 939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079	69	5,148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 銷貨毛利	3,711	(213)	3,498
投資抵減	9,816	(9,816)	-
其他	483	-	483
<b>合計</b>	<b>\$ 20,080</b>	<b>(\$ 10,012)</b>	<b>\$ 10,068</b>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b>可減除暫時性差異</b>	<b>\$ 844</b>	<b>\$ 13,024</b>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1 年度。

6.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皆係民國 87 年度以後所產生。

7.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3,355 及 \$4,171，本公司分配民國 102 年度盈餘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14.53%，分配民國 103 年度盈餘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16.75%。

(二十三) 每股盈餘

	103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盈餘 在外股數(仟股) (元)
<b>基本每股盈餘</b>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97,476	48,274 \$ 2.02
<b>稀釋每股盈餘</b>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767	830
員工分紅	-	67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98,243	49,171 \$ 2.00

	102年度	
	追溯調整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盈餘 在外股數(仟股)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70,270	46,059 \$ 1.53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潜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79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70,270	\$ 46,138 \$ 1.52

#### (二十四) 营業租賃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各地區辦公室，租賃期間介於 1 至 8 年。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分別認列 \$22,425 及 \$20,953 之租金費用。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3,212	\$ 15,292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1,758	6,146
超過5年	4,920	—
	<u>\$ 39,890</u>	<u>\$ 21,438</u>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進貨

	103年度	102年度
商品購買：		
其他關係人	\$ 2,529	\$ 3,010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向其他關係人採購之模具及加工費用分別為 \$16,932 及 \$16,135。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係參考時價後決定之。上述交易之付款方式與對一般供應商同，均為月結 30 天付款。

###### 2.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6,885	\$ 6,560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購貨日後兩個月到期。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1,687	\$ 29,124
股份基礎給付	272	274
退職後福利	312	346
總計	<u>\$ 32,271</u>	<u>\$ 29,744</u>

##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538	\$ 104,205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 或有事項

本集團存有因日常營業活動產生法律索賠之或有負債，惟本集團並不預期或有負債會產生任何重大負債。

### (二) 承諾事項

請詳附註六(二十三)說明。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請詳附註四(三)、六(十三)及六(十五)之說明。

## 十二、其他

### (一)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未來發展情形，並衡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未來期間所需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在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 (二) 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10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b>金融資產：</b>		
其他金融資產(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22,914	\$ 22,914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0,184	10,184
<b>合計</b>	<b>\$ 33,098</b>	<b>\$ 33,098</b>
	10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b>金融資產：</b>		
其他金融資產(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1,087	\$ 1,087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6,751	6,751
<b>合計</b>	<b>\$ 7,838</b>	<b>\$ 7,838</b>
<b>金融負債：</b>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u>\$ 61,344</u>	<u>\$ 61,344</u>

##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之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 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新台幣仟元)</u>
<b>(外幣:功能性貨幣)</b>			
<b>金融資產</b>			
<b>貨幣性項目</b>			
美金：新台幣	\$ 7,105	31.65	\$ 224,873
人民幣：新台幣	778	5.1015	3,969
歐元：新台幣	577	38.47	22,197
美金：人民幣	6,719	6.2040	212,656
<b>金融負債</b>			
<b>貨幣性項目</b>			
美金：新台幣	\$ 1,194	31.65	\$ 37,790
美金：人民幣	4,382	6.2040	138,685

10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新台幣仟元)</u>
<b>(外幣:功能性貨幣)</b>			
<b>金融資產</b>			
<b>貨幣性項目</b>			
美金：新台幣	\$ 5,344	29.81	\$ 159,305
人民幣：新台幣	1,008	4.92	4,959
美金：人民幣	4,475	6.0543	133,795
<b>金融負債</b>			
<b>貨幣性項目</b>			
美金：新台幣	\$ 1,429	29.81	\$ 42,598
美金：人民幣	2,060	6.0543	62,037

B.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或貶值 1% 時，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之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2,872, 及 \$1,934。

####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因此本集團暴露於金融商品之價格風險之下。
- B. 本集團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係為規避現貨部位之匯率波動，若依資產負債表日持有之部位核算，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或貶值一分時，將使其公平價值增加或減少 \$7。由於簽訂之部位與履約之期間與現貨部位相當，可將價格波動風險相互抵銷，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價格風險。

## 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之政策係將一定比率之借款維持在固定利率工具。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本集團模擬多項方案並分析利率風險，包含考量再融資、現有部位之續約、其他可採用之融資和避險等，以計算特定利率之變動對損益之影響。
- C. 依模擬之執行結果，利率變動 0.1% 對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之稅後淨利之最大影響分別為增加或減少 \$86 及 \$181。此等模擬於每季進行，以確認可能之最大損失係在管理階層所訂之限額內。

##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B. 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應收帳款帳齡分析：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	\$ 300,113	\$ 223,958
已逾期但未減損		
1-30天	21,128	25,687
31-60天	32,830	18,366
60天以上	26,554	-
合計	<u>\$ 380,625</u>	<u>\$ 268,011</u>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原則上為月結後三十天，部分客戶則為月結四十五天至九十天。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本集團針對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估其信用品質

並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回收，故尚無減損疑慮。

###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103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	\$ -	\$ 265,697	\$ -
102年12月31日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9,429	\$ 39,377	\$ 12,538	\$ -

- D.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三) 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3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1,980	\$ -	\$ -	\$ 21,980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選擇權	\$ -	\$ -	\$ 360	\$ 360
遠期外匯合約	\$ -	\$ 707	\$ -	\$ 707
合計	\$ -	\$ 707	\$ 360	\$ 1,067

102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30,072	\$ -	\$ -	\$ 30,072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154	\$ -	\$ 154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4.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5.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1)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2)利率交換之公允價值係將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依可觀察之殖利率曲線折算之現值。
  - (3)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資產負債表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4)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民國 103 年度之重大交易相關事項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3)	期未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往來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註7)	擔保品 名稱	對個別對 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7)	資金貸與總 額(註7)
0	譽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rbor Technology Sdn Bhd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 3,165	\$ 3,165	\$ -	2%	短期融通	\$ -	營運周轉	\$ -	\$ -	\$ 93,832	\$ 375,328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限額以不逾本公司當期財務報表淨值 10%為限；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財務報表淨值 40%為限。

註 3：係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關係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財 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額	背書保證餘額	背書保證額	報表淨值	比率	本公司對單一 企業背書保證 以不超過本公司 當期淨值30% 為限，對外背 書保證總額以 當期淨值50%為 限。	本公司對單一 企業背書保證 以不超過本公司 當期淨值30% 為限，對外背 書保證總額以 當期淨值50%為 限。	N	N	N
0	譽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譽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281,496	\$ 50,000	\$ 50,000	\$ -	\$ 5.33	\$ 469,161	Y	N	N	
0	譽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uiding Technology Co., Ltd.	子公司	281,496	125,651	125,651	-	13.39	469,161	Y	N	N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上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1,918	\$ 4,220	15.07%
"	股票	雲鼎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800,000	8,000	12.50%
"	股權	Arbor Australia Pty Lt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3,092	19.00%
"	受益憑證	復華新興人民幣短期收益基金	-	500,000	5,125	-	\$ 5,125
"	"	兆豐匯豐中國點心高收益債券基金	-	222,571	2,464	-	2,464
"	"	玉山銀行-元大寶來中國機會債券基金	-	100,000	5,136	-	5,136
"	"	兆豐貝萊德環球高收益債券基金	-	30,637	7,409	-	7,409
"	股票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000	1,846		1,846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率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警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uiding Technology Co.,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 345,378	41%	約月結180天	與一般價格相當	約3~6個月	(\$ 45,522)
警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rbor Solution,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93,213	17%	約月結180天	與一般價格相當	約3~6個月	136,139
警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Guiding Technology Co.,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276,726	76%	約月結180天	與一般價格相當	約3~6個月	( 137,554 )
警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Guiding Technology Co.,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415,253	100%	約月結180天	與一般價格相當	約3~6個月	207,369
深圳市欣亞博科技有限公司	Flourish Technology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32,446	44%	約月結180天	與一般價格相當	約3~6個月	109,685
									61%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 帳金額
					金額	無此情形			
警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rbor Solution,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 136,139	1.48次	\$ -	-		\$ 29,389	-
Guiding Technology Co.,Ltd	馨鴻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137,554	2.77次	51,961	積極催收中		36,840	-
Guiding Technology Co.,Ltd	深圳市欣亞博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191,572	0.59次	159,511	積極催收中		3,170	-
警鴻科技有限公司	Guiding Technology Co.,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207,369	2.43次	60,164	積極催收中		68,553	-
深圳市欣亞博科技有限公司	Flourish Technology Co.,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9,685	2.13次	6,257	積極催收中		22,747	-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六、(二)及附註十二、(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譽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rbor Solution Inc.	1	銷貨收入	\$ 193,213	註4	13%
	"	"	1	應收帳款	71,268	"	4%
	"	"	1	其他應收款	64,871	"	4%
	Guiding Technology Co., Ltd.	"	1	其他應收款	63,662	"	4%
	Flourish Technology Co., Ltd	"	1	銷貨收入	86,135	"	6%
	"	"	1	應收帳款	34,852	"	2%
	"	"	1	其他應收款	17,841	"	1%
	Arbor France S.A.S	"	1	銷貨收入	47,153	"	3%
	"	"	1	應收帳款	14,845	"	1%
	"	"	1	其他應收款	11,677	"	1%
	Arbor Korea Co., Ltd.	"	1	銷貨收入	75,539	"	5%
	"	"	1	應收帳款	38,526	"	2%
	"	"	1	其他應收款	37,462	"	2%
1	Guiding Technology Co., Ltd.	譽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345,378	"	24%
	"	"	2	應收帳款	45,522	"	3%
	譽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3	銷貨收入	276,726	"	19%
	"	"	3	應收帳款	137,554	"	8%
	深圳市欣亞博科技有限公司	"	3	銷貨收入	93,550	"	6%
	"	"	3	應收帳款	191,572	"	12%
2	譽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Guiding Technology Co., Ltd.	3	銷貨收入	415,253	"	28%
	"	"	3	應收帳款	207,369	"	13%
3	深圳市欣亞博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東方維欣科技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6,705	"	1%
	"	"	3	應收帳款	15,090	"	1%
	Flourish Technology Co., Ltd	"	3	銷貨收入	132,446	"	9%
	"	"	3	應收帳款	109,685	"	7%
4	Flourish Technology Co., Ltd	深圳市欣亞博科技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92,346	"	6%
	"	"	3	應收帳款	57,805	"	4%
	譽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	3	銷貨收入	42,006	"	3%
	"	"	3	應收帳款	31,707	"	2%
	譽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	3	預收貨款	18,027	"	1%
5	譽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Guiding Technology Co., Ltd.	3	銷貨收入	18,759	"	1%
	"	"	3	應收帳款	10,097	"	1%
	譽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	銷貨收入	29,119	"	2%
	"	"	2	應收帳款	27,143	"	2%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 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本公司對關係人之交易價格，係依各地區經濟環境及市場競爭情況分別決定之，惟收款期間較一般客戶稍長，平均約為 4 個月。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被投資公司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rbor Solution, Inc.	美國	工業電腦及零配件買賣	\$ 27,580	\$ 27,580	9,000,000	100.00	\$ 25,293	\$ 7,899	\$ 7,899
"	Guiding Technology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貿易業務	1,723	1,723	50,000	100.00	165	( 310)	( 310)
"	Allied Info Investments Ltd.	薩摩亞	投資業務	27,281	27,281	850,000	100.00	10,709	( 5,525)	( 5,525)
"	卓高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業務	139,128	139,128	34,035,584	100.00	168,515	21,064	21,064
"	Arbor France S.A.S	法國	工業電腦及零配件買賣	13,357	13,357	-	100.00	9,059	( 1,731)	( 1,731)
"	Flourish Technology Co., Ltd.	香港	貿易及投資業務	47,821	47,821	11,930,000	100.00	43,065	7,195	7,195
"	Arbor Korea Co., Ltd.	南韓	工業電腦及零配件買賣	2,910	2,910	21,380	100.00	9,019	4,518	4,518
"	Arbor Technologies SDN. BHD.	馬來西亞	工業電腦及零配件買賣	1,764	1,764	-	60.00	( 309)	( 866)	( 519)
"	磐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腦設備及資訊軟體買賣	60,000	60,000	6,000	60.00	44,640	( 24,131)	( 16,210)
"	磐豐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腦設備及資訊軟體買賣	500	-	50	100.00	477	( 23)	( 23)
"	磐雲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腦設備及資訊軟體買賣	500	-	50	100.00	( 66)	( 566)	( 566)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北京東方維欣科技有限公司	工業電腦及零配件買賣	\$ 30,009	2	\$ 27,281	-	\$ 27,281	(\$ 6,078)	100.00	(\$ 6,078)2(2)B	\$ 11,780	\$ -	註4	
譽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工業電腦及零配件買賣	127,923	2	139,128	-	-	139,128	21,064	100.00	21,064 2(2)B	162,190	-	註5
深圳市欣亞博科技有限公司	工業電腦及零配件買賣	47,821	2	47,821	-	-	47,821	7,205	100.00	7,205 2(2)B	41,896	-	註6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譽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14,189	\$ 224,527	\$ 562,993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
-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 C.其他。

註 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註 4：係透過 Allied Info Investments Ltd. (薩摩亞)投資。

註 5：係透過卓高國際發展有限公司(香港)投資。

註 6：係透過 Flourish Technology Co., Ltd. (香港)投資。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詳見附註十三(一)10與關係人進、銷貨資訊。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公司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準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1. 各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2. 本集團係以部門收入及營業淨利予以衡量，以為評估績效之基礎，並已銷除部門間交易之影響。

(三)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3年度	台灣	中國大陸	美洲	歐洲	韓國	其他	調整及銷除	總計
外部收入	\$ 746,238	\$ 259,766	\$ 273,045	\$ 67,673	\$ 111,399	\$ -	\$ -	\$ 1,458,121
內部部門收入	460,522	1,416,486	-	4,113	-	-	(1,881,121)	-
部門收入	\$ 1,206,760	\$ 1,676,252	\$ 273,045	\$ 71,786	\$ 111,399	\$ -	(\$ 1,881,121)	\$ 1,458,121
利息收入	\$ 807	\$ 1,445	\$ -	\$ 92	\$ -	\$ -	\$ -	\$ 2,344
折舊、折耗及攤銷	\$ 16,193	\$ 7,179	\$ 59	\$ 94	\$ 147	\$ -	\$ -	\$ 23,672
所得稅費用	\$ 18,213	\$ -	\$ -	\$ 345	\$ -	\$ -	\$ -	\$ 18,558
部門損益	\$ 80,677	\$ 22,424	\$ 7,900	(\$ 1,731)	\$ 4,518	(\$ 519)	(\$ 24,061)	\$ 89,208

102年度	台灣	中國大陸	美洲	歐洲	韓國	其他	調整及銷除	總計
外部收入	\$ 712,479	\$ 173,592	\$ 230,671	\$ 80,331	\$ 85,755	\$ -	\$ -	\$ 1,282,828
內部部門收入	309,250	905,826	410	8,351	-	-	(1,223,837)	-
部門收入	\$ 1,021,729	\$ 1,079,418	\$ 231,081	\$ 88,682	\$ 85,755	\$ -	(\$ 1,223,837)	\$ 1,282,828
利息收入	\$ 626	\$ 526	\$ -	\$ 248	\$ 92	\$ -	\$ -	\$ 1,492
折舊、折耗及攤銷	\$ 15,115	\$ 5,909	\$ 60	\$ 227	\$ 97	\$ -	\$ -	\$ 21,408
所得稅費用	\$ 19,322	\$ -	\$ -	\$ 165	\$ 262	\$ -	\$ -	\$ 19,749
部門損益	\$ 68,801	\$ 1,071	\$ 6,315	(\$ 17)	\$ 2,649	(\$ 1,600)	(\$ 7,534)	\$ 69,685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由於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於評估部門績效及決定如何分配資源時，係以部門收入及部門稅後淨利為基礎，故無須調節至部門損益。

### (五) 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故不適用。

### (六) 地區別財務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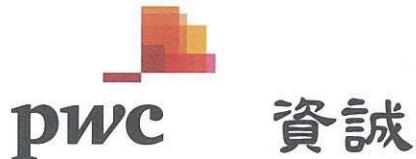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746,238	\$ 219,763	\$ 712,479	\$ 159,213
中國大陸	259,766	28,066	173,592	29,026
韓國	111,399	439	85,755	396
美洲	273,045	247	230,671	291
歐洲	67,673	2,823	80,331	3,086
合計	<u>\$ 1,458,121</u>	<u>\$ 251,338</u>	<u>\$ 1,282,828</u>	<u>\$ 192,012</u>

###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銷貨收入淨額占損益表上銷貨金額 10% 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 戸 名 稱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收 入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甲客戶	<u>\$ 104,012</u>	台灣	<u>\$ 214,238</u>	台灣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04)財審報字第 14003826 號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輝賢

王 輝 賢



會計師

翁世榮

翁 世 榮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19 日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3 年 金額	12 月 31 日 %	102 年 金額	12 月 31 日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85,674	12	\$ 123,874	1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及十二(三)				
	融資產—流動		21,980	1	30,072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611	-	33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53,921	10	98,659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59,587	10	132,951	1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207,290	14	146,953	12
130X	存貨	六(四)	207,902	14	180,801	1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7,157	3	20,531	2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b>984,122</b>	<b>64</b>	<b>734,180</b>	<b>61</b>
<b>非流動資產</b>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六(五)				
	動		15,312	1	13,159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310,942	20	281,863	2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140,885	9	145,526	1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八)及八	58,009	4	-	-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4,261	-	4,32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9,940	1	10,068	1
1915	預付設備款		4,943	1	8,442	1
1920	存出保證金		4,124	-	3,184	-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b>548,416</b>	<b>36</b>	<b>466,563</b>	<b>39</b>
1XXX	<b>資產總計</b>		<b>\$ 1,532,538</b>	<b>100</b>	<b>\$ 1,200,743</b>	<b>100</b>

(續次頁)

  
 壟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及八	\$ 52,704	3	\$ 181,185	15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六(二)及十二(三)						
融負債—流動		707	-	154	-		
2150 應付票據		11,505	1	9,507	1		
2170 應付帳款		76,601	5	83,849	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79,514	5	36,161	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及七	69,800	5	56,158	4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10,586	1	9,317	1		
2310 預收款項		20,470	1	26,201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十三)	1,650	-	10,132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23,537	21	412,664	34		
<b>非流動負債</b>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六(二)						
融負債—非流動		360	-	-	-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二)(二十)	265,697	18	-	-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及八	-	-	51,915	5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六(十四)	3,948	-	3,722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六(六)	675	-	24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70,680	18	55,661	5		
2XXX 負債總計		594,217	39	468,325	39		
<b>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普通股股本		500,673	33	457,800	38		
<b>資本公積</b>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資本公積		222,641	14	121,045	10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七)						
法定盈餘公積		44,342	3	37,315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683	1	13,683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42,923	9	98,407	8		
<b>其他權益</b>							
3400 其他權益		14,539	1	4,648	1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五)	( 480 )	-	( 480 )	-		
3XXX 權益總計		938,321	61	732,418	61		
<b>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b>							
重大期後事項	六(六)(十五)(十七)及十一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 1,532,538	100	\$ 1,200,743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明



經理人：連啟瑞



會計主管：郭鳳玲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3 年 金額	%	102 年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1,132,903	100	\$ 1,021,72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九)(二)				
5900 營業毛利	十一)及七	( 810,391 ) ( 72 ) ( 707,452 ) ( 69 )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322,512	28	314,277	31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 20,871 ) ( 2 ) ( 20,573 ) ( 2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0,573	2	21,829	2
營業費用	六(九)(二十 一)(二十五)及 七	322,214	28	315,533	31
6100 推銷費用		( 89,044 ) ( 8 ) ( 74,173 ) ( 8 )			
6200 管理費用	六(十四)	( 62,800 ) ( 5 ) ( 53,087 ) ( 5 )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97,616 ) ( 9 ) ( 113,687 ) ( 11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249,460 ) ( 22 ) ( 240,947 ) ( 24 )			
6900 營業利益		72,754	6	74,586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16,276	2	3,31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九)	16,234	1	8,227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	( 5,367 )	- ( 2,661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 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 份額		15,792	1	6,121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2,935	4	15,006	2
7900 稅前淨利		115,689	10	89,592	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 18,213 ) ( 2 ) ( 19,322 ) ( 2 )			
8200 本期淨利		\$ 97,476	8	\$ 70,270	7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 9,891	1	\$ 11,796	1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六(十四) 利益		( 187 )	-	140	-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107,180	9	\$ 82,206	8
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2.02		\$ 1.5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2.00		\$ 1.52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明



經理人：連啟瑞



會計主管：郭鳳玲





華南銀行有限公司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本	附 註	採用權益法 認列關聯企業 及合資股 權淨值之變 動數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庫藏股票		合 計
		普通股股本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易	股	股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別盈	餘	積	未分配盈	餘
102 年 度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03,940	\$ 74,093	\$ 795	\$ -	\$ -	\$ -	\$ 33,328	\$ 13,683	\$ 72,344	(\$ 7,148)	(\$ 3,499)	\$ 587,536					
	10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六(十五)	53,860	45,474														
	現金增資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四)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57,800	\$ 119,567	\$ 1,478	\$ 1,478	\$ -	\$ -	\$ 37,315	\$ 13,683	\$ 98,407	\$ 4,648	(\$ 480)	\$ 732,418					
103 年 度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57,800	\$ 119,567	\$ 1,478	\$ 1,478	\$ -	\$ -	\$ 37,315	\$ 13,683	\$ 98,407	\$ 4,648	(\$ 480)	\$ 732,418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股票股利																	
	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六(十五)	20,000	67,778														
	現金增資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 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而 產生者																	
	非控制權益變動	六(十四)	\$ 500,673	\$ 187,345	\$ 1,478	\$ 2,31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61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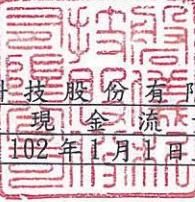
註：民國 102 年度之董監酬勞 \$1,400 及員工紅利 \$2,600，暨民國 101 年度之董監酬勞 \$1,400 及員工紅利 \$1,800 已分別於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明  
經理人：連啟瑞



會計主管：郭鳳玲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附註</u>	<u>103</u>	<u>年</u>	<u>度</u>	<u>102</u>	<u>年</u>	<u>度</u>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115,689			\$ 89,592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20,871			20,573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	20,573	)	(	21,82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	597	)		194		
呆帳費用		1,128			626		
折舊費用	(	12,535	)		11,839		
攤銷費用		2,889			3,276		
利息收入	(	702	)	(	625	)	
處分投資損失		1,415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54			10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	15,792	)	(	6,121	)	
利息費用		5,367			2,661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777			6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5,367			(30,000)		
應收票據淨額	(	272	)		605		
應收帳款	(	56,390	)		19,487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	26,636	)		(41,29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60,337	)		(43,271)		
存貨	(	27,101	)		(28,795)		
其他流動資產	(	26,626	)		(5,39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495			(98)		
應付票據		1,998			391		
應付帳款	(	7,248	)		(10,584)		
應付帳款—關係人		43,353			(12,686)		
其他應付款		13,668			(3,800)		
預收款項	(	5,731	)		(15,86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947			279		
應計退休金負債		39			1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	19,313	)		(15,902)		
收取之利息		702			625		
支付之利息	(	4,469	)		(2,897)		
當期支付之所得稅	(	16,816	)		(7,43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39,896	)		(25,604)		

(續次頁)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度      102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4,432	\$ -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8,000 )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 1,000 ) ( 61,764 )	
購置固定資產	六(七) ( 2,859 ) ( 3,446 )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4
取得無形資產	六(九) ( 2,829 ) ( 1,462 )	
受限制資產減少		455
預付設備款增加	( 59,699 ) ( 11,330 )	
存出保證金增加	( 940 ) ( 1,050 )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b>( 70,895 ) ( 78,593 )</b>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 128,481 )	56,972
舉借長期借款	41,000	30,000
償還長期借款	( 102,344 ) ( 45,878 )	
現金增資	六(十五) 87,001	99,334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 ( 22,873 ) ( 40,360 )	
發行應付公司債	六(十二) 298,012	-
員工購買庫藏股		3,019
存入保證金增加	276	-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b>	<b>172,591</b>	<b>103,087</b>
<b>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b>	<b>61,800</b>	<b>( 1,110 )</b>
<b>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b>	<b>123,874</b>	<b>124,984</b>
<b>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b>	<b>\$ 185,674</b>	<b>\$ 123,874</b>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明



經理人：連啟瑞



會計主管：郭鳳玲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原名磐儀科技有限公司，於民國 82 年 9 月設立，民國 84 年 1 月 27 日變更組織為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工業用主機控制板介面卡、電腦產品、電腦周邊設備及電子零組件之研發、裝配、組合、加工、製造及買賣進出口等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102 年 5 月 7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4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民國 99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投資個體於民國103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0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2年1月1日

經評估後本公司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 2013 年版 IFRSs 將不致對本公司造成重大變動：

###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 2.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將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經評估適用2013年版IFRSs預估對本公司民國103年度財務報告之主要影響為報表表達及資訊揭露方式。

###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2013年版IFRSs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 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 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 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 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 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之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三)外幣換算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兌換損益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五)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 (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

之投資。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七) 應收帳款

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八)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之政策如下：
  -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之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若評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

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自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 (十一)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於個體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

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0 年
機器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3 年 ~ 5 年
其他設備	3 年 ~ 5 年

#### (十四) 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 (十五)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50 年。

#### (十六) 無形資產

#####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 2.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 (十八)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二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本公司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 (二十一)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 (二十二)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 (二十三)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 A.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 B.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 C.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係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淨額」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 D. 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負債和權益之組成部分。
- E.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 (二十四)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

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公司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 (二十五)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遷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遷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遷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遷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及研究發展支出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

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 (二十七)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 (二十八)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現金股利於股東會決議時於財務報告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 (二十九) 收入認列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工業用主機控制板介面卡、電腦產品、電腦周邊設備及電子零組件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之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 1. 遷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可供減除暫時性差

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之變遷及法令之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 \$9,940。

##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207,902。

## 3.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25	\$ 668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80,954	118,306
定期存款	3,895	4,900
合計	<u>\$ 185,674</u>	<u>\$ 123,874</u>

-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項目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受益憑證	\$	<u>21,980</u>	<u>30,072</u>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	\$	<u>707</u>	<u>154</u>

非流動項目：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選擇權	\$	<u>360</u>	<u>-</u>

1.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及損失分別計 \$597 及 \$194。

2.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衍生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USD 700 (仟元)	103年12月15日 至104年2月17日	USD 1,000 (仟元)	102年11月18日 至103年1月29日

本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預售美金之遠期交易（賣美金買新台幣），係為規避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 選擇權之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二)。

(三) 應收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u>158,734</u>	\$	<u>102,344</u>
減：備抵呆帳	(	<u>4,813</u> )	(	<u>3,685</u> )
	\$	<u>153,921</u>	\$	<u>98,659</u>

1.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及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請詳附註十二。

2.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5,255 及 \$6,201。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3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3,059	\$ 626	\$ 3,685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1,128	1,128
12月31日	<u>\$ 3,059</u>	<u>\$ 1,754</u>	<u>\$ 4,813</u>
	102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3,059	\$ -	\$ 3,059
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	626	626
12月31日	<u>\$ 3,059</u>	<u>\$ 626</u>	<u>\$ 3,685</u>

3.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4.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 (四) 存貨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84,583	(\$ 23,682)	\$ 60,901
在製品及半成品	91,249	( 10,278)	80,971
製成品	77,028	( 12,894)	64,134
商品	4,265	( 2,369)	1,896
合計	<u>\$ 257,125</u>	<u>(\$ 49,223)</u>	<u>\$ 207,902</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79,022	(\$ 26,108)	\$ 52,914
在製品及半成品	79,033	( 10,604)	68,429
製成品	68,592	( 11,775)	56,817
商品	4,643	( 2,002)	2,641
合計	<u>\$ 231,290</u>	<u>(\$ 50,489)</u>	<u>\$ 180,801</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3年度	102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803,460)	(\$ 696,676)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及呆滯損失)	1,266	( 691)
存貨盤損	( 62)	( 166)
存貨報廢損失	( 8,135)	( 9,919)
	<u>(\$ 810,391)</u>	<u>(\$ 707,452)</u>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上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220	\$ 4,220
Arbor Australia Pty	3,092	3,092
康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847
雲鼎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00	-
合計	<u>\$ 15,312</u>	<u>\$ 13,159</u>

1. 本公司持有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其公允價值，故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3.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處分康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並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0 日簽訂合約，處分價款為 \$4,432，處分投資損失為 \$1,415。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b>表列資產科目：</b>		
卓高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卓高)	\$ 168,515	\$ 141,413
Flourish Technology Co., Ltd. (Flourish)	43,065	32,248
Arbor Solution, Inc. (Arbor Solution)	25,293	16,100
Ailled Info Investments Ltd. (Ailled Info)	10,709	15,866
Arbor France S.A.S (Arbor France)	9,059	11,442
Arbor Korea Co., Ltd. (Arbor Korea)	9,019	5,604
Guiding Technology Co., Ltd. (Guiding)	165	460
Arbor Technologies SDN BHD. (Arbor Malaysia)	-	199
磐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磐旭)	44,640	58,531
磐豐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磐豐)	<u>477</u>	<u>-</u>
	<u>\$ 310,942</u>	<u>\$ 281,863</u>

**表列負債科目：**

Arbor Technologies SDN BHD. (Arbor Malaysia)	\$ 309	\$ -
磐雲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磐雲)	66	-
	<u>\$ 375</u>	<u>\$ -</u>

-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 本公司為拓展海外市場，於民國 102 年 1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投資成立 60% 轉投資馬來西亞子公司 Arbor Technologies SDN. BHD.，並於民國 102 年 5 月 14 日及民國 102 年 10 月 30 日各匯出美元 30,000 元。
- 本公司為因應市場發展趨勢，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投資 \$60,000 成立 100% 轉投資公司磐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 日完成設立登記。磐旭分別於民國 103 年 1 月及 4 月辦理現金增資 \$19,000 及 \$21,000，由外部投資人投資，致本公司持有磐旭股權降為 60%。
- 本公司為因應市場發展趨勢，投資 \$500 成立 100% 轉投資公司磐豐智能，並於民國 103 年 8 月 26 日完成設立登記。

5. 本公司為因應市場發展趨勢，投資\$500成立100%轉投資公司磐雲智能，並於民國103年9月5日完成設立登記。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磐雲於民國104年1月15日辦理之現金增資\$59,500，致本公司持有磐雲股權降為65%。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u>103年1月1日</u>						
成本	\$ 68,201	\$ 56,719	\$ 12,714	\$ 4,624	\$ 57,518	\$ 199,776
累計折舊	-	( 12,372)	( 8,205)	( 2,664)	( 31,009)	( 54,250)
	<u>\$ 68,201</u>	<u>\$ 44,347</u>	<u>\$ 4,509</u>	<u>\$ 1,960</u>	<u>\$ 26,509</u>	<u>\$ 145,526</u>
<u>103年</u>						
1月1日	\$ 68,201	\$ 44,347	\$ 4,509	\$ 1,960	\$ 26,509	\$ 145,526
增添	-	455	260	322	1,822	2,859
處分	-	( 10)	( 25)	( 26)	( 93)	( 154)
重分類	-	-	-	-	4,327	4,327
折舊費用	-	( 1,305)	( 1,100)	( 665)	( 8,603)	( 11,673)
12月31日	<u>\$ 68,201</u>	<u>\$ 43,487</u>	<u>\$ 3,644</u>	<u>\$ 1,591</u>	<u>\$ 23,962</u>	<u>\$ 140,885</u>
<u>103年12月31日</u>						
成本	\$ 68,201	\$ 57,087	\$ 11,885	\$ 4,560	\$ 62,413	\$ 204,146
累計折舊	-	( 13,600)	( 8,241)	( 2,969)	( 38,451)	( 63,261)
	<u>\$ 68,201</u>	<u>\$ 43,487</u>	<u>\$ 3,644</u>	<u>\$ 1,591</u>	<u>\$ 23,962</u>	<u>\$ 140,885</u>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u>102年1月1日</u>						
成本	\$ 68,201	\$ 56,476	\$ 10,810	\$ 3,511	\$ 52,756	\$ 191,754
累計折舊	-	( 11,114)	( 7,822)	( 2,321)	( 22,093)	( 43,350)
	<u>\$ 68,201</u>	<u>\$ 45,362</u>	<u>\$ 2,988</u>	<u>\$ 1,190</u>	<u>\$ 30,663</u>	<u>\$ 148,404</u>
<u>102年</u>						
1月1日	\$ 68,201	\$ 45,362	\$ 2,988	\$ 1,190	\$ 30,663	\$ 148,404
增添	-	243	478	1,393	1,332	3,446
處分	-	-	( 9)	( 9)	( 89)	( 107)
重分類	-	-	1,924	-	3,698	5,622
折舊費用	-	( 1,258)	( 872)	( 614)	( 9,095)	( 11,839)
12月31日	<u>\$ 68,201</u>	<u>\$ 44,347</u>	<u>\$ 4,509</u>	<u>\$ 1,960</u>	<u>\$ 26,509</u>	<u>\$ 145,526</u>
<u>102年12月31日</u>						
成本	\$ 68,201	\$ 56,719	\$ 12,714	\$ 4,624	\$ 57,518	\$ 199,776
累計折舊	-	( 12,372)	( 8,205)	( 2,664)	( 31,009)	( 54,250)
	<u>\$ 68,201</u>	<u>\$ 44,347</u>	<u>\$ 4,509</u>	<u>\$ 1,960</u>	<u>\$ 26,509</u>	<u>\$ 145,526</u>

-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並無應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 投資性不動產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合計</u>
<b>103年1月1日</b>			
成本	\$ -	\$ -	\$ -
累計折舊	<u>-</u>	<u>-</u>	<u>-</u>
	<u>\$ -</u>	<u>\$ -</u>	<u>\$ -</u>
<b>103年</b>			
1月1日	\$ -	\$ -	\$ -
重分類	30,273	28,598	58,871
折舊費用	<u>-</u>	( <u>862</u> )	( <u>862</u> )
12月31日	<u>\$ 30,273</u>	<u>\$ 27,736</u>	<u>\$ 58,009</u>
<b>103年12月31日</b>			
成本	\$ 30,273	\$ 28,598	\$ 58,871
累計折舊	<u>-</u>	( <u>862</u> )	( <u>862</u> )
	<u>\$ 30,273</u>	<u>\$ 27,736</u>	<u>\$ 58,009</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1,409</u>	<u>\$ -</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862</u>	<u>\$ -</u>

2.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 \$59,930，上開公允價值係根據相關資產鄰近地區類似不動產之市場交易價格評估而得。

3. 本公司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103年	102年
1月1日			
成本	\$ 25,748	\$ 24,286	
累計攤銷	( 21,427)	( 18,151)	
	<u>\$ 4,321</u>	<u>\$ 6,135</u>	
<u>1至12月</u>			
1月1日	\$ 4,321	\$ 6,135	
增添	2,829	1,462	
攤銷費用	( 2,889)	( 3,276)	
12月31日	<u>\$ 4,261</u>	<u>\$ 4,321</u>	
12月31日			
成本	\$ 28,577	\$ 25,748	
累計攤銷	( 24,316)	( 21,427)	
	<u>\$ 4,261</u>	<u>\$ 4,321</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成本	\$ 373	\$ 317
管理費用	1,795	2,017
研究發展費用	721	942
	<u>\$ 2,889</u>	<u>\$ 3,276</u>

(十)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3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購料借款	\$ 31,704	1.30%~1.90%	無
信用借款	<u>\$ 21,000</u>	"	"
	<u>\$ 52,704</u>		
借款性質	102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購料借款	\$ 21,185	1.45%~1.67%	無
信用借款	<u>\$ 160,000</u>	"	"
	<u>\$ 181,185</u>		

(十一) 其他應付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28,569	\$ 28,799
應付員工分紅	3,800	2,600
應付董監酬勞	1,400	1,400
其他應付費用	<u>36,031</u>	<u>23,359</u>
	<u><u>\$ 69,800</u></u>	<u><u>\$ 56,158</u></u>

(十二) 應付公司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300,000	\$ -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u>(34,303)</u>	<u>-</u>
	<u><u>\$ 265,697</u></u>	<u><u>\$ -</u></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1 月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其主要發行內容及條件如下：

- (1) 發行總面額：新台幣 \$300,000。
- (2) 發行期間：5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3 年 11 月 11 日至 108 年 11 月 11 日。
- (3) 票面利率：0%。
- (4) 轉換期間：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5)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
- (6) 債券贖回及賣回辦法：
  - A. 到期贖回：本債券發行期滿後，本公司將一律以現金贖回債券。
  - B. 提前贖回：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 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流通在外之債券。
  - C. 賣回辦法：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2 年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 1.0025% 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買回。
  - D.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 (7) 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皆未行使轉換。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1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調整轉換價格調整至新台幣 50.5 元。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31,499。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2.53%。

### (十三) 長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02年12月31日</u>
合作金庫銀行 抵押借款	92.12~107.12 按月付息，自96年1 月開始按月償還本金	1.69%~1.89%	土地、房 屋及建築	\$ 21,844
土地銀行 抵押借款	92.12~107.12 按月付息，自96年2 月開始按月償還本金	"	土地、房 屋及建築	9,500
台灣工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2.10~104.11 按月付息，自103年 11月開始按季償還本 金	"	無	\$ 30,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61,344
				( 9,429 )
				\$ 51,915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一年內到期	\$ 682,296	\$ 452,471

### (十四) 退休金

- 1.(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402	\$ 4,13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454)	( 408)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u>\$ 3,948</u>	<u>\$ 3,722</u>

(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	102年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130	\$ 4,209
利息成本	82	63
精算損益	190	( 142)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4,402</u>	<u>\$ 4,130</u>

(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	102年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08	\$ 36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7	7
精算損益	1	( 2)
雇主之提撥金	38	38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454</u>	<u>\$ 408</u>

(5)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成本	\$ 82	\$ 63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 7)	( 7)
當期退休金成本	<u>\$ 75</u>	<u>\$ 56</u>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管理費用	<u>\$ 75</u>	<u>\$ 56</u>

(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本期認列	(\$ 187)	\$ 140
累積金額	<u>\$ 344</u>	<u>\$ 531</u>

(7)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 103 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構成總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劃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

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8)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折現率	2.25%	2.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1.75%	1.75%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預設臺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數字及經驗估計。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402)	(\$ 4,130)	(\$ 4,20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54	408	365
計畫剩餘(短絀)	(\$ 3,948)	(\$ 3,722)	(\$ 3,844)
確定福利義務之經驗(損)益	(\$ 43)	\$ 256	(\$ 8)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假設改變調整	(\$ 145)	(\$ 114)	\$ 403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1	(\$ 2)	(\$ 3)

(10)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38。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8,477 及 \$7,966。

#### (十五)股本

1. 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550,000，實收資本額為 \$500,673，分為 50,067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3年	102年
1月1日	45,746仟股	40,172仟股
盈餘轉增資	2,287仟股	-
現金增資	2,000仟股	5,386仟股
員工認購庫藏股	-	188仟股
12月31日	50,033仟股	45,746仟股

## 2.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 回 原 因	103年12月31日	
		股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34(仟股)	\$ 480
<hr/>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 回 原 因	102年12月31日	
		股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34(仟股)	\$ 480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0%，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5)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訂定民國 102 年 1 月 31 日為員工認股權基準日，轉讓庫藏股 187,530 股予員工。

3.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4 月 3 日經董事會通過以每股 19 元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386,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並於民國 102 年 5 月 20 日辦妥變更登記。

4.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0 月 28 日經董事會通過以每股 45 元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並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22 日辦妥變更登記。

5.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6 月 18 日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係採無償發行，本次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除限制股份之轉讓權利外，餘與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實際發行。

6. 為配合未來發展所需，本公司原於民國 103 年 11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並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19 日股東臨時會通過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並授權董事會於一年內辦理。惟因後續本公司股票價格波動之因素，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4 年 2 月 3 日通過終止民國 103 年第一次私募案，並同時通過重新引進策略性投資人，於適當時機以私募方式辦理民國 104 年第一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私募總額不超過 6,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上述終止民國 103 年第一次私募案，並擬辦理民國 104 年第一次私募案，預計於民國 104 年度股東常會討論。

## (十六)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十七)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如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紅利 5%~15%，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5%。
2.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剩餘股利政策」，授權董事會於可供分配盈餘 0% 至 100%之額度範圍內，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 10%。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4. (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5.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3,800 及 \$2,60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皆為 \$1,400。係分別以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 \$2,600 及董監酬勞 \$1,400，與民國 102 年度財務報表所認列之金額一致。
-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3 年 6 月 18 日暨民國 102 年 6 月 24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7,027	\$ -	\$ 3,987	\$ -
股票股利	22,873	0.50	-	-
現金股利	22,873	0.50	40,360	1.00
合計	<u>\$ 52,773</u>		<u>\$ 44,347</u>	

上述有關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7. 期後事項

本公司民國 104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提議通過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3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9,748	\$ -
現金股利	60,133	1.20
合計	<u>\$ 69,881</u>	

#### (十八)其他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元	金額	元
租金收入	\$ 1,409		\$ -	
利息收入	702		625	
股利收入	178		314	
其他收入	13,987		2,380	
合計	<u>\$ 16,276</u>		<u>\$ 3,319</u>	

#### (十九)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元	金額	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淨利益(損失)	\$ 597	(\$	194)	
淨外幣兌換利益	17,211		8,54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54 )	(	103 )	
處分投資損失	( 1,415 )	(	-	
其他損失	( 5 )	(	22 )	
合計	<u>\$ 16,234</u>		<u>\$ 8,227</u>	

(二十)財務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4,443	\$ 2,661
可轉換公司債	<u>924</u>	-
	<u>\$ 5,367</u>	<u>\$ 2,661</u>

(二十一)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變動	\$ 441,795	\$ 305,914
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268,705	321,871
員工福利費用	199,408	186,35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2,535	11,839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2,889	3,276
運輸費用	11,023	10,093
廣告費用	10,028	7,826
營業租賃租金	7,927	5,849
勞務費	8,080	8,618
佣金支出	4,113	8,351
其他費用	<u>93,348</u>	<u>78,411</u>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1,059,851</u>	<u>\$ 948,399</u>

(二十二)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薪資費用	\$ 169,720	\$ 159,000
勞健保費用	14,810	13,423
退休金費用	8,552	8,022
其他用人費用	<u>6,326</u>	<u>5,906</u>
	<u>\$ 199,408</u>	<u>\$ 186,351</u>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5,564	\$ 9,317
未分配盈餘加徵	1,750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771	(7)
當期所得稅總額	18,085	9,310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	128	10,012
迴轉		
所得稅費用	<u>\$ 18,213</u>	<u>\$ 19,322</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		
之所得稅	\$ 19,667	\$ 15,231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3,975)	8,065
投資抵減之所以得稅影響數	- (3,967)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771	(7)
未分配盈餘加徵	1,750	-
所得稅費用	<u>\$ 18,213</u>	<u>\$ 19,322</u>

3.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3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b>暫時性差異：</b>			
<b>-遞延所得稅資產：</b>			
備抵呆帳	\$ 939	(\$ 51)	\$ 888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148	(127)	5,021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	3,498	50	3,548
其他	483	-	483
<b>合計</b>	<b><u>\$ 10,068</u></b>	<b><u>(\$ 128)</u></b>	<b><u>\$ 9,940</u></b>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b>暫時性差異：</b>			
<b>-遞延所得稅資產：</b>			
備抵呆帳	\$ 991	(\$ 52)	\$ 939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079	69	5,148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			
貨毛利	3,711	(213)	3,498
投資抵減	9,816	(9,816)	-
其他	483	-	483
<b>合計</b>	<b>\$ 20,080</b>	<b>(\$ 10,012)</b>	<b>\$ 10,068</b>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b>可減除暫時性差異</b>	<b>\$ 366</b>	<b>\$ 9,907</b>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1 年度。

6.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皆係民國 87 年度以後所產生。

7.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3,355 及 \$4,171，本公司分配民國 102 年度盈餘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14.53%，分配民國 103 年度盈餘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16.75%。

(二十四) 每股盈餘

	103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盈餘 在外股數(仟股) (元)
<b>基本每股盈餘</b>		
歸屬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97,476	\$ 48,274 \$ 2.02
<b>稀釋每股盈餘</b>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767	830
員工分紅	-	67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98,243	\$ 49,171 \$ 2.00

	102年度		
	追溯調整流通 稅後金額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70,270	\$ 46,059	\$ 1.53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潜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79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70,270	46,138	\$ 1.52

#### (二十五)營業租賃

1.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將中和健康段土地及房屋建築出租予子公司磐旭，租賃期間自民國 103 年 3 月 1 日至民國 105 年 2 月 28 日止，民國 103 年認列 \$1,302 之租金收入。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563	\$ -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61	-
	\$ 1,824	\$ -

2.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租賃期間介於 1 至 4 年。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分別認列 \$7,927 及 \$5,849 之租金費用。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9,614	\$ 4,439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1,941	1,721
	\$ 21,555	\$ 6,160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營業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u>商品銷售：</u>		
一子公司	\$ 406,740	\$ 308,406
一其他關係人	90	71
總計	\$ 406,830	\$ 308,477

(1)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商品銷售之價格係依各銷售地區之經濟環境及市場競爭情況分別決定，對關係人收款期間較一般客戶稍長，平均約為

2~4 個月。

(2)本公司依證期局民國 87 年 3 月 18 日(87)台財證(六)第 00747 號函規定，將屬風險及所有權尚未移轉部份之進銷貨淨額予以銷除，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已銷除之銷貨收入金額及應收帳款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子公司	<u>已銷除之銷貨金額</u> \$ 52,788	<u>應收帳款</u> \$ 52,788
	<u>已銷除之銷貨金額</u> \$ 27,992	<u>應收帳款</u> \$ 27,992
2. 進貨		
商品購買：		
一 子公司	\$ 373,555	\$ 278,219
一 其他關係人	<u>2,503</u>	<u>3,010</u>
總計	<u>\$ 376,058</u>	<u>\$ 281,229</u>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向其他關係人採購之模具及加工費用分別為 \$16,932 及 \$16,135。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係參考時價後決定之，上述交易之付款方式與對一般供應商同，均為月結 30 天付款。

### 3. 佣金支出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 Arbor France 為本公司仲介之佣金費用分別為 \$4,113 及 \$8,351，佣金費用係以銷售價格 2~5% 決定之，截至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未支付金額分別為 \$1,472 及 \$1,138(表列其他應付款)。

### 4.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一 子公司	\$ 159,576	\$ 132,915
一 其他關係人	<u>11</u>	<u>36</u>
總計	<u>\$ 159,587</u>	<u>\$ 132,951</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銷售交易之款項於銷售日後兩個月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 5. 其他應收款

#### (1) 其他應收款

性 質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	------------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一 子公司	銷貨、管理收入 及代購料款	<u>\$ 207,290</u>	<u>\$ 146,953</u>
-------	------------------	-------------------	-------------------

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交易產生之應收帳款，自出貨日起超過三個月以

上之部份，已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3)基秘字第167號規定，轉列其他應收款，其帳齡分布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20天~180天	181天~360天	360天以上	合計
- 子公司	\$ 61,870	\$ 68,204	\$ 1,372	\$ 131,446
	102年12月31日			
	120天~180天	181天~360天	360天以上	合計
- 子公司	\$ 30,355	\$ 52,368	\$ 5,514	\$ 88,237
(2) 應收資金融通款				
	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應收利息	利息收入
- 子公司	\$ 3,165	\$ -	\$ -	\$ -
6. 應付關係人款項				2%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b>應付帳款：</b>		
- 子公司	\$ 72,697	\$ 29,601
- 其他關係人	\$ 6,817	\$ 6,560
總計	\$ 79,514	\$ 36,161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購貨日後兩個月到期。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 7. 租金收入

請詳附註六(二十五)之說明。

#### 8. 為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175,651	\$ 97,479

####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3年度	102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8,967	\$ 13,294
退職後福利	312	274
股份基礎給付	272	346
總計	\$ 19,551	\$ 13,914

##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538	\$ 104,205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或有事項

本公司存有因日常營業活動產生法律索賠之或有負債，惟本公司並不預期或有負債會產生任何重大負債。

### (二)承諾事項

請詳附註六(二十五)及七之說明。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請詳附註六(六)、六(十五)及六(十七)之說明。

## 十二、其他

###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未來發展情形，並衡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未來期間所需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在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 (二)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金融資產：	10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其他金融資產(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22,914	\$ 22,914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4,124	4,124
合計	\$ 27,038	\$ 27,038

10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b>金融資產：</b>		
其他金融資產(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1,087	\$ 1,087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3,184	3,184
合計	<u>\$ 4,271</u>	<u>\$ 4,271</u>
<b>金融負債：</b>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	<u>\$ 61,344</u>	<u>\$ 61,344</u>

##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之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 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A.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仟元)
<b>(外幣：功能性貨幣)</b>		
<b>金融資產</b>		
<b>貨幣性項目</b>		
美金：新台幣	\$ 23,450	31.65 \$ 742,193
人民幣：新台幣	778	5.1015 3,969
歐元：新台幣	1,521	38.47 58,513
韓圜：新台幣	454,966	0.0292 13,285
<b>金融負債</b>		
<b>貨幣性項目</b>		
美金：新台幣	\$ 3,563	31.6500 \$ 112,769

10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	----	-----------------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8,729	29.81	\$ 558,311
人民幣：新台幣	1,008	4.92	4,959
歐元：新台幣	278	41.09	11,423
韓圜：新台幣	299,185	0.0284	8,497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454	29.8100	\$ 73,154
--------	----------	---------	-----------

- B.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或貶值 1%時，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之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7,052 及 \$5,100。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因此本公司暴露於金融商品之價格風險之下。
- B.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係為規避現貨部位之匯率波動，若依資產負債表日持有之部位核算，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或貶值一分時，將使其公平價值增加或減少 \$7。由於簽訂之部位與履約之期間與現貨部位相當，可將價格波動風險相互抵銷，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價格風險。

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公司之政策係將其借款約 35% 維持在固定利率工具。於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本公司模擬多項方案並分析利率風險，包含考量再融資、現有部位之續約、其他可採用之融資和避險等，以計算特定利率之變動對損益之影響。
- C. 依模擬之執行結果，利率變動 0.1% 對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稅後淨利之最大影響分別為增加或減少 \$53 及 \$181。此等模擬於每

季進行，以確認可能之最大損失係在管理階層所訂之限額內。

###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B. 於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公司未逾期亦未減損及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未逾期亦未減損	\$ 124,635	\$ 79,527
已逾期但未減損		
1~30天	6,429	7,359
31~60天	7,254	9,257
60天以上	<u>15,161</u>	<u>—</u>
	<u>\$ 153,479</u>	<u>\$ 96,143</u>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原則上為月結後三十天，部分客戶則為月結四十五天至九十天。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本公司針對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估其信用品質並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回收，故尚無減損疑慮。

###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公司財務部。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103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	\$ -	\$ 265,697	\$ -
102年12月31日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u>\$ 9,429</u>	<u>\$ 39,377</u>	<u>\$ 12,538</u>	<u>\$ -</u>

D.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三) 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3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b>金融資產：</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u>\$ 21,980</u>	<u>\$ -</u>	<u>\$ -</u>	<u>\$ 21,980</u>
<b>金融負債：</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選擇權	\$ -	\$ -	\$ 360	\$ 360
遠期外匯合約	<u>\$ -</u>	<u>707</u>	<u>\$ -</u>	<u>707</u>
合計	<u>\$ -</u>	<u>\$ 707</u>	<u>\$ 360</u>	<u>\$ 1,067</u>

102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30,072	\$ -	\$ -	\$ 30,072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154	\$ -	\$ 154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4.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5.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1)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2) 利率交換之公允價值係將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依可觀察之殖利率曲線折算之現值。
  - (3) 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資產負債表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 (4)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民國 103 年度之重大交易相關事項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註3)	實際動支 金額	資本質 性質	往來金額	業務 原因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2)	資金貸與總 額(註2)	備註
												名稱	價值			
0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rbor Technologies SDN BH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3,165	\$ 3,165	\$ -	2%	短期融通	\$ -	營業週轉	\$ -	\$ -	\$ 93,832	\$ 375,328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限額以不逾本公司當期財務報表淨值 10%為限；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財務報表淨值 40%為限。

註 3：係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財 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背書保證 額	背書保證 額										
0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磐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281,496	\$ 50,000	\$ 50,000	\$ 50,000	\$ -	\$ -	5.33	\$ 469,161	Y	N	N	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30%為限，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當期淨值50%為限。
0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uiding Technology Co., Ltd.	子公司	281,496	125,651	125,651	73,165	-	13,39	13,39	469,161	Y	N	N	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30%為限，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當期淨值50%為限。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上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1,918	\$ 4,220	15.07%	
"	" 雲鼎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800,000	8,000	12.50%	
"	股權 Arbor Australia Pty Lt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3,092	19.00%	
"	受益憑證 復華新興人民幣短期收益基金	-		500,000	\$ 5,125	-	\$ 5,125
"	兆豐匯豐中國點心高收益債券基金	-	"	222,571	2,464	-	2,464
"	金玉山銀行-元大寶來中國機會債券基金	-	"	100,000	5,136	-	5,136
"	" 契基金	-	"	30,637	7,409	-	7,409
"	兆豐貝萊德環球高收益債券基金	-	"	4,000	1,846	-	1,846
	股票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uiding Technology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 345,378	41%	約月結180天	與一般價格相當	餘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之比 率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rbor Solution,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93,213	17%	約月結180天	與一般價格相當	136,139 27%
磐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Guiding Technology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276,726	76%	約月結180天	與一般價格相當	約3~6個月 43%
磐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Guiding Technology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415,253	100%	約月結180天	與一般價格相當	137,554 90%
[深圳市欣亞博科技有限公司]	Flourish Technology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32,446	44%	約月結180天	與一般價格相當	207,369 100%
							約3~6個月	109,685 61%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 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rbor Solution,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 136,139	1.48次	\$ -	無此情形	\$ 29,389	-
Guiding Technology Co., Ltd.	磐鴻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137,554	2.77次	51,961	積極催收中	36,840	-
Guiding Technology Co., Ltd.	深圳市欣亞博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191,572	0.59次	159,511	積極催收中	3,170	-
磐鴻科技有限公司	Guiding Technology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207,369	2.43次	60,164	積極催收中	68,553	-
[深圳市欣亞博科技有限公司]	Flourish Technology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9,685	2.13次	6,257	積極催收中	22,747	-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六、（二）及附註十二、（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註2)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譽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rbor Solution Inc.	1	銷貨收入	\$ 193,213	註4	13%
	"	"	1	應收帳款	71,268	"	4%
	"	Guiding Technology Co., Ltd.	1	其他應收款	64,871	"	4%
	Flourish Technology Co., Ltd	"	1	其他應收款	63,662	"	4%
	"	Flourish Technology Co., Ltd	1	銷貨收入	86,135	"	6%
	"	"	1	應收帳款	34,852	"	2%
	"	"	1	其他應收款	17,841	"	1%
	Arbor France S.A.S	"	1	銷貨收入	47,153	"	3%
	"	"	1	應收帳款	14,845	"	1%
	"	"	1	其他應收款	11,677	"	1%
	Atbor Korea Co., Ltd.	"	1	銷貨收入	75,539	"	5%
	"	"	1	應收帳款	38,526	"	2%
	"	"	1	其他應收款	37,462	"	2%
1	Guiding Technology Co., Ltd.	譽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345,378	"	24%
	"	"	2	應收帳款	45,522	"	3%
	譽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3	銷貨收入	276,726	"	19%
	"	"	3	應收帳款	137,554	"	8%
	深圳市欣亞博科技有限公司	"	3	銷貨收入	93,550	"	6%
	"	"	3	應收帳款	191,572	"	12%
2	譽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Guiding Technology Co., Ltd.	3	銷貨收入	415,253	"	28%
	"	"	3	應收帳款	207,369	"	13%
3	深圳市欣亞博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東方維欣科技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6,705	"	1%
	"	"	3	應收帳款	15,090	"	1%
	Flourish Technology Co., Ltd	"	3	銷貨收入	132,446	"	9%
	"	"	3	應收帳款	109,685	"	7%
4	Flourish Technology Co., Ltd	深圳市欣亞博科技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92,346	"	6%
	"	"	3	應收帳款	57,805	"	4%
	譽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	3	銷貨收入	42,006	"	3%
	"	"	3	應收帳款	31,707	"	2%
	"	"	3	預收貨款	18,027	"	1%
5	譽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Guiding Technology Co., Ltd.	3	銷貨收入	18,759	"	1%
	"	"	3	應收帳款	10,097	"	1%
	譽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	銷貨收入	29,119	"	2%
	"	"	2	應收帳款	27,143	"	2%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本公司對關係人之交易價格，係依各地區經濟環境及市場競爭情況分別決定之，惟收款期間較一般客戶稍長，平均約為 4 個月。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rbor Solution, Inc.	美國	工業電腦及零配件買賣	\$ 27,580	\$ 27,580	9,000,000	100.00	\$ 25,293	\$ 7,899	\$ 7,899
"	Guiding Technology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貿易業務	1,723	1,723	50,000	100.00	165	( 310)	( 310)
"	Allied Info Investments Ltd.	薩摩亞	投資業務	27,281	27,281	850,000	100.00	10,709	( 5,525)	( 5,525)
"	卓高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業務	139,128	139,128	34,035,584	100.00	168,515	21,064	21,064
"	Arbor France S.A.S.	法國	工業電腦及零配件買賣	13,357	13,357	-	100.00	9,059	( 1,731)	( 1,731)
"	Flourish Technology Co., Ltd.	香港	貿易及投資業務	47,821	47,821	11,930,000	100.00	43,065	7,195	7,195
"	Arbor Korea Co., Ltd.	南韓	工業電腦及零配件買賣	2,910	2,910	21,380	100.00	9,019	4,518	4,518
"	Arbor Technologies SDN. BHD.	馬來西亞	工業電腦及零配件買賣	1,764	1,764	-	60.00	( 309)	( 866)	( 519)
"	磐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腦設備及資訊軟體買賣	60,000	60,000	6,000	60.00	44,640	( 24,131)	( 16,210)
"	磐豐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腦設備及資訊軟體買賣	500	-	50	100.00	477	( 23)	( 23)
"	磐雲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腦設備及資訊軟體買賣	500	-	50	100.00	( 66)	( 566)	( 566)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北京東方維欣科技有限公司	工業電腦及零配件	\$ 30,009	2	\$ 27,281	-	\$ 27,281	(\$ 6,078)	100.00	(\$ 6,078)2(2)B	\$ 11,780	\$ -	註4
磐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工業電腦及零配件	127,923	2	139,128	-	139,128	21,064	100.00	21,064 2(2)B	162,190	-	註5
深圳市欣亞博科技有限公司	工業電腦及零配件	47,821	2	47,821	-	47,821	7,205	100.00	7,205 2(2)B	41,896	-	註6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額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14,189	\$ 224,527	\$ 562,993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準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國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
- C. 其他。

註 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註 4：係透過 Allied Info Investments Ltd. (薩摩亞)投資。

註 5：係透過卓高國際發展有限公司(香港)投資。

註 6：係透過 Flourish Technology Co., Ltd. (香港)投資。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詳見附註十三(一)10與關係人進、銷貨資訊。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825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309
活期存款—新台幣		78, 368
活期存款—外幣	美金 2, 520, 951. 38元，匯率31. 65	79, 788
	歐元 576, 838. 42元，匯率38. 47	22, 191
	其他幣別	298
定期存款—外幣	人民幣 764, 825. 14元，匯率5. 092	<u>3, 895</u>
		\$ <u>185, 674</u>

(以下空白)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甲客戶		\$ 38,414	
乙客戶		30,298	
丙客戶		29,323	
丁客戶		8,524	
其他	其中帳齡逾一年 以上者計 \$5,169。	52,175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 均未超過本科目餘 額5%
		158,734	
減：備抵呆帳		( 4,813 )	
合計		\$ <u>153,921</u>	

(以下空白)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市 價	
原料		\$ 84,583	\$ 85,660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在製品及半成品		91,249	126,250	"
製成品		77,028	97,882	"
商品		<u>4,265</u>	<u>4,389</u>	"
小計		257,125	<u>\$ 314,181</u>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 <u>49,223</u> )		
合計		<u>\$ 207,902</u>		

(以下空白)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成 本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本 期 移	轉 期	未 餘	額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請參閱「附註八、質 押資產」之說明
土 地		\$	68,201		\$	-	\$	-	\$	68,201	\$	57,087	"
房屋及建築			56,719			455	(	87)					
機器設備			12,714			260	(	1,089)					
辦公設備			4,624			322	(	386)					
租賃改良			4,604			1,068		-					
其他設備			52,914			754	(	1,254)					
			199,776			2,859	(	2,816)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12,372)	(	1,305)		77		-			
機器設備			(	8,205)	(	1,100)		1,064		-			
辦公設備			(	2,664)	(	665)		360		-			
租賃改良			(	2,732)	(	927)		-		-			
其他設備			(	28,277)	(	7,676)		1,161		-			
			(	54,250)	(	\$ 11,673)		\$ 2,662		\$			
帳面價值			\$ 145,526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摘要	期末餘額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註
		購料借款	信用借款					\$	40,000			
花旗銀行	信用借款	\$ 26,493		103.12~104.03		1.30%~1.90%	"	\$	40,000			-
花旗銀行	信用借款	10,000		103.12~104.03		"	"		20,000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000		103.09~104.03		"	"		50,000			-
華南銀行	購料借款	3,539		103.10~104.04		"	"		20,000			-
彰化銀行	購料借款	1,672		103.12~104.05		"	"		10,000			-
合作金庫銀行	信用借款	1,000		103.12~104.03		"	"		80,000			-
								\$	52,704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應商名稱	金額	備註
建智股份有限公司	\$ 9,649	
喬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7,007	
燦鋗實業有限公司	4,871	
其他	<u>55,074</u>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餘額5%
	<u>\$ 76,601</u>	

(以下空白)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券名稱	受託人	發行日期	付息日期	利率	發行總額	已還數額	期末餘額	未摊銷溢(折)價	帳面金額	償還辦法	形	擔保情形	備註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03.11.	-	0%	\$ 300,000	\$ -	\$ 300,000	\$ 34,303	\$ 265,697	除依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或本公司依轉換辦法提前收回外，到期一次還本。		無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量(仟個)	金 額	備 註
系統產品	37	\$ 427,264	
單板電腦	88	572,373	
其他	310	<u>133,266</u>	
		<u>\$ 1,132,903</u>	

(以下空白)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期初商品	\$ 4,643	
加：本期進貨	50,535	
減：期末商品	( 4,265)	
商品報廢	( _____ 18)	
進銷成本	50,895	
期初原料	79,022	
加：本期進料	282,643	
減：期末原料	( 84,583)	
轉列費用	( 3,471)	
原料報廢	( 4,844)	
原料盤虧	( _____ 61)	
原料耗用	268,706	
製造費用	99,890	
製造成本	368,596	
加：期初在製品及半成品	79,033	
本期購入半成品	149,000	
減：期末在製品及半成品	( 91,249)	
轉列費用	( 7,938)	
在製品報廢	( _____ 1,276)	
製成品成本	496,166	
加：期初製成品	68,592	
本期購入	276,222	
減：期末製成品	( 77,028)	
轉列費用	( 9,391)	
製成品報廢	( _____ 1,996)	
產銷成本	752,565	
其他營業成本	6,931	
進銷及產銷成本	759,496	
營業成本	\$ 810,391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36,930	
加工費	22,473	
折舊費用	9,040	
租金	5,063	
其他費用	<u>26,384</u>	
	<u>\$ 99,890</u>	

(以下空白)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費用	\$ 48,924	
廣告費	10,244	
運費	6,818	
保險費	5,151	
佣金費用	4,113	
其他費用	<u>13,794</u>	
	<u>\$ 89,044</u>	

(以下空白)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費用	\$ 33,668	
勞務費	7,852	
其他費用	<u>21,280</u>	
	<u>\$ 62,800</u>	

(以下空白)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費用	\$ 58,750	
材料費-廠內領用	9,613	
鋼板模具費	5,645	
保險費	5,192	
其他費用	<u>18,416</u>	
	<u>\$ 97,616</u>	

(以下空白)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明細表**  
民國103年1月1日至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性質別 功能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數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35,111	134,609	169,720	37,236	121,764
薪資費用	3,755	11,055	14,810	3,618	9,805
勞健保費用	1,819	6,733	8,552	1,928	6,094
退休金費用	1,957	4,369	6,326	2,011	3,89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9,040	3,495	12,535	1,446	10,393
折舊費用	373	2,516	2,889	317	2,959
攤銷費用					3,276

說明：截至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之員工人數分別為241人及244人。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度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事。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暨評估風險事項應記載事項

### 一、財務狀況

####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差異		
				金額	%	變動分析
流動資產	1,351,218	1,034,671	316,547	30.59	註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312	13,159	2,153	16.36	註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4,570	168,626	55,944	33.18	註 2	
無形資產	12,500	11,356	1,144	10.07	註 1	
其他資產	34,392	28,849	5,543	19.21	註 1	
資產總額	1,637,992	1,256,661	381,331	30.34	註 2	
流動負債	400,086	468,450	-68,364	-14.59	註 2	
非流動負債	270,031	55,661	214,370	385.14	註 2	
負債總額	670,117	524,111	146,006	27.86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38,321	732,418	205,903	28.11	註 2	
股本	500,673	457,800	42,873	9.37	註 2	
資本公積	222,641	121,045	101,596	83.93	註 2	
保留盈餘	200,948	149,405	51,543	34.50	註 2	
其他權益	14,539	4,648	9,891	212.80	註 1	
庫藏股	( 480)	( 480)	0	0.00	註 1	
非控制權益	29,554	132	29,422	22289.39	註 2	
股東權益總額	967,875	732,550	235,325	32.12	註 2	

1.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1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

註 1：103 及 102 年度尚未有達重大變動比例之項目，故不予分析。

註 2：重大變動項目 103 年度較 102 年度增加，主要係因本公司於 103 年第四季辦理發行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計新台幣三億元整及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新台幣玖仟萬元整所致，另為因應本公司營運增加所需而進行備貨且 103 年因業績增加等所致，另本公司因業務所需增購辦公廠房等，餘尚無異常之情事。

2.因應對策：本公司整體表現尚無重大異常，故尚無需擬定因應計畫。

3.上述財務資訊均經會計師查核竣事。

(二)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簡明資產負債表一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差異		
				金額	%	變動分析
流動資產	984,122	734,180	249,942	34.04	註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312	13,159	2,153	16.36	註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10,942	281,863	29,079	10.32	註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0,885	145,526	(4,641)	(3.19)	註 1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58,009	-	58,009-	100.00	註 2	
無形資產	4,261	4,321	(60)	(1.39)	註 1	
其他資產	19,007	21,694	(2,687)	(12.39)	註 1	
資產總額	1,532,538	1,200,743	331,795	27.63	註 2	
流動負債	323,537	412,664	(89,127)	(21.60)	註 2	
長期負債	265,697	51,915	213,782	411.79	註 2	
其他負債	4,983	3,746	1,237	33.02	註 1	
負債總額	594,217	468,325	125,892	26.88	註 2	
股本	500,673	457,800	42,873	9.37	註 2	
資本公積	222,641	121,045	101,596	83.93	註 2	
保留盈餘	200,948	149,405	51,543	34.50	註 2	
其他權益	14,539	4,648	9,891	212.80	註 1	
庫藏股	(480)	(480)	-	-	註 1	
股東權益總額	938,321	732,418	205,903	28.11	註 2	

1.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1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

註 1：103 及 102 年度尚未有達重大變動比例之項目，故不予分析。

註 2：主要係因本公司於 103 年第四季辦理發行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計新台幣三億元整及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新台幣玖仟萬元整所致，另為因應本公司營運增加所需而進行備貨且 103 年因業績增加等所致，另本公司因業務所需增購辦公廠房等，餘尚無異常之情事。

2.因應對策：本公司整體表現尚無重大異常，故尚無需擬定因應計畫。

3.上述財務資訊均經會計師查核竣事。

## 二、財務績效

###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分析：

#### 1.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 金額	變動比 率(%)	變動 分析
營業收入	1,458,121	1,282,828	175,293	13.66	註 2	
營業毛利	560,566	480,440	80,126	16.68	註 2	
營業利益	80,121	75,665	4,456	5.89	註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7,645	13,769	13,876	100.78	註 1	
稅前淨利	107,766	89,434	18,332	20.50	註 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89,208	69,685	19,523	28.02	註 2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00	註 1	
本期淨利	89,208	69,685	19,523	28.02	註 2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益(淨額)	9,713	12,064	(2,351)	(19.49)	註 1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98,921	81,749	17,172	21.01	註 2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97,476	70,270	27,206	38.72	註 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8,268)	( 585)	(7,683)	1,313.33	註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07,180	82,206	24,974	30.38	註 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8,259)	( 457)	(7,802)	1,707.22	註 1	

1.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1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

註 1：103 及 102 年度尚未有達重大變動比例之項目，故不予以分析。

註 2：主要係因本公司持續致力於推廣產品市場，致使營業毛利較 102 年度增加，雖然公司為因應未來拓展業績需求，進行組織擴編等，致使營業費用增加，惟其費用增加幅度仍較毛利上升幅度和緩，致使 103 年度營業利益較 102 年度上升。

2.因應對策：本公司整體表現尚無重大異常，故尚無需擬定因應計畫。

3.上述財務資訊均經會計師查核竣事。

2.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 金額	變動比 率(%)	變動 分析
營業收入	1,132,903	1,021,729	111,174.00	10.88	註 2	
營業毛利	322,214	315,533	6,681.00	2.12	註 1	
營業利益	72,754	74,586	(1,832.00)	(2.46)	註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2,935	15,006	27,929.00	186.12	註 2	
稅前淨利	115,689	89,592	26,097.00	29.13	註 2	
本期淨利	97,476	70,270	27,206.00	38.72	註 2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益(淨額)	9,704	11,936	(2,232.00)	(18.70)	註 1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107,180	82,206	24,974.00	30.38	註 2	

1.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1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

註 1：103 及 102 年度尚未有達重大變動比例之項目，故不予分析。

註 2：主要係因本公司持續致力於推廣產品市場，致使營業毛利較 102 年度增加，惟本公司為因應未來拓展業績需求，進行組織擴編等，致使營業費用增加，導致 103 年營業利益與 102 年相當，另 103 年因受台幣對美元匯率趨貶影響致其他收入較 102 年增加，另因海外轉投資公司 103 年因業績成長致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增加等，綜上所述致使 103 年度本期淨利較 102 年度上升。

2.因應對策：本公司整體表現尚無重大異常，故尚無需擬定因應計畫。

3.上述財務資訊均經會計師查核竣事。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未公開 104 年度財務預測，故不擬揭露預期銷售數量。

### 三、現金流量

####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年　度	103年度	102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2,544)	(32,641)	(89,900)	275.4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7,785)	(22,207)	(65,578)	295.3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45,330	102,049	143,281	140.40	

增減比率變動分析說明：

- 1.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103年度較102年度增加現金流出，主要係因本公司隨營業收入增加，為因應客戶訂單及公司銷售需求而進行備貨，致使103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情形較去年增加。
- 2.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103年度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較102年度增加，主要係因為滿足公司推展業務所需，增加開發新產品所需模具設備之採購及因業務所需增購辦公廠房所致。
- 3.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103年度較102年度增加現金流入，主要係因本公司於103年辦理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辦理現金增資充實營運資金，致使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102年度增加。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本公司無現金流動性不足之情事，故不適用。

####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入量 (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339,451	(30,635)	105,232	444,683	無	無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預期未來一年之業績將持續穩定成長，惟因營業增加致期末應收款及備料需求增資，致未來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投資活動：預期增加海內外轉投資活動以增加市場佔有率。

籌資活動：預計辦理現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二)預期可能產生收益：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對轉投資事業之管理政策係依據內控制度之「投資循環」、「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作業」予以規範轉投資事業之各項作業。轉投資公司定期須提供財務報表及分析報告，並定期回復營運及財務報告，使本公司得以充分掌握運作。本公司亦不定期指派財務及稽核人員前往子公司實際作業情形及營運狀況，並抽核內控作業之執行情形，並向母公司報告以落實管理。

(二)轉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投資成本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劃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投資利益	說明	
Arbor Solution ,Inc.	USD 900	7,899	7,899	營業獲利	無
Guiding Technology Co., Ltd	USD 50	( 310)	( 310)	營業虧損	無
Allied Info Investments Ltd	HKD 6,600	(5,525)	( 5,525)	投資虧損	無
卓高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USD 4,402	21,064	21,064	投資利益	無
Arbor France S.A.S	EUR 300	( 1,731)	( 1,731)	營業虧損	無
Flourish Technology Co.,Ltd	USD 1,531	7,195	7,195	投資利益	無
Arbor Korea Co.,Ltd	USD 100	4,518	4,518	營業利益	無
Arbor Technologies SDN.BHD.	USD 60	( 866)	( 519)	營業虧損	無
磐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NTD 60,000	( 24,131)	( 16,210)	營業虧損	無
磐豐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NT500	(23)	(23)	營業虧損	無
磐雲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NT500	(566)	(566)	營業虧損	無
北京東方維欣科技有限公司	HKD 6,600 RMB 494	( 6,078)	( 6,078)	營業虧損	無
磐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USD 4,000	21,064	21,064	營業利益	無
深圳市欣亞博科技有限公司	USD 1,531	7,205	7,205	營業利益	無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此情形。

##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利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利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1,458,121
稅前淨利	107,766
利息收入	2,344
利息收入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0.16%
利息收入占稅前淨利比率	2.18%
利息費用	4,852
利息費用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0.33%
利息費用占稅前淨利比率	4.50%

本公司資金運用保守穩健，資金投資以定期存款及活期存款為主，近年度利率波動幅度大，惟仍維持低檔，故利息收入比重不高；另因應營運資金需求之銀行借款，其利息費用比重亦不高。未來本公司仍以保守穩健原則，兼顧流動性與安全性之操作為前提，對資金組合作最適當之配置，為股東謀取最大利益。

##### (2) 未來因應措施

- A. 與往來金融機構保持密切聯絡，隨時掌握利率變動情形。
- B. 參考國內外之經濟趨勢研究報告及觀察國內外指標市場利率之波動，適時調整資金運用情形。

## 2. 匯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匯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1,458,121
稅前淨利	107,766
匯兌(損)益淨額	17,120
匯兌(損)益淨額占營業收入淨額	1.17%
匯兌(損)益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15.89%

本公司103年度產生匯兌淨(損)益為17,120仟元，占營收比率為1.17%，占稅前淨利比率則為15.89%。本公司103年度之外銷比重佔整體營收約95%，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獲利具有一定程度之影響。

### (2) 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因應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程度，採用相關措施如下：

- A.本公司財務部除藉由以外幣計價之進銷貨款項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外，並參酌匯率市場相關資訊及未來走勢，適時換匯，以簡少外幣風險暴露。
- B.本公司與主要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隨時監控外匯市場變化，以供相關主管人員對匯兌波動進行適時調節，同時做為公司業務單位調整產品價格之依據。
- C.本公司並視外幣部位之高低，於必要時依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從事相關外匯避險操作。

## 3. 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根據行政院主計處104年初公布103年消費者物價指數(CPI)全年平均漲1.20%。躉售物價指數(WPI)全年平均跌0.51%，，主要係因全球市場物價有上漲趨勢，惟因考量市場競爭與生產技術進步之影響，且本公司亦採取統合採購政策，以量制價，降低進貨成本，故目前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相當有限。

### (2) 未來因應措施

- A.本公司採取統合採購政策，持續與供應商議價，降低進貨成本，並隨時視原材料成本波動調整存貨庫存量。
- B.本公司不定期因應物價上漲幅度，適當調整產品售價，以降低通貨膨

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以專注經營本業為基礎，且財務操作係以穩健保守為原則，最近年度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等交易情事，而103年度及104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除提供轉投資公司因採購料件需求之背書保證額度外，衍生性商品之交易均以避險為目地，有關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皆依據主管機關及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相關規定辦理，定期執行稽核且依規定公告申報。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為持續提高公司之競爭力，公司對於研發之投入向來不遺餘力，103年投入研發費用為141,032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之10%，未來本公司為配合各項研發計劃，預計104年需投入之研發經費佔營收比重將仍維持相當比例。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均遵循國內外相關法令，且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與法規變動趨勢，以即時因應國內外政經情勢變化，故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變化及技術發展，並掌握產業動態及市場資訊，時常由專業人員搜集產業相關科技與趨勢變化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調整本公司營運策略並擬定因應措施，故最近年度並無因科技或產業變化而致使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經營宗旨以穩健誠信為原則，企業形象良好，且規劃進入資本市場以吸收更多優秀人才進入公司服務，厚植經營團隊實力，再將經營成果回饋股東大眾，盡企業之社會責任，因此並無危及企業形象之情事發生。未來本公司在追求股東權益最大的同時，亦將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購併他公司之計畫。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擴充廠房之計畫。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銷貨方面：

本公司以銷售自有品牌「ARBOR」工業電腦產品為主，主要銷售對象為海內外經銷商等，本公司102年度及103年度前十大客戶占總銷售額分別為58%及40%，惟第一大客戶銷售額占營收比重分別為16.7%及7.13%，其變動趨勢主要隨本公司自有品牌之單板電腦產品的出貨比重大幅提升所致，整體而言，本公司銷貨對象尚稱分散，並無銷售集中風險之情事。

2.進貨方面：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供應商之變化主要隨營運規模及產品組合而變動，尚無重大異常。102年度及103年度前十大供應商之進貨金額占總進貨金額之比重分別為34.04%及32.68%，且對第一大供應商之進貨比重分別為10.04%及12.75%。整體而言，本公司供應商尚稱分散，並無進貨集中風險之情事。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基於提昇公司治理之考量，於101年5月24日股東會屆期改選時，亦持續設立獨立董事兩席、具獨立職能監察人一席；惟董事或持股逾10%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且經營階層並無重大變動，故董事變更對本公司尚不致造成風險。

本公司股權大部分集中於董事、經營團隊及其親屬，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其股權之移轉對公司之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形，故不適用。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糾紛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1)已結案之訴訟事件

A公司與向本公司請求專利移轉登記案

本公司原欲依98年9月24日與A公司所簽訂「保密及競業禁止協議」之內容，將相關模具與八件專利權移轉贈與予A公司，且於99年8月6日交付此專利權證書的同時，即欲與A公司辦理專利

權贈與移轉登記手續，惟 A 公司一直拖延辦理時間，之後竟要求本公司需簽訂 A 公司自行研擬之『專利讓與同意書』後方始同意辦理贈與移轉手續，惟本公司因考量到 A 公司所提出之『專利讓與同意書』內容涉及本公司其他權益，故本公司並未接受，雙方未達共識，故本公司為表示誠意，即於 100 年 2 月 1 日以郵寄存證信函方式請 A 公司前來辦理專利權贈與移轉手續，惟 A 公司竟於 100 年 6 月 27 轉向智慧財產法院提出專利權移轉登記爭議之訴訟。

雖然智慧財產法院於 100 年 9 月 30 日(一審)及 101 年 5 月 24 日(二審)均判決本公司需將專利權移轉登記予 A 公司，惟經本公司與國際通商法律事務所之律師討論後，本公司委任律師主張依據民法第 406 條規定，本公司原欲移轉之專利權屬無償贈與行為，並依據民法第 408 條第一項規定：贈與物之權利未移轉前，贈與人得撤銷其贈與。其一部份已移轉者，得就其未移轉之部份撤銷之。故本公司即於 101 年 6 月再提起上訴，並附上撤銷贈與該專利之訴求，而後，本案經本公司提起第三審上訴，雖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1 日遭最高法院裁定駁回，但因本案專利係為 A 公司之客製化需求所研發之技術，今 A 公司與本公司已無合作關係，故雖本案經最高法院裁定駁回確定，對本公司之業務及發展並無絲毫影響。且本公司業已委託中國生產力中心對於上述八件專利權與本公司現有產品進行專利侵害鑑定，結果亦並未有構成侵害之情事，故此訴訟之結果不致使本公司解散或變動其組織、資本、業務計劃、財務狀況或停頓生產，而有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

## (2) 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 本公司向與 A 公司起訴請求給付貨款案

緣本公司與 A 公司之前因模具返還及貨款爭議事宜發生商業糾紛，於協商解決爭議之過程中，雙方於 99 年 7 月 22 日達成合意並簽訂協議書，而協議書中載明：『另 A 公司同意於兩週內依附件【庫存品項表】所列數量及金額向本公司購買至少 80% 之金額以上，雙方另按實際數量點交，於交付後五日內付款』。基於上述協議之約定，A 公司台灣分公司遂於 99 年 9 月 10 日向本公司正式下採購單購買庫存備品，價金合計新台幣 3,059 仟元，約定到貨後五日內付款。上開貨物業經本公司於同年月 15 日前全數交付，故依雙方採購契約之約定，99 年 9 月 20 日即是 A 公司給付買賣價金之確定期限。

惟本公司向進行 A 公司台灣分公司請款請求支付貨款時，A 公司台灣分公司卻未依約於貨到五日內即 99 年 9 月 20 日前付款，而有給付遲延之情事。嗣經本公司催告付款，A 公司台灣分公司竟以虛偽之 99 年 1 月 25 日二紙折讓通知單，主張本公司同意折讓貨款費用合計美金 133 仟元云云而拒絕給付。惟查，前開 A 公司台灣分公司提出之 99 年 1 月 25 日二紙折讓通知單並非本公司製作，本公司亦不曾同意折讓買賣價金予 A 公司台灣分公司，A 公司台灣分公司仍有給付 3,059 仟元買賣價金之義務：經本公司連續催收後，A

公司仍拒付該款項，故本公司已採法律途徑進行追討，以維護本公司之權益。並於 100 年 9 月 26 日經板橋地方法院判決勝訴，A 公司必須償還積欠本公司之貨款新台幣 3,059 仟元，惟 A 公司不服法院判決提起上訴程序，惟法院依然於 102 年 7 月 23 日判決本公司勝訴，A 公司必需給付貨款。爾後 A 公司提起上訴第三審程序，經最高法院認定本公司既不承認 99 年 1 月 25 日二紙折讓單之真實存在，亦不同意扣抵分毫，故雙方就該折讓內容是否欲於 99 年 7 月 22 所簽訂之協議中一併解決，並由 A 公司悉數放棄折讓，並非無疑，故認定 A 公司之上訴理由並非全然無據，是而將本案發回台灣高等法院進行更審。本件至今仍在台灣高等法院審理中，尚未判決。

而縱使本公司最終經法院判決敗訴確定，依本公司委任律師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黃沛聲律師之意見，最大損失即為無法收回 A 公司台灣分公司之貨款新台幣 3,059 仟元元及法定利息，金額尚不重大，且本公司業已提列全額之備抵金額，故此訴訟之可能結果應不致使本公司解散或變動其組織、資本、業務計劃、財務狀況或停頓生產，而有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

除前述訴訟事件外，本公司並未有其他訴訟事件或非訟事件，其結果並無足使公司有解散或變動其組織、資本、業務計劃、財務狀況或停頓生產，而有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1)已結案之訴訟事件

本公司 10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此情形。

(2)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本公司 10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此情事。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其單一海外營業據點或子公司符合相關標準之一者，其海外營業據點或子公司之風險事項說明：

本公司對子公司卓高國際開發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卓高)及孫公司磐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深圳磐鴻)之原始投資金額累計達本公司財務報告所列示股本 10% 且達新台幣一億元以上，茲就以下風險事項進行說明：

1. 卓高：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卓高僅從事轉投資業務，且本公司係透過卓高轉投資深圳磐鴻，並無實際經營運作，故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卓高之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A. 卓高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事宜。  
B. 卓高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之情事，未來若有相關需求亦將遵循母公司所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

(3)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卓高並未有實際經營運作，故無未來研發計劃及編列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之情事。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卓高並未有實際經營運作，故相關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影響。

(5)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卓高並未有實際經營運作，故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影響。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卓高並未有實際經營運作，故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並無影響。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卓高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購併他公司之計畫。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卓高並無擴充廠房之計畫。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卓高並未有實際經營運作，故無此情形。

(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有卓高100%股權，經營權穩定，故並無上述之風險。

(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有卓高100%股權，經營權穩定，故對財務業務無重大影響。

(12)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2. 深圳磐鴻：

(1)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A. 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獲利之影響及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深圳磐鴻之營收主要係承接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生產訂單，並以美金計價，且主要原材料進貨貨款亦以美金支付，與銷貨產生相互沖抵結果，使匯率變動產生自然避險效果。且深圳磐鴻與銀行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以掌握匯率走勢，並視匯率波動決定適當之結匯時點，就集團整體而言，深圳磐鴻之匯率風險對獲利尚無重大影響。

B. 在利率方面：因中國大陸地區銀行體系資金借貸不易，以致深圳磐鴻並未向當地金融機構進行融資，故利率之變動不影響獲利。

C. 在通貨膨脹方面：隨著石油價格調漲，原物料價格確有升高之跡象，致有成本上升之壓力。深圳磐鴻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密切良好的互動關係，並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變動，必要時調整銷貨價格；此外亦不斷朝上下游垂直整合努力，以降低經營及製造成本，以降低通貨膨脹

對原物料價格上漲產生之衝擊。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A.深圳磐鴻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事宜。

B.深圳磐鴻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之情形，未來若有相關需求亦將遵循本公司所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

(3)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深圳磐鴻，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未來研發計劃及編列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之情事。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深圳磐鴻經營係遵循當地之相關現行法令規範，相關人員亦隨時注意法令之變動，以供管理階層參考，故相關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均能即時掌握並有效因應。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深圳磐鴻隨時注意所處產業變化及技術發展，並掌握產業動態及市場資訊，時常由專業人員搜集產業相關科技與趨勢變化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調整其自身之營運策略並擬定因應措施，故最近年度並無因科技或產業變化，致使深圳磐鴻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深圳磐鴻藉由完整的人才培育及訓練計畫，加上以員工為導向的人性化管理，吸收更多優秀的人才進入公司，厚植經營團隊實力，再將經營成果回饋大眾，盡企業應有之社會責任，因此並無危及企業形象之情事發生，未來在追求股東權益最大化同時，亦將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讓企業形象更上層樓。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深圳磐鴻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購併他公司之計畫。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深圳磐鴻尚無擴充廠房之計畫。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深圳磐鴻係為本公司之生產製造中心，深圳磐鴻 102 年度及 103 年度銷售客戶主要為 GUIDING，對其銷貨金額均來自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故銷售及應收帳款風險低。

深圳磐鴻為有效管控原材料進貨成本，目前生產所需之原物料大都藉由 Guiding 對外採購或本身於當地採購，小部分則係經由本公司代採購，除客戶指定用料外，多數原物料大多有兩家以上之供應商，故深圳磐鴻公司無進貨過度集中於單一進貨供應商之情形，各供應商貨源之供應尚屬穩定，故深圳磐鴻無進貨過度集中產生之風險。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透過100.00% 持有之子公司卓高國際開發科技有限公司間

接持有100.00%深圳磐鴻股權並指派董事及負責人，故深圳磐鴻董事及股東結構穩定，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產生影響或風險的情形。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深圳磐鴻之董事與經營階層穩定並無重大變動，故對深圳磐鴻之財務業務無重大影響。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四)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七、其他重要事項：

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一)備抵呆帳

- 1.本公司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信用評等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依過去收款經驗及實際發生呆帳情形，針對逾期之應收款項，訂定下列備抵呆帳提列比率，於會計終了日予以評估，並依評估結果作備抵呆帳入帳，作為應收款項之減項。
- 2.提列依據：依照逾期之應收款項金額提列比率，每季提列一次，逾期應收款項金額之計算方式以逾期應收款日為基礎。
- 3.提列比率：

應收款帳齡	150 天~180 天	180 天~210 天	210~270 天	270~360 天	360 天以上
呆帳準備	5%	10%	20%	50%	100%

(二)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1.本公司存貨採永續盤存制，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期末存貨之評價，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為評價基礎，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係逐項比較之，予以提列備抵跌價損失。
- 2.根據存貨品質狀況，另以貨齡分析結果評估呆滯情形，即考量公司銷售客戶型態，針對貨齡超過一年以上之存貨，予以全數提列備抵跌價損失；貨齡在一年以內者，因客製化屬性，所需備料前置時間較長，尚屬可利用階段，則不予提列備抵跌價損失。

(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 2.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四)金融資產減損

- 1.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 2.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之政策如下：
  -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之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 3.本公司若評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自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 (五)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1.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2.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3.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 2.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 4.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0年
機器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5年
其他設備	3~5年

#### (七)非金融資產減損

- 1.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2.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 3.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 (八)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九)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本集團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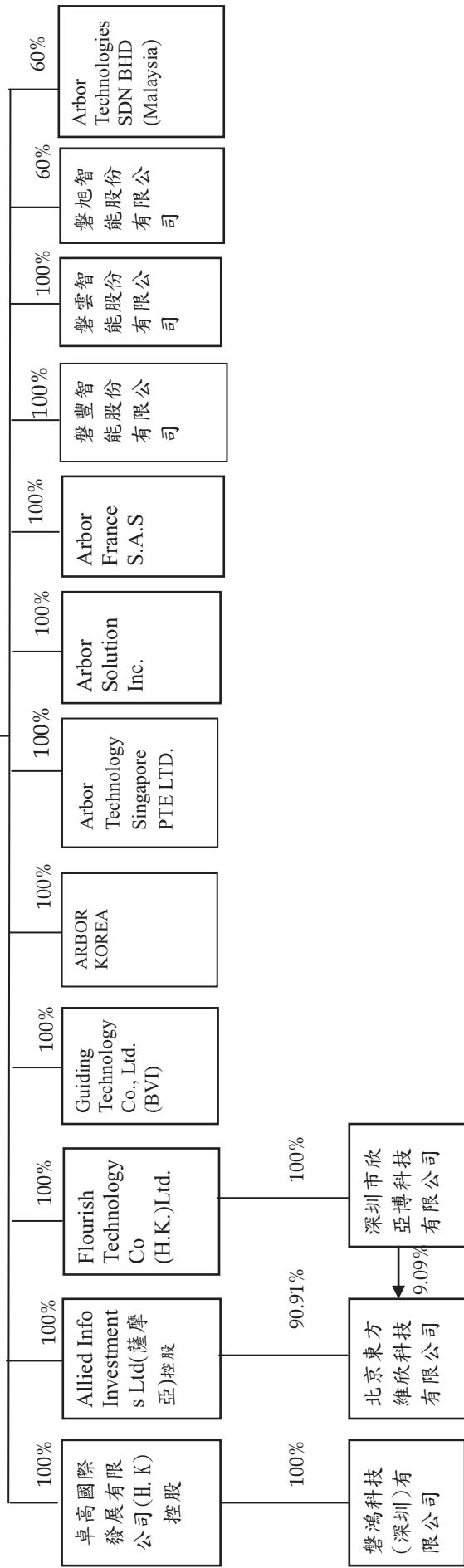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報告書：

1. 關係企業圖：

(1) 關係企業關聯圖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與關係企業之關係及相互持股情形：

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仟股/%

關係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 之關係	本公司持有股份			持有本公司股份		
		股數	實際投 資金額	持股 比率	股數	實際投資 金額	持股 比率
卓高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34,035	USD 4,402	100.00	0	0	0
GUIDING TECHNOLOGY CO., LTD	子公司	50	USD 50	100.00	0	0	0
ALLIED LNFO INVESTMENT LTD	子公司	850	HKD 6,600	100.00	0	0	0
ARBOR SOLUTION, INC.	子公司	9,000	USD 900	100.00	0	0	0
ARBOR FRANCE S.A.S	子公司	0	EUR 300	100.00	0	0	0
ARBOR KOREA Co., Ltd	子公司	21	USD 100	100.00	0	0	0
FLOURISH TECHNOLOGY CO., LTD	子公司	11,930	USD 1,531	100.00	0	0	0
ARBOR TECHNOLOGIES SDN BHD.	子公司	0	USD 60	60.00	0	0	0
北京東方維欣科技有限公司	孫公司	0	HKD 6,600 RMB 494	100.00	0	0	0
磐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孫公司	0	USD 4,000	100.00	0	0	0
深圳市欣亞博科技有限公司	孫公司	0	USD 1,531	100.00	0	0	0
磐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6,000	NTD 60,000	60.00	0	0	0
磐豐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50	NTD 500	100.00	0	0	0
磐雲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50	NTD 500	100.00	0	0	0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卓高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96.01	7/F KIN ON COMM BLDG 49 JERVOIS ST SHEUNG WAN	USD 4,402	投資業務
GUIDING TECHNOLOGY CO., LTD	90.12	P. O. Box 3321, (Sealight Hous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50	貿易業務
ALLIED LNFO INVESTMENT LTD	91.10	Offshore Chambers, P. O. Box 217, Apia, Samoa	HKD 6,600	投資業務
ARBOR SOLUTION, INC.	90.02	2158 Paragon Drive San Jose, CA 95131	USD 900	工業電腦及零 配件買賣
ARBOR FRANCE S.A.S	99.02	73, rue Louis Rouquier 92300 LEVALLOIS-PERRET FRANCE	EUR 300	工業電腦及零 配件買賣
ARBOR KOREA Co., Ltd	100.09	1205, 12th floor, Hoseo Venture Tower Gasan-Dong 319, Kemcheun-gu, Seoul, Korea 153778	USD 100	工業電腦及零 配件買賣
FLOURISH TECHNOLOGY CO., LTD	96.11 (註1)	香港上環孖沙街23號祝安大廈 601~2號	USD 1,531	投資及貿易業 務
ARBOR TECHNOLOGIES SDN. BHD.	102.5	No. 36, Level 1, Jalan Tago 9, Taman Perindustrian Tago, 52200 Kuala Lumpur Malaysia	USD 100	工業電腦及零 配件買賣
磐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102.12	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102號7 樓	NTD 100,000	手持行動裝 置、工業電腦及 零配件買賣
磐豐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103.08.26	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700號10樓	NTD 500	工業電腦及零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之8		配件買賣
磐雲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103.09.05	台北市南屯區文心路1段378號 10樓之1	NTD 500	工業電腦及零 配件買賣
北京東方維欣科技有限公司	90.07 (註2)	北京事海淀區知春路111號理想 大廈419室	RMB 6,600	工業電腦及零 配件買賣
磐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96.02	深圳市寶安區松崗街道塘下涌 村同富路10號C棟5樓	USD 4,000	工業電腦及零 配件買賣
深圳市欣亞博科技有限公司	94.08 (註3)	深圳市福田區車公廟天安創新 科技廣場A305室	RMB 11,780	工業電腦及資 訊軟體買賣

註1：本公司於99年4月，取得FLOURISH 100%股權。

註2：本公司於93年11月，透過ALLIED取得北京東方維欣90.91%股權及102年12月透過欣  
亞博取得北京東方維欣9.09%股權。

註3：本公司於99年6月，透過FLOURISH取得欣亞博100%股權。

3. 本公司無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之其他關  
係企業：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為工業用電腦之組裝、行銷買賣、  
電子控制自動化系統設備之買賣及自動化控制設備工程之製造、買賣暨  
生產及服務業之海外投資。

各關係企業間往來分工情形之主要項目包括：

- A. 購買成品（含三角貿易）。
- B. 代購原料。

#### 5. 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

103年12月31日  
單位：仟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卓高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董事	磐儀科技(代表人：李明)	34,035(註1)	100.00%
GUIDING TECHNOLOGY CO., LTD	董事	磐儀科技(代表人：李明)	50(註1)	100.00%
ALLIED LNFO INVESTMENT LTD	董事	磐儀科技(代表人：李明)	850(註1)	100.00%
ARBOR SOLUTION, INC.	董事長 總經理	磐儀科技(代表人：李明) 陳琦	9,000(註1) -	100.00% -
ARBOR FRANCE S. A. S	董事長 總經理	磐儀科技(代表人：李明) Franck Bernheim	-(註1)(註2) -	100.00% -
ARBOR KOREA Co., Ltd	董事長 總經理	磐儀科技(代表人：李明) James Jin	21(註1) -	100.00% -
FLOURISH TECHNOLOGY CO., LTD	董事	磐儀科技(代表人：李明)	11,930(註1)	100.00%
ARBOR TECHNOLOGIES SDN. BHD.	董事長 董事 總經理	磐儀科技(代表人：李明) 郭鳳玲 Steven Loke	-(註1)(註2) - -	60.00% - -
北京東方維欣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總經理	磐儀科技(代表人：連啟瑞) 陸榮宗 郭鳳玲 陸榮宗	-(註1)(註3)(註6) - - -	100.00% - - -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仟股)	持股份比例
磐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長	磐儀科技(代表人:連啟瑞)	-(註1)(註4)	100.00%
	董事	郭鳳玲	-	-
	董事	陸榮宗	-	-
	總經理	連啟瑞	-	-
深圳市欣亞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磐儀科技(代表人:陸榮宗)	-(註1)(註5)	100.00%
	總經理	陸榮宗	-	-
磐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磐儀科技(代表人:李明)	6,000(註1)	60.00%
	董事	郭鳳玲	-	-
	董事	陸榮宗	-	-
	總經理	李明	-	-
磐豐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磐儀科技(代表人:李明)	50(註1)	100.00%
	董事	郭鳳玲	-	-
	董事	陸榮宗	-	-
	總經理	李明	-	-
磐雲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磐儀科技(代表人:李明)	50(註1)	100.00%
	董事	郭鳳玲	-	-
	董事	陸榮宗	-	-
	總經理	李明	-	-

註1：係由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註2：係為有限公司，並無發行股份。

註3：係由ALLIED LNFO INVESTMENT LTD持有。

註4：係由卓高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持有。

註5：係由FLOURISH TECHNOLOGY CO., LTD持有。

## 6.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103年度)投資損益		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股數	股權比例			股數	股權比例			股數	股權比例	方法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方法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股數	股權比例
卓高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投資業務	USD4,402	168,515	34,035	100.00			168,515	168,515			168,515	168,515	權益法	21,064	0	0	0	0	0	0
GUIDING TECHNOLOGY CO., LTD	貿易業務	USD 50		165	50	100.00		165	165			165	165	權益法	( 310)	0	0	0	0	0	0
ALLIED INFO INVESTMENT LTD	投資業務	HKD 6,600	10,709	850	100.00			10,709	10,709			10,709	10,709	權益法	( 5,525)	0	0	0	0	0	0
ARBOR SOLUTION, INC.	工業電腦及零 配件買賣	USD 900	25,293	9,000	100.00			25,293	25,293			25,293	25,293	權益法	7,899	0	0	0	0	0	0
ARBOR FRANCE S.A.S	工業電腦及零 配件買賣	EUR 300	9,059	—	100.00			9,059	9,059			9,059	9,059	權益法	( 1,731)	0	0	0	0	0	0
ARBOR KOREA CO., LTD	工業電腦及零 配件買賣	USD 100	9,019	21	100.00			9,019	9,019			9,019	9,019	權益法	4,518	0	0	0	0	0	0
FLOURISH TECHNOLOGY CO., LTD	貿易及投資業 務	USD 1,531	43,065	11,930	100.00			43,065	43,065			43,065	43,065	權益法	7,195	0	0	0	0	0	0
ARBOR TECHNOLOGIES SDN. BHD.	工業電腦及零 配件買賣	USD 60	( 309)	0	60.00			( 309)	( 309)			( 309)	( 309)	權益法	( 519)	0	0	0	0	0	0
磐旭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工業電腦及零 配件買賣	NTD 60,000	44,640	6,000	60.00			44,640	44,640			44,640	44,640	權益法	( 16,210)	0	0	0	0	0	0
磐豐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工業電腦及資 訊軟體買賣	NTD 500	477	50	100.00			477	477			477	477	權益法	( 23)	0	0	0	0	0	0
磐雲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工業電腦及資 訊軟體買賣	NTD 500	( 66)	50	100.00			( 66)	( 66)			( 66)	( 66)	權益法	( 566)	0	0	0	0	0	0
北京東方維欣科技有限公司	工業電腦及零 配件買賣	HKD 6,600 RMB 494	11,780	0	100.00			11,780	11,780			11,780	11,780	權益法	( 6,078)	0	0	0	0	0	0
磐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工業電腦生產及銷售	USD 4,000	162,190	0	100.00			162,190	162,190			162,190	162,190	權益法	21,604	0	0	0	0	0	0
深圳市欣亞博科技有限公司	工業電腦及零 配件買賣	USD 1,531	41,896	0	100.00			41,896	41,896			41,896	41,896	權益法	7,205	0	0	0	0	0	0

(二)本公司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並揭露得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如下：



本公司 103 年度（自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負責人：李明



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19 日

(三)本公司非他公司之從屬公司，故無須編製關係報告書。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本公司無違反申請上櫃時所出具之承諾事項。

## 玖、重大影響事項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形。

# ARBOR



董事長 李 明

